



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Nanning Millennium Arts & Crafts Stock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风险

公司近二年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0.08 万元、-150.33 万元、-135.62 万元，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回款小于销售收入。虽然公司已加强了应收账款回款的管理，并加强了内部采购支出的控制，但未来仍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二、公司经营管理僵局的风险

公司股东刘东幸和施兵各持有公司 50% 股权，对公司的控制力、影响力相当。根据《公司法》规定，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因此，公司股东若在经营决策上不能形成一致意见，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无法通过，公司经营管理可能陷入僵局，从而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利益。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幸、施兵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同时刘东幸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施兵任董事兼副总经理。如刘东幸、施兵利用其实际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及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未来的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四、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补缴及处罚风险

截止到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千年工艺共有员工 162 名，公司已为 13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会保险员工人数为 28 人，其中 2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8 人为新入职员工，公司正在为其办理社会保险手续；18 人因在户籍所在地购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申请放弃缴纳社保，并出具了自愿放弃的声明。南宁艾珀共有员工 4 名，公司已为 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千年虫工艺共有员工 9 名，已为 9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千帆教学共有员工 5 名，公司已为 5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中山爱珀共有员工 7 名，中山爱珀已为 6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还有 1 人因户籍所在地在南宁，公司已委托千年工艺代为缴纳社保。

截止到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千年工艺已为 24 名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其他四家子公司千年虫工艺、千帆教学、南宁艾珀、中山爱珀正在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

因公司为劳动密集型企业，生产员工数量众多，多为农村户口人员，且流动性较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承担部分将减少员工每月实际可支配收入，很多员工不愿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未全部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存在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处以罚款的风险。

五、市场风险

一方面，新产品从进入市场到客户接受需要一个培育过程，在一定时期内新产品将面临滞销的风险；另一方面，人工琥珀的市场欢迎程度主要受产品创意和设计的影响较大，并直接决定着产品的市场价格，一旦市场上开始流行某种产品，其款式就有可能被其他厂家仿制，因此存在公司研发生产的新产品市场销售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六、汇率波动风险

我国现阶段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汇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以外币结算的经营业务。公司外销业务全部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 15,235,637.08 元、24,470,292.76 元、42,082,971.64 元、其中外销收入分别为 6,530,429.10 元、8,571,146.55 元、8,338,332.52 元，占比分别为 42.86%、35.03%、19.81%。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的汇兑损失分别为 -67,428.54 元、-330,212.61 元、13,744.21 元。虽然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形成汇兑收益，但是随着公司外销规模的扩大，公司将面临汇率变动影响盈利水平的风险。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风险	3
二、公司经营管理僵局的风险	3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
四、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补缴及处罚风险	3
五、市场风险	4
六、汇率波动风险	4
目录	5
释义	10
第一节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3
(二) 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13
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	14
(一) 股权结构图	14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5
(三) 股东基本情况	16
(四)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7
(五) 控股子公司	22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一) 董事基本情况	28
(二) 监事基本情况	29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0
五、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2
(一) 主办券商	32
(二) 律师事务所	33
(三) 会计师事务所	33

(四) 资产评估机构	33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4
(六) 证券交易场所	34
第二节公司业务	35
一、业务、产品介绍	35
(一) 主要业务	35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5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8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38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41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7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47
(二) 无形资产情况	49
(三) 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53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55
(五)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55
(六) 员工情况	57
(七) 公司研发情况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58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62
四、业务经营情况	65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65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66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68
(四) 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69
(五)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72
(六) 业务发展规划及目标	75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76
六、营业收入占公司 10%以上的子公司业务情况	77
(一) 千年虫工艺	77
(二) 千帆教学	78
七、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0
(一) 行业概况	80
(二) 行业市场规模	88
(三)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9
第三节公司治理	92
一、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2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	92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92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9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违法违规情况及公司的诉讼、仲裁情况	94
(一) 公司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受处罚情况	94
(二) 公司存在的诉讼、仲裁情况	94
四、独立运营情况	94
(一) 业务独立	94
(二) 资产独立	94
(三) 人员独立	95
(四) 财务独立	95
(五) 机构独立	95
五、同业竞争情况	95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95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97
六、公司近二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97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情况.....	97
(二)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97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9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	98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98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98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9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99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99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形	99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10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	100
(一) 董事变动情况	100
(二) 监事变动情况	100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0
第四节公司财务	101
一、最近二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101
(一)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1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7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的影响	129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29
(二) 会计期间	129

(三) 记账本位币	129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29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31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34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34
(八) 金融工具	135
(九) 应收款项	138
(十) 存货	139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40
(十二) 固定资产	143
(十三) 在建工程	143
(十四) 借款费用	144
(十五) 无形资产	144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145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145
(十八) 职工薪酬	145
(十九) 收入	148
(二十) 政府补助	149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
(二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49
三、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50
(一) 最近二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变化分析	150
(二)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和说明	157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64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68
(五)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72
(六) 最近二年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186
(七) 股东权益情况	196
四、关联方、关联方交易情况	197
(一) 公司的关联方	197
(二) 关联交易事项	198
(三)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200
(四) 决策权限	202
(五) 决策程序	203
(六) 定价原则和依据	204
(七) 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204
(八)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205
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5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5
(二) 或有事项	205
(三) 重要承诺事项	205

(四) 其他重要事项	205
六、最近二年一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5
七、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6
(一) 股利分配政策	206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6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7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7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210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风险	210
(二) 公司经营管理僵局风险和自我评价	210
(三)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和自我评价	211
(四) 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补缴及处罚风险	211
(五) 市场风险	212
(六) 汇率波动风险	213
第五节有关声明	214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4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5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1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7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8
第六节附件	219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千年工艺	指	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曾用名南宁市伊特诺工艺品有限公司、南宁市崇尚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评估公司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千年工艺全资、控股或通过其他方式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司
千年虫工艺	指	南宁千年虫工艺品有限公司
南宁艾珀	指	南宁艾珀居家文具用品有限公司
千帆教学	指	南宁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爱珀	指	中山市爱珀灯饰有限公司
黎明化工	指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科泽贸易	指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金琥珀	指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人工琥珀	指	根据天然琥珀的形成原理，将动植物标本等物品放入液态人工合成树脂中然后固化，所形成的人工制品。
PMMA、亚克力	指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Polymethylmethacrylate，简称PMMA，英文Acrylic），又称做有机玻璃，化学式： -[CH ₂ C(CH ₃)(COOCH ₃)]n-，作为可塑性高分子材料具有较好的透明性、化学稳定性和耐候性、易染色、易加工、外

		观优美。
内容物、包埋物	指	制作人工琥珀时，封装到透明树脂中的物体。
整形、定型	指	人工琥珀生产中的一道工序，用定形针或其他工具将内容物四肢，翅膀，胡须整理成鲜活的形态。
注模	指	人工琥珀生产中的一道工序，液态树脂浇注入模具内，将其中的内容物灌封住，树脂固化后脱模，得到各种形态的半成品。
OEM	指	也称为定点生产，俗称代工（生产），基本含义为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Nanning Millennium Arts & Crafts Stock Co., Ltd.

法定代表人：刘东幸

成立日期：2003年9月20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6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办公地址）：南宁市迎凯路19号

邮编：530031

董事会秘书：于艳丽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其他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9）。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2439“其他工艺美术品制造”。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3111110”消闲用品。

主营业务：从事人工琥珀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工艺品、饰品、电子原配件、教学用品、玩具、文具、居家用品、家具（除竹木制品）、装饰材料（除危险化学品）、灯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教育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房屋租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753722526M

电话：0771-4515280

传真：0771-4515289

电子邮箱: qngy@qngygf.com

互联网网址: www.qngygf.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 元

股票总量: 1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1、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依据与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

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外，公司章程未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上述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次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行公开 转让的股份数量	在公司及子公司的任 职情况
1	刘东幸	5,000,000	50.00	0	注 1
2	施兵	5,000,000	50.00	0	注 2
合计		10,000,000	100.00	0	--

注 1：刘东幸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千年虫工艺执行董事；南宁艾珀执行董事；千帆教学执行董事；中山爱珀执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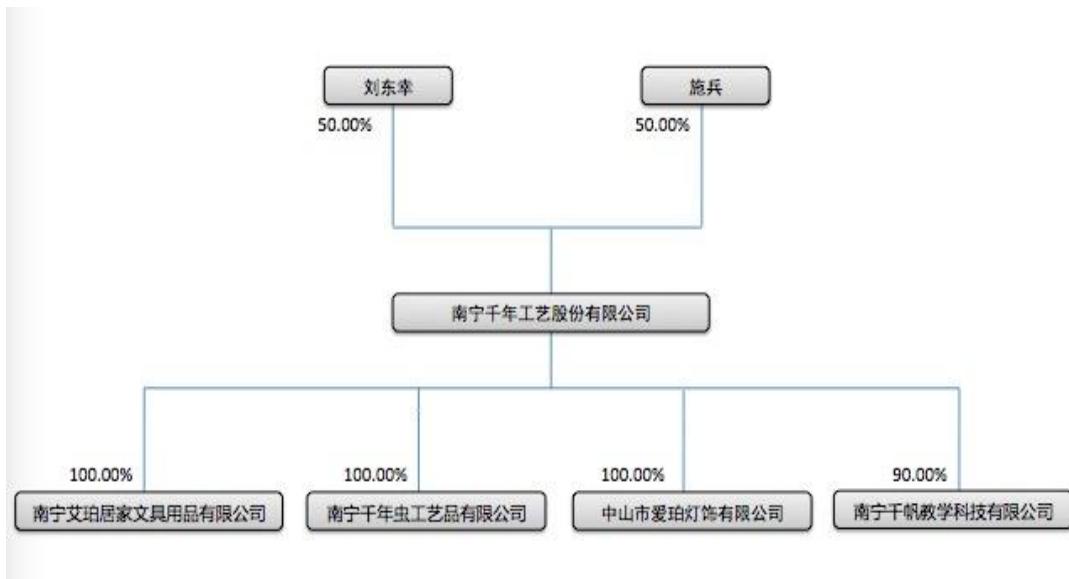
注 2：施兵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南宁艾珀监事；千年虫工艺监事；中山爱珀监事。

2、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刘东幸和施兵各持有公司 50% 股权，历年来在公司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表决事项上始终保持一致，对公司经营决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刘东幸和施兵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为进一步明确双方之间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刘东幸和施兵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以保证对公司共同控制的稳定性和有效性。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

（2）在任何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任何表决事项行使表决权之前，应事先与另一方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并达成一致意见。

（3）如双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的，双方应根据最有利于公司利益的原则做出决议；仍不能形成一致意见的，施兵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全部委托给刘东幸行使，代其进行投票。

(4) 如协议书因任何原因被提前解除或终止并导致双方无法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致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时形成僵局，则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1. 施兵应在僵局形成后，按公允市场价向刘东幸转让公司 1% 的股份；
2. 在僵局形成之后股份转让完成之前的期间，该 1% 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由施兵方委托给刘东幸行使，代其进行投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刘东幸，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高分子化学专业，本科学历。1989 年 9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广西化工研究院课题组长；1993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黎明化工执行董事；2011 年 3 月至今，任千帆教学执行董事；2013 年 8 月至今，任南宁艾珀执行董事；2013 年 8 月至今，任千年虫工艺执行董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中山爱珀执行董事；2003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施兵，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196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毕业于中山大学高分子专业，本科学历。1989 年 8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广州市华南橡胶轮胎有限公司工程师；1993 年 8 月至 2016 年 8 月，历任黎明化工总工程师、监事；2011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千帆教学总经理；2013 年 8 月至今，任南宁艾珀监事；2013 年 8 月至今，任千年虫工艺监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中山爱珀监事；2003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有限公司研发总监兼监事，2016 年 3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未发生变化。

(三) 股东基本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刘东幸	5,000,000	50.00	境内自然人	无
2	施兵	5,000,000	50.00	境内自然人	无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注：公司现有股东均为自然人，公司股权架构中不存在直接和间接股东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的情况，不需要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及前十大股东的基本情况

（1）刘东幸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施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刘东幸和施兵签定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两人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2003 年 9 月，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南宁市伊特诺工艺品有限公司。2003 年 9 月，刘东幸、施兵分别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设立南宁市伊特诺工艺品有限公司。

2003年9月19日，广西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03)诚验字896号)，审验截至2003年9月19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刘东幸以货币出资25万元，施兵以货币出资25万元。

2003年9月20日，经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注册登记，有限公司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501002506022），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东幸，住所为南宁市大岭路81号。公司经营范围为：礼品、工艺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的销售。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刘东幸	250,000	250,000	50.00	货币
2	施兵	250,000	250,000	5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

2、2004年5月，第一次名称变更

2004年5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名称由南宁市伊特诺工艺品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宁市崇尚科技有限公司。

2004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就上述变更情况在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3、2004年7月，第二次名称变更

2004年6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名称由南宁市崇尚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

2004年7月7日，有限公司就上述变更情况在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4、2007年9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7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50万元，股东刘东幸、施兵分别以货币方式增资50万元。

2007年9月7日，广西健业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健业南分验字(2007)第009号），审验截至2007年9月6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万元。其中：刘东幸以货币出资50万元，施兵以货币出资50万元。

2007年9月17日，有限公司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在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刘东幸	750,000	750,000	50.00	货币
2	施兵	750,000	750,000	50.00	货币
合计		1,500,000	1,500,000	100.00	--

5、2011年7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7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50万元增加至210万元，股东刘东幸、施兵分别以货币方式增资30万元。

2011年7月19日，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祥浩会事验字(2011)第135号），审验截至2007年7月18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60万元。其中：刘东幸以货币出资30万元，施兵以货币出资30万元。

2011年7月23日，有限公司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在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刘东幸	1,050,000	1,050,000	50.00	货币
2	施兵	1,050,000	1,050,000	50.00	货币
合计		2,100,000	2,100,000	100.00	--

6、2016年3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2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2016年1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

2016年2月26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众会字[2016]第1780号），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月31日净资产为人民币12,336,284.55元；2016年2月29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6)第0202号），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2016年1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7,630,211.02元。

2016年2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股份总数依据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6年1月31日的净资产值12,336,284.55元进行折股，共计折股1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为10,000,000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2,336,284.5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3月1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众会(2016)第1781号），审验截至2016年1月31日止，股份公司（筹）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以有限公司2016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2,336,284.55元为基准，折为公司股份10,000,000股。其中：刘东幸的股本为5,000,000.00元，施兵的股本为5,000,000.00元；大于股本部分2,336,284.5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3月1日，股份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禤香黎为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2016年3月1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刘东幸、施兵、蔡静、曾凤琴、蒋小辉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李玉英、杨元临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监事禤香黎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6年3月1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刘东幸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刘东幸为公司总经理，施兵为副总经理，蔡静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于艳丽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议案。

2016年3月1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李玉英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6年3月31日，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50100753722526M），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东幸，住所为南宁市迎凯路19号。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工艺品、饰品、电子原配件、教学用品、玩具、文具、居家用品、家具（除竹木制品）、装饰材料（除危险化学品）、灯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教育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房租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本（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东幸	5,000,000	50.00	净资产
2	施兵	5,000,000	50.00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	100.00	--

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将未分配利润790.00万元转增为股本，涉及应缴个人所得税共计158.00万元。

根据《关于将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有关税收试点政策推广到全国范围实施的通知》（财税(2015)116号），经向南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税局申请备案，公司发起人刘东幸、施兵应于2016年4月、2017年12月、2018年12月、2019年12月和2020年4月分别缴纳个人所得税15.80万元（由千年工艺代扣代缴）。

2016年4月21日，公司已代扣代缴刘东幸个人所得税15.80万元，施兵个人所得税15.80万元。上述二名自然人股东已承诺将继续履行个人所得税缴纳义务，并出具《承诺函》，内容如下：

“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缴纳个人所得税税款事项，本人已在南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进行分期缴纳备案，截至目前公司已经代扣代缴税款15.80万元。如未来因有关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个人或者公司被追缴整体变更时本人以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的剩余税款，或因公司未按期履行剩余税款的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剩余应缴纳的税款及由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和损失，使公司不受损失。”

（五）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4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千年虫工艺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宁千年虫工艺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0771168293
法定代表人	刘东幸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实收资本 50 万元）
住所	南宁市江南区迎凯路 19 号一车间第 2 层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销售：工艺品（除竹木制品）、饰品、家居用品。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刘东幸 总经理：覃献珠 监事：施兵

（2）股本形成及变化

①千年虫工艺设立

2013 年 8 月，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设立南宁千年虫工艺品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16 日，广西合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合生验字[2013]第 01033 号），审验截至 2013 年 8 月 15 日止，千年虫工艺（筹）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0%。

2013 年 8 月 27 日，经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注册登记，千年虫工艺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50112000106024），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销售：工艺品（除竹木制品）、饰品、家居用品。

千年虫工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00	--

注：千年虫工艺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2、中山爱珀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山市爱珀灯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0977000611
法定代表人	刘东幸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4日
注册资本	80万元(实收资本80万元)
住所	中山市古镇镇古二顺成一路11号4楼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照明灯具、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刘东幸 总经理：孔筠 监事：施兵

(2) 股本形成及变化

①中山爱珀设立

2014年10月，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200万元设立中山市爱珀灯饰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

2014年10月14日，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中山爱珀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2000001072366)，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东幸，住所为中山市古镇镇古二顺成一路11号4楼。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照明灯具、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

中山爱珀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有限公司	2,000,000	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00	0	100.00	--

注：中山爱珀章程规定股东的出资期限为2016年10月31日前缴足。截至2016年8月10日，中山爱珀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款80万元。

②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

2016年8月18日，中山爱珀股东作出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减少至80万元，股东千年工艺认缴出资额减至80万元。公司将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并于10日内通知债权人，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

2016年8月26日，中山爱珀就减资事宜在《中山日报》上进行公告。2016年11月9日中山爱珀出具了《公司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情况的说明》，公司债务总额为279,311.16元。中山爱珀已于2016年8月26日在《中山日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没有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如因中山爱珀本次减资而导致债权人经济上的损失，由中山爱珀及其股东承担所有责任。

2016年11月10日，中山爱珀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中山爱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千年工艺	800,000	8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00	--

3、南宁艾珀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宁艾珀居家文具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077116909N
法定代表人	刘东幸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27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南宁市江南区迎凯路 19 号一车间第一层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文具用品、家居饰品、居家用品、汽车用品、日用百货、工艺礼品（除竹木制品）、工艺品（除竹木制品）、电子产品（除国家专项规定外）、五金工具、灯饰、灯具、家具（除竹木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刘东幸 总经理：梁妮罗 监事：施兵

（2）股本形成及变化

①南宁艾珀设立

南宁艾珀前身为南宁艾珀家居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设立南宁艾珀家居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16 日，广西合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合生验字[2013]第 01034 号），审验截至 2013 年 8 月 15 日止，南宁爱珀（筹）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0%。

2013 年 8 月 27 日，经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注册登记，南宁艾珀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50112000106024），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东幸，住所为南宁市江南区迎凯路 19 号一车间第一层。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销售：家居饰品、工艺品（除竹木制品）、灯饰、灯具、家具（除竹木制家具）。

南宁艾珀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

注：南宁艾珀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②第一次名称变更

2015年12月16日，南宁艾珀股东作出决议：公司名称由南宁艾珀家居有限公司变更为南宁艾珀居家文具用品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7日，南宁艾珀就上述变更情况在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4、千帆教学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宁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571823844D
法定代表人	刘东幸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28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实收资本100万元）
住所	南宁市迎凯路19号综合楼第2层201-204室
经营范围	教学仪器设备、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玩具、五金工具、工艺品（除竹木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教育信息咨询（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禁止公司经营或者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90%，梁妮罗持股1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执行董事：刘东幸 总经理：黄晓春 监事：杨元临

(2) 股本形成及变化

①千帆教学设立

2011年3月，有限公司和梁妮罗分别以货币出资90万元、10万元，设立南宁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

2011年3月15日，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祥浩会事验字(2011)第39号），审验截至2011年3月15日止，千帆教学（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万元。其中：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90万元，梁妮罗以货币出资10万元。

2011年3月28日，经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注册登记，南宁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领取注册号为45011220001605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照》，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东幸，住所为南宁市江南区迎凯路 19 号综合楼第 2 层 201-204 室。公司经营范围为：教学仪器设备、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五金工具、工艺品（除竹木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教育信息咨询（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

千帆教学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有限公司	900,000	900,000	90.00	货币
2	梁妮罗	100,000	1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	--

注：千帆教学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权结构未发生变更。

4、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股东刘东幸（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千年虫工艺执行董事，南宁艾珀执行董事，千帆教学执行董事，中山爱珀执行董事。

股东施兵（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为南宁艾珀监事，千年虫工艺监事，中山爱珀监事。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期	备注
1	刘东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选举、聘任
2	施兵	董事、副总经理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选举、聘任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期	备注
3	蔡静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4	曾凤琴	董事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5	蒋小辉	董事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6	李玉英	监事会主席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选举产生
7	杨元临	监事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8	禤香黎	职工监事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9	于艳丽	董事会秘书	2016.3.1—2019.2.28	股份公司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聘任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 5 名董事组成。

1、刘东幸，董事长兼总经理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施兵，董事兼副总经理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三）股东基本情况”。

3、蔡静，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女，195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毕业于广西广播电视台工业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78年11月至1996年5月，就职于广西梧州市锅炉厂，历任工人、会计、财务部副经理；1996年6月至1999年5月，任广西梧州市广夏房产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1999年6月至2007年5月，历任南宁胜利科技股份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07年6月至2016年3月历任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4、曾凤琴，董事

女，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1年4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黎明化工，工人；2003年9月至2016年3月历任有

限公司工人、生产主管、第一制造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制造部经理。

5、蒋小辉，董事

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8月至1997年12月，自营餐饮店；1998年1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东莞市立志杰商贸有限公司；2001年1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黎明化工，任车间主管；2003年9月至2016年3月，历任有限公司车间主管、第二制造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技术部副经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

1、李玉英，监事会主席

女，198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毕业于广西财经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4月至2016年3月任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财务经理。

2、杨元临，监事

男，196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6年7月至1996年10月，就职于广西民族印刷厂；1996年11月至2007年3月，为自由职业者；2007年4月至2016年3月任有限公司设计师，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设计师。

3、禤香黎，职工监事

女，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毕业于广西师范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07年11月，就职于广西田东南华糖业有限责任公司，任人力资源专员；2007年12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广西国发林业造纸有限责任公司，任绩效考核专员；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专员；2012年3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千帆教学，任行政主管；2016年1月至2016年3月任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人事主管。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刘东幸，董事长兼总经理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施兵，董事兼副总经理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蔡静，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于艳丽，董事会秘书

女，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毕业于三峡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9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深圳市红门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销售助理、行政人事专员；2011年10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惠州多牧多乳业有限公司，任行政人事主管；2014年10月至2016年3月任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主管，2016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96.38	2,712.73	2,558.63
负债总计（万元）	1,000.44	1,431.20	1,522.1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5.94	1,281.53	1,036.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77.70	1,210.77	977.1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22	1.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22	1.13
资产负债率（%）	45.68	62.60	67.64
流动比率（倍）	1.46	1.42	1.22

速动比率（倍）	0.82	0.96	0.77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23.56	2,447.03	4,208.30
净利润（万元）	-133.59	248.30	257.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3.07	233.60	24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3.87	175.07	203.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3.35	160.36	192.57
毛利率（%）	36.02	41.40	32.06
净资产收益率（%）	-11.63	21.35	2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53	14.66	2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4	0.2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0	8.17	27.60
存货周转率（次）	1.59	2.29	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0.08	-150.33	-135.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72	-0.65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

6、毛利率=（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

7、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_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text{9、基本每股收益} = \text{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text{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稀释每股收益=经过稀释性调整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11、\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当期营业收入} / ((\text{期初应收账款} + \text{期末应收账款}) / 2)$$

$$12、\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当期营业成本} / ((\text{期初存货} + \text{期末存货}) / 2)$$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1、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3、住所：西安市东新街 232 号信托大厦

4、联系电话：029-87406130

5、传真：029-87406134

6、项目小组负责人：徐燕

7、项目小组成员：杨梅、宁丁、罗峥

（二）律师事务所

1、名称：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2、负责人：沈宏山

3、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 993 号 10 楼 1006 室

4、联系电话：021-60897070

5、传真：021-60897590

6、经办律师：马骏、袁丽娜

（三）会计师事务所

1、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执行事务合伙人：孙勇

3、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4、联系电话：021-63525500

5、传真：021-63525566

6、经办注册会计师：陆士敏、莫旭巍

（四）资产评估机构

1、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3、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4、联系电话：021-63293886

5、传真：021-63293566

6、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赵莹、方黎敏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负责人：戴文桂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4、联系电话：010-58598980

5、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4、联系电话：010-63889512

5、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业务、产品介绍

(一) 主要业务

公司是从事人工琥珀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生产的人工琥珀产品，广泛应用于个人饰品、旅游纪念品、文教用品、家具、灯饰等领域，已成功出口到美国、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家。

通过自主研发人工琥珀制造关键技术，公司拥有 2 项发明专利授权，配置了先进的生产、试验与检验设备，储备了各类管理、开发、检验和生产人才，并在此基础上不断引进、消化、吸收国外先进制造技术，持续进行自主创新和产品设计开发。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分为饰品类、标本类、家具类、文具类和灯饰类五个大类，细分产品涉及近百种型号，上千种规格。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科研投入，设计开发出人工琥珀真花饰品系列、家具系列、灯饰系列等多类新产品，极大的拓宽了人工琥珀的应用领域。

公司产品类别如下：

产品分类	细分类别及其用途	产品特性
饰品类	个人饰品包括胸坠、手链等产品，个人用品包括钥匙扣，书镇、台饰等产品。	将昆虫、红豆、海洋生物及植物花卉包埋成各种形状做成饰品和用品，使生物与胶体完美结合，且耐磨性强，韧性强。 

产品分类	细分类别及其用途	产品特性
		 
标本类	学前教育类包埋动植物标本；中小学基础教育类包埋标本；科普类包埋标本；收藏类包埋标本；益智玩具。	<p>动植物能保持自然环境下的形态和颜色，让认知教学更加准确到位。采用高透明树脂材料包埋，可 360 度清晰观察、学习。可长期、多次使用，降低教具的维护、更新成本。</p> <p>儿童自然认知标本</p>  <p>有机树脂包埋标本 观察、认知</p> <p>教学手册 了解、探索</p> <p>手工爆料 动手、趣味</p> <p>千帆·新型包埋标本 教学标本新突破！</p> 
文具类	人造琥珀笔，包括中性笔、圆珠笔、铅笔等。	具有观赏、收藏等特点，独特新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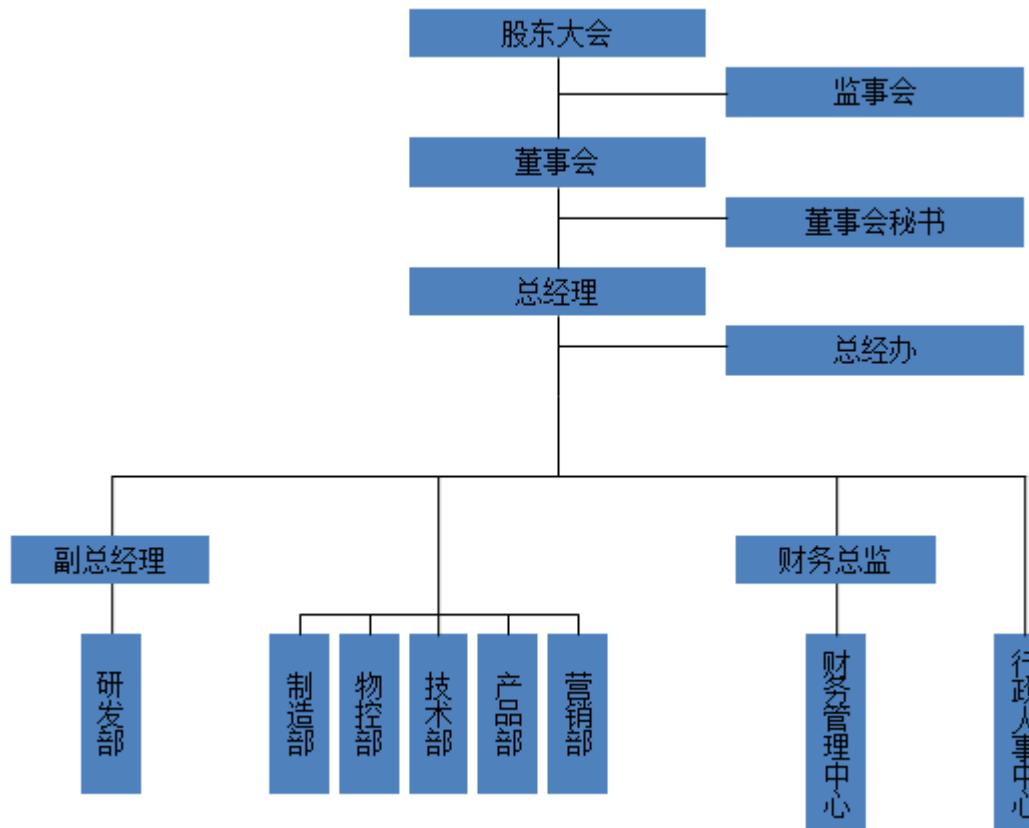
产品分类	细分类别及其用途	产品特性
		
灯饰类	台灯、吊灯。	<p>透明度高，具有水晶般的质感和光泽，独特新颖。</p> 
家具类	桌子（包括餐桌、咖啡桌、案台）、凳子、家庭装饰隔断和装饰柱等。	亚克力与木的结合，融合了现代技术和传统风格，用于家具和家装行业，独特新颖。

产品分类	细分类别及其用途	产品特性
		 <p>沉木”又叫“落木”、“落木”是中国古语词，“沉木”是中国的沉木。沉木是沉没在水中的木材，也从一种植物落叶深沉的自然美，由古木中选出长深的木材。</p> <p>In this series, the natural artistry expressed by selection of Oak wood, and its arrangement, and cutting arrangement.</p> <p>“落木”、“沉木”</p> <p>沉木</p> <p>DARK WOOD.</p>  <p>岩根</p> <p>Tree Root Series</p>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1、组织架构图



2、职能部门介绍

研发部	负责公司产品研发，包括专利，产品的性质、打样等。（1）收集国内外相关工艺信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调研，制定新工艺开发方向，并对可行性作出论证并组织实施。（2）改进完善新工艺在制造部门中试和批量生产时出现的问题。（3）承接技术部不能解决的工艺问题。
制造部	负责人工琥珀系类产品的生产，负责采购原材料，并对原材料、半成品、成品进行检验。（1）负责部门生产、设备、安全、环保等制度的拟定、检查、监督、执行。（2）负责编制年、季、月生产计划，组织实施实施、检查、协调、考核。（3）密切配合营销部门，确保产品订单合同履行。（4）负责编写生产工艺流程，审核新产品生产备案并组织生产。（5）负责组织生产现场管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抓好劳动保护管理。（6）负责抓好生产安全教育，加强安全生产控制，落实安全生产法规和生产操作规程，及时监督检查确保安全生产。
物控部	负责公司仓库管理以及产品发货。（1）建立健全公司仓库管理制度和各项工作流程，并严格执行。（2）及时提供供应链上下游所需的物资，保证满足供应链上下游的需求。（3）最大限度的利用仓储空间，以节约仓储成本。（4）仓库整体规划和区域设定合理，通道流畅，物料摆放合理、物料存取方便，物料标示明确，储位设计科学、有上下兼容和延展性。（5）负责仓库所有物资的请验、入库、存储及发放工作。（6）负责及时向制造部（采购、调度等）提供相关到货、缺货数据及库存数据。（7）做好仓库出入库登记账，并及时将有关数据输入电脑，定期为财务提供相关数据和报表。（8）协同财务部做好仓库物资的盘点、清算等工作。（9）负责物资存量控制的监督。（10）负责仓储物资在储存过程中不变质及数量

	的监督，确保仓库物资账、物相符。（11）负责物资存储的安全和防范工作。（12）负责仓库的卫生及“6S”管理工作。
技术部	负责公司产品技术上的支持。（1）新材料和新工艺的改进、运用和推广。（2）现行生产工艺的改进和完善。（3）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工艺问题。（4）确定开发新产品和特殊定做产品的制作工艺。（5）新产品样品制作和小批量生产。（6）新产品的中试推进。（7）各类技术文件和管理流程的制定，规范生产技术作业行为。（8）负责建立、健全技术部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并监督实施。
产品部	负责公司产品外观、结构方面设计。（1）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产品部的组织结构设计工作。（2）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产品标准，做好申报、审查、复核与变更的相关工作，并监督产品标准的执行情况。（3）编制月度、季度、年度产品开发工作计划，并负责实施、检查、协调和考核。（4）收集新技术信息。（5）分析产品市场需求。（6）做出新产品开发决策。（7）组织开发、试产、测试、投产、上市以及定价等工作。（8）负责建立、健全产品部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并监督实施。（9）配合其他部门的相关工作。
营销部	负责公司产品销售和售后服务工作。（1）完成公司制定的营销指标。（2）营销策略的制订、实施和改进。（3）营销经费的预算和控制。（4）营销管理制度的拟定、实施和改善。（5）负责市场调研、市场分析工作，制定业务推进计划。（6）负责客户的开发，维护工作。（7）了解客户的基本情况及与本企业有关的数据资料，建立和运用客户资料库。（8）负责合同、评审记录的及时传递和保存。（9）负责货款回收的管理。（10）负责处理客户的投诉事项。（11）负责客户管理和信用风险管理。（12）负责营销人员队伍建设。（13）为公司研发项目决策提供市场动态的信息。（14）负责本部门的行政管理和绩效考评工作。
财务管理	负责公司出纳、会计以及资金管理。（1）根据公司营销计划和生产计划编制公司年度、季度成本、利润、资金、费用等有关的财务指标计划。定期检查、监督、考核计划的执行情况，结合经营实际，及时调整和控制计划的实施。（2）负责制定公司财务、会计核算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内部考核、稽核审计等有关制度，督促各项制度的实施和执行。（3）负责定期对公司财务报告、资金动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费用、损益等资料进行分析并向主管领导报告，防范财务风险。（4）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严格遵守财务工作规定和公司规章制度，向主管领导负责。（5）根据公司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6）严格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督促财务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和财务纪律。（7）严格按照公司规定的现金报销数额、标准、范围及审批权限，认真审核现金收付凭证。（8）负责按规定进行成本核算。定期编制年、季、月度财务会计报表，搞好年度会计决算工作，并向董事会汇报。
行政人事	设行政人事组、后勤组、安全生产组、保安组、食堂组，全面负责公司的行政人事工作。（1）负责建立、健全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2）负责安全生产、车辆安排、办公用品采购、财物安全、设备设施维修、饭堂、清洁卫生等各项后勤保障管理工作。（3）负责公司各项行政对外联系事宜。（4）负责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配置、培训与开发、考核与评价、薪酬与福利管理、劳动关系管理，全面开展人力资源管理工作。（5）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形成合理的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并监督实施。

3、分公司情况

公司曾设立三家分公司，因分公司多年没有实际经营，已全部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注销时间	经营范围
1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江南分厂	2005年5月30日	2016年3月2日	工艺品的生产
2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愿望树一分店	2009年11月30日	2016年2月25日	工艺品销售
3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愿望树二分店	2010年2月11日	2016年2月25日	工艺品批发、零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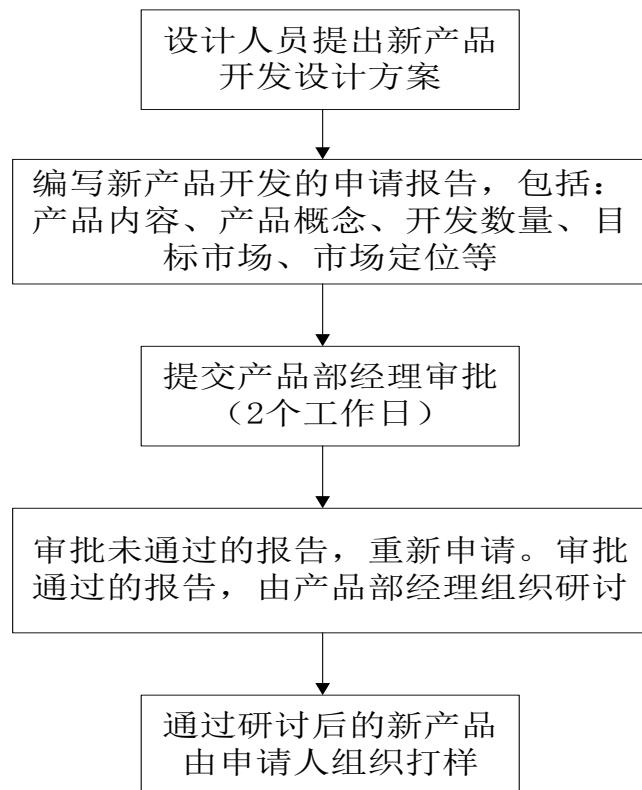
注：公司已取得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及分公司最近二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研发模式

采取自主研发模式。公司已经制订研发相关制度和流程文件，主要包括：《产品部岗位职责说明书》、《新产品开发立项管理办法》、《新产品开发及销售奖励办法》、《技术部岗位职责说明书》、《工艺试验管理制度》、《工艺纪律管理制度及考核办法》、《研发部岗位职责》、《实验室管理规定》、《研发部项目立项批准流程》。

【新产品立项流程】



- (1) 产品部设计人员根据公司产品发展战略，提出新产品设计开发方案。
- (2) 编写新产品开发的申请报告，包括：产品内容、产品概念、开发数量、目标市场、市场定位等。
- (3) 提交给产品部经理审批，并根据对未来市场的分析、预测等推断出新产品开发的可行性，2个工作日内给予回复。
- (4) 未通过审批的报告，退回后经过改进重新申请。
- (5) 通过审核的申请报告，由产品部经理组织新产品开发的研讨会。
- (6) 讨论通过的新产品项目，由项目申请人组织打样。

【新产品生产流程】

制样组完成新产品的制样工作之后，制样组长填写《新产品生产推进评估表》（实验室制样阶段），交技术部经理判定，如果通过，由制样组长编写“新产品中试操作流程”交给制造部，可以进入车间中试阶段；如果不通过，由技术部经理决定是否重新制样或者交给技术组进行新工艺开发。

新产品车间中试阶段工作由制造部组织进行。制造部收到《新产品生产推进评估表》（实验室制样阶段）和制样组编写的“新产品中试生产操作流程”后，组

织相关人员进行中试，制样组长负责中试的培训和中试现场的指导工作。中试结束之后，由车间中试负责人填写《新产品生产推进评估表》（车间中试阶段）。最终由技术部经理判定是否可以进入大批量生产，如果可以进入大批量生产，技术部编制并向制造部下达“新产品生产操作流程”，如果不能进入大批量生产，要判定重新中试还是返回实验室重新小试。

新产品进入大批量生产后，由制造部负责组织实施，技术部协助解决生产中所遇到的问题。

2、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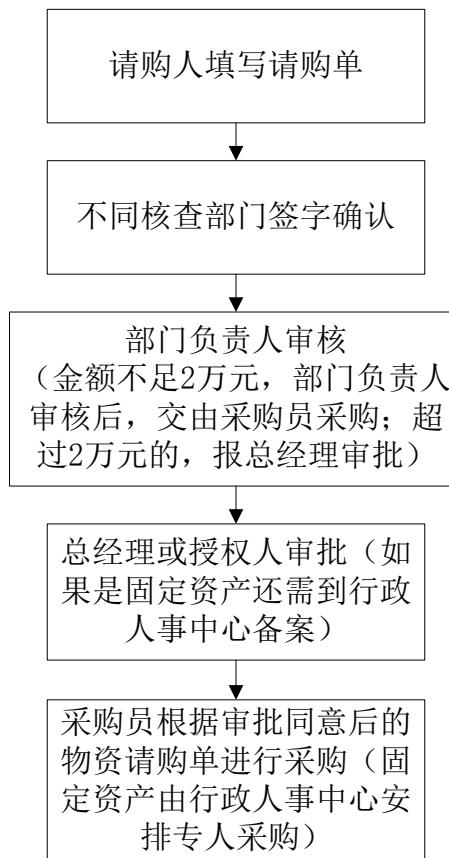
常规生产用物资：由各制造部管辖下的采购组依照订单情况，根据既定的最高库存和最低库存标准来实施批量采购。

特殊生产用物资：由各制造部管辖下的采购组根据既定的最高库存和最低库存标准来实施批量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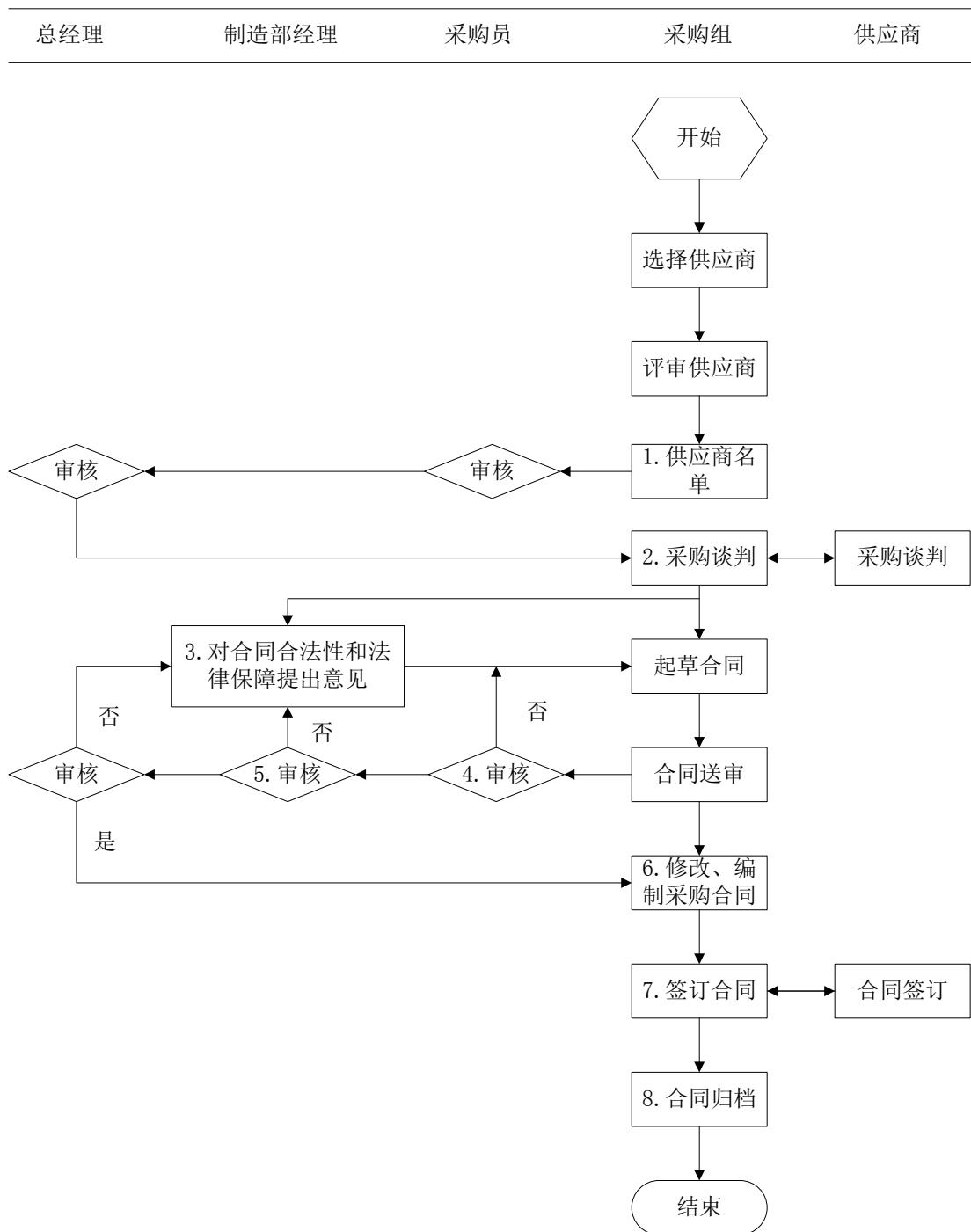
庶务用品：由行政人事中心按需求组织采购。

固定资产：各部门要购置固定资产，需填写“固定资产申购表”，由部门经理、财务经理、总经理审核后，行政人事中心备案，经批准后，由行政人事中心安排专人负责采购。

(1) 采购申请和批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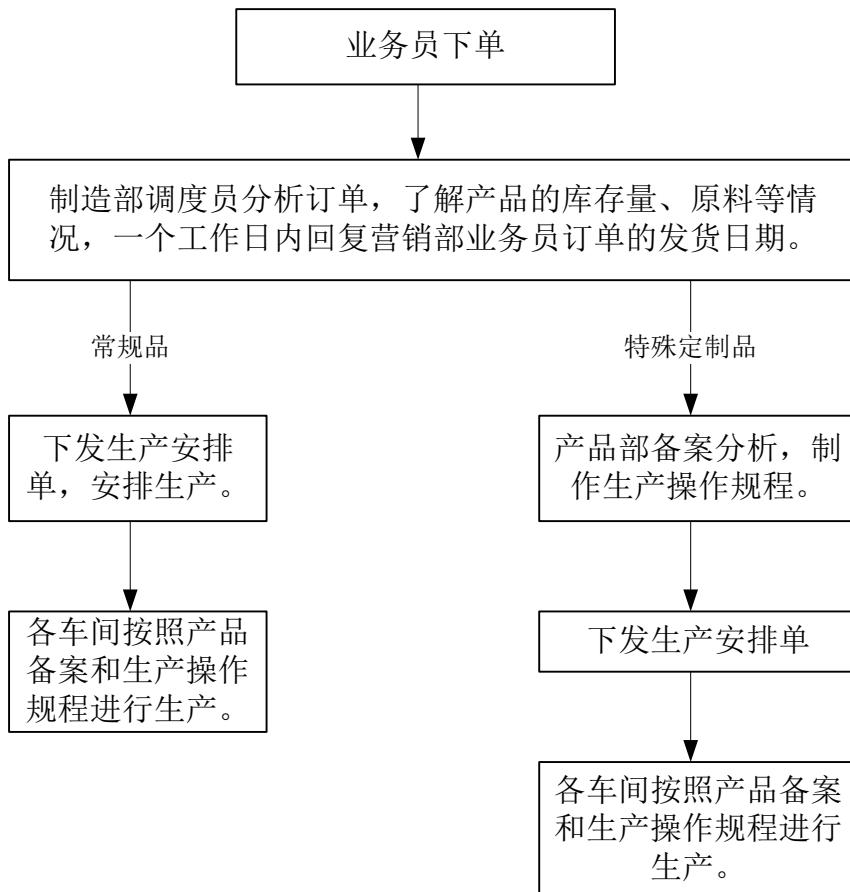


(2) 采购合同制定及审核流程图:



3、生产模式

生产模式主要是绝大部分产品按照订单需求组织生产，部分畅销产品留有一定的库存量。生产制造部门与营销部门对接和组织安排生产的基本流程如下：



(1) 制造部调度员接到营销部业务员下给的订单，先分析订单（产品是常规产品还是特殊定制产品，了解产品的库存量、原料等情况），应在一个工作日内回复营销部业务员订单的发货日期。

(2) 回复营销部业务员订单完成的发货日期后，需要安排生产的订单如果是没有原材料的，调度员应马上下采购单给采购人员采购物资。

(3) 需要安排生产的订单，如果仓库已有原料的或者原料采购回来后，调度员开始安排生产，把生产安排单下发到部门的各车间、质检组、仓管组负责人。

(4) 部门各环节负责人接到生产安排单后，先分析订单，确保有产品备案和生产操作规程的情况下才能安排生产并且确保生产订单按时、按质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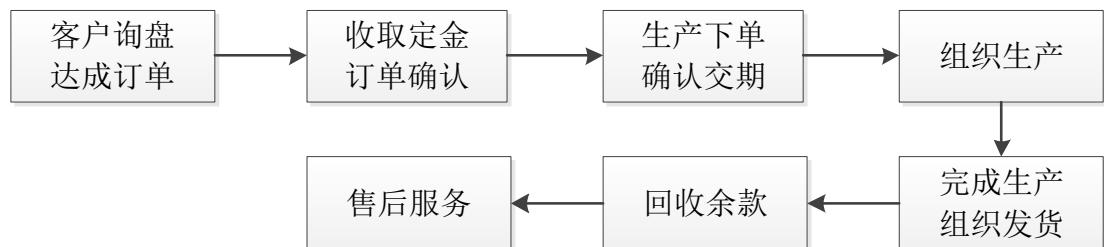
(5) 部门各相关环节如果在生产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负责人应在第一时间内反馈给调度员和部门负责人组织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处理；如果在未能挽救的情况下需推迟发货的订单，调度员应及时与营销部业务员进行沟通，重新确定发货时间，但因延迟发货造成的损失由生产部门相关责任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4、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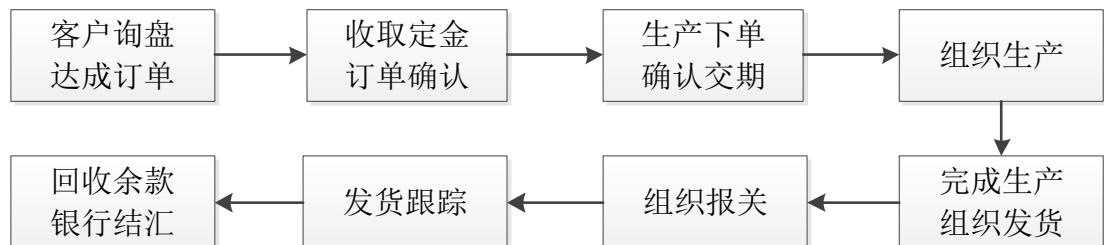
公司人工琥珀产品的销售模式包括内销和出口销售，不同类别产品销售模式侧重有所不同。

饰品类产品、标本类产品、文具类产品、灯饰类产品以内销为主，家具类产品以外销为主。

(1) 内销业务流程



(2) 出口销售业务流程



5、与子公司的业务分工、研发分工及合作模式

千年工艺：主要负责饰品类、标本类、家具类、文具类、灯饰类产品的技术工艺研发和生产；家具类产品的销售以及各类产品的出口销售。

千年虫工艺：主要负责饰品类产品的销售。

千帆教学：主要负责标本类产品的销售。

南宁艾珀：主要负责文具类产品的销售。

中山爱珀：主要负责灯饰类产品的组装及销售。

千年工艺负责产品生产，然后销售给各子公司。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1、生产技术创新

公司技术属于自主研发的创新技术，包括：环氧树脂包埋技术、亚克力包埋技术、鲜花干燥技术、含水动物标本干燥技术等。

环氧树脂包埋技术主要用来生产饰品类和标本类产品，该技术目前也有其他厂家使用，主要工艺流程和原材料基本一致，差异在于工艺细节和生产管理流程以及原料成本优化上。

亚克力包埋技术主要用来生产灯饰类、家具类和装饰材料产品，该技术目前没有其他生产厂家掌握。该技术加工设备、原材料选择都是公司独创，经过四年的工艺优化，现在工艺基本成熟，并已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鲜花真空干燥工艺主要用来生产鲜花饰品类产品，具有一定的技术门槛：(1)市面没有现成的设备，必须特殊加工，投入风险较大；(2)每一种鲜花都有不同的干燥工艺，要优化该工艺，需要长期不断的投入；(3)必须配合包埋工艺才能保色保形的制作鲜花包埋饰品，要求厂家具备丰富的树脂包埋经验，该工艺已经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QNC 高透明树脂的合成方法及在人造琥珀工艺品上的应用”技术，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显示：未见国内有采用上述方法制备聚甲基丙烯酸甲酯并将其用于生产人造琥珀的公开文献报道。该技术申请的《一种昆虫人造琥珀工艺品的制作方法》已获发明专利授权。

“采用高压聚合工艺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技术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查新显示：项目采用甲基丙烯酸甲酯单体在(6-10kg/cm³)和高温(80-120℃)条件下发生聚合反应来制作人造琥珀工艺品，未见国内有采用上述高压聚合工艺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的公开文献报道。该技术申请的《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的方法》已获发明专利授权。

“一种动物和植物树脂包埋标本的制作”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查新显示：未见国内有采用聚酯多元醇填充标本空腔或缝隙制作实心标本的公开文献报道；亦未见国内有采用“环氧树脂+聚醚胺固化剂”制作透明树脂包埋标本的公开文献报道。该技术已申请《一种树脂包埋含水动物标本的制作方法》发明专利。

公司还研发了动植物标本真空干燥工艺技术，立体鲜花人工琥珀产品生产工艺技术，丰富了技术储备。

2、生产设备、制造工艺改进

公司一方面通过对工艺流程的改进提升生产效率，使产品质量得到了进一步保证；另一方面，通过购置新的仪器设备，使生产由传统的手工操作向半自动操作方向发展。现阶段主要采取的措施包括：

- 1) 引进灌胶机，将之前全手工注模改为半自动化注模，于 2016 年 5 月完成改造，可以提高效率 30% 以上。
- 2) 打磨工序将在 2016 年 12 月完成压刨机安装调试，相比之前手工推刨，提高打磨效率 30% 以上。
- 3) 标本真空干燥工艺技改，于 2016 年 8 月完成改造，提高效率 50% 以上。
- 4) 人造仿真炭烧木制作工艺，内雕石膏脱模改造，亚克力与木结合防止木变形和树脂后期变形的工艺改造都将为新产品的开发做工艺技术准备。
- 5) 进行分段工序操作管理。将过去一个操作工要完成的所有注模工序分解为三个工序，每个员工只要负责一个简单工序的操作，这样可以让新员工快速掌握操作技巧，减少次废品，可以提高效率 20%。
- 6) 鲜花采集本地化。与以往从湖南采集小玫瑰花相比，不但降低了成本而且大幅提高产品质量，为今后鲜花人工琥珀饰品产业化打下基础。
- 7) 高仿真内容物试验，第一批高仿真内容物包括蝎子、海螺等品种，已于 2016 年 6 月底完成改造，一年可以节约 50 万元以上的采购成本。

（二）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2 项，授权实用新型 1 项，授权外观设计 5 项，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3 项。具体如下表所示：

（1）已获得授权的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取得方式	发明人	专利权人
1	发明专利	一种昆虫人造琥珀工艺品的生产方法	ZL201110409629.8	2011-12-9	2013-8-21	原始取得	施兵	千年工艺
2	发明专利	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的方法	ZL201110409668.8	2011-12-9	2013-10-16	原始取得	施兵	千年工艺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取得方式	发明人	专利权人
3	外观设计专利	灯（亚克力蝴蝶）	ZL201330587392.2	2013-11-29	2014-6-4	原始取得	刘东幸	千年工艺
4	外观设计专利	灯（亚克力龙爪枝）	ZL201330587550.4	2013-11-29	2014-6-4	原始取得	刘东幸	千年工艺
5	外观设计专利	灯（亚克力海洋塔形）	ZL201330587718.1	2013-11-29	2014-6-4	原始取得	刘东幸	千年工艺
6	外观设计专利	工艺品（亚克力太湖石摆件）	ZL201330587953.9	2013-11-29	2014-6-4	原始取得	刘东幸	千年工艺
7	外观设计专利	灯饰（亚克力朽木）	ZL201330609899.3	2013-12-9	2014-6-4	原始取得	刘东幸	千年工艺
8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墙面玩具	ZL201520841151.X	2015-10-28	2016-8-3	原始取得	刘东幸	千年工艺

（2）正在申请的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发明人
1	发明专利	一种人造琥珀玻璃工艺品的制作方法	201510396603.2	2015-7-8	尚未授权	施兵
2	发明专利	一种树脂包埋含水动物标本的制作方法	201510396645.6	2015-7-8	尚未授权	施兵；黎贵庚
3	发明专利	一种鲜花人工琥珀制品的制作方法	201510396646.0	2015-7-8	尚未授权	施兵；黎贵庚

注：目前上述 1-3 专利尚未申请变更。

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取得，不存在任何纠纷。

2、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 13 项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权利人	有效期
----	------	-----	--------	-----	-----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权利人	有效期
1		4269970	第 14 类	千年工艺	2007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4 日
2		6623339	第 20 类	千年工艺	2010 年 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
3		12415451	第 20 类	千年工艺	2014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9 月 21 日
4		7210025	第 20 类	千年工艺	201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1 日
5		11561764	第 20 类	千年工艺	2014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7 日
6		7122428	第 14 类	千年工艺	2010 年 8 月 7 日至 2020 年 8 月 7 日
7		5610271	第 14 类	千年工艺	2009 年 9 月 14 日至 2019 年 9 月 14 日
8		5610270	第 20 类	千年工艺	2009 年 9 月 14 日至 2019 年 9 月 14 日
9		15424371	第 11 类	千年工艺	2015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
10		15424478	第 20 类	千年工艺	201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权利人	有效期
11		15424578	第 20 类	千年工艺	2016年1月21日至2026年1月20日
12		15859673	第 9 类	千帆教学	2016年2月7日至2026年2月6日
13		15859742	第 28 类	千帆教学	2016年2月7日至2026年2月6日

注：南宁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为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无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网络域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日期
1	qnc.cn	千年工艺	2005-01-28 至 2018-01-28
2	bigbigbug.com	千年工艺	2006-02-09 至 2018-02-09
3	nnqianfan.com	千年工艺	2008-03-03 至 2017-03-03
4	ambor.biz	千年工艺	2009-08-29 至 2017-08-29
5	qianfan-education.com	千年工艺	2012-10-11 至 2017-10-11
6	qngygf.com	千年工艺	2016-05-25 至 2017-05-24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使用权证编号	地址	面积	使用权类型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人	他项权利

序号	使用权证编号	地址	面积	使用权类型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人	他项权利
1	南宁国用 (2009)第 508816号	南宁市经济 技术开发 区迎凯 路19号	7278.58 平方米	出让	工业 用地	50年 (至 2057年 6月12 日止)	有限公 司	中国邮政 储蓄有限 公司广西 壮族自治 区南宁市 分行

注1: 2014年3月27设定(2014)0980号抵押登记,抵押人中国邮政储蓄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分行,抵押面积7,278.58平方米。

注2: 上述土地使用权尚未申请变更使用权人。

6、子公司生产经营场地情况

子公司	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元/月)
千年虫工艺	南宁市迎凯路19号一 车间第二层	161	2016.7.20-2019.7.19	3,500.00
南宁艾珀	南宁市迎凯路19号一 车间第一层	96	2016.7.20-2019.7.19	1,735.00
中山爱珀	中山市古镇镇古二顺 成一路11号4楼	450	2016.10.11-2017.10.10	3,000.00
千帆教学	南宁市迎凯路19号综 合楼201室-204室、104 室、108室	240	2014.7.28-2017.7.28	5,640.00

注: 千年虫工艺、南宁艾珀、千帆教学经营场地均为租赁千年工艺自有房产。

(三) 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1、许可证

序号	证书名称	产品 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持有人	有效期限
1	出入境检验 检疫报检企 业备案表	-	45006008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西出入境检验 检疫局	千年工艺	长期
2	中华人共 和国道路运 输经营许可 证	-	桂交运管许 可南字第 45010710095 4	南宁市道路运输 管理处	千年工艺	2016年5月 18至2020年 5月30日

序号	证书名称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持有人	有效期限
3	广西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经营利用许可证	虎纹蛙	桂野动经(A【2015】031)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厅	千年工艺	2015年8月26日至2017年8月30日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00987095		千年工艺	长期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	QG07	中华人民共和国邕州海关	千年工艺	长期
6	餐饮服务许可证	-	桂餐证字2015450105100413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6日至2018年11月5日
7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压力锅	容1LC桂A52250	南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有限公司	2015年1月至2018年1月
8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	压力锅	容1LE桂A51948	南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至2018年11月

2、高新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持有人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GR201445000009	2014年7月14日	千年工艺	三年

3、三体系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注册号	认证机构	持有人	有效期限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11714QU0196-10ROM	上海英格尔认证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7日至2017年10月26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11715E10002ROM	上海英格尔认证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015年1月4日至2018年1月3日

4、环境保护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透明树脂、各类包埋物为基础的系列人工琥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用于个人装饰、教育教学以及居家装饰等，业务不涉及属于环保部《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中划定的14个重污染行业范畴；公司所属行业为“C24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不属于上述名录中的重污染行业，无特殊环保规定要求。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共四类，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占比最大。

固定资产情况列表（截至2016年8月31日）

项目	金额（元）	占比（%）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8,469,819.15	100.00
1、房屋及建筑物	5,396,672.72	63.72
2、机器设备	1,833,650.96	21.65
3、运输设备	955,311.31	11.28
4、办公及电子设备	284,184.16	3.36
二、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26,469.83	100.00
1、房屋及建筑物	3,629,276.17	69.44
2、机器设备	1,178,076.96	22.54
3、运输设备	295,346.21	5.65
4、办公及电子设备	123,770.49	2.37

1、公司及子公司房屋建筑物基本情况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权利人	房屋位置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1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5号	有限公司	江南区迎凯路19号 危险品库	100.83	工业用房
2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6号	有限公司	江南区迎凯路19号 合成车间	128.70	工业用房
3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7号	有限公司	江南区迎凯路19号 三车间	159.17	工业用房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权利人	房屋位置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4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8号	有限公司	江南区迎凯路19号二车间	1,228.13	工业用房
5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9号	有限公司	江南区迎凯路19号一车间	1,510.08	工业用房
6	邕房权证字第02386292号	有限公司	江南区迎凯路19号综合楼	2,612.87	综合

注 1：根据 2014 年 1 月 17 日签署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45002308100214010001）和《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45002308100414010001）的规定，已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将以上全部房屋抵押给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分行银行（抵押登记号：（2014）0980 号），抵押期限至 2016 年 12 月 12 日。

注 2：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前身，目前上述房地产权尚未申请变更。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选取购买价格 5.0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所属公司	购买日期	购买数量(台)	购买价值 (元)	成新率
1	冻干机	千年工艺	2014年12月	1	228,205.13	84%
2	电子压力锅（反应釜）	千年工艺	2014年12月	1	200,418.09	84%
3	通风管道及工作台	千年工艺	2011年12月	1	111,337.92	0%
4	树脂合成车间	千年工艺	2011年12月	1	105,575.96	38%
5	发电机（柴油发电机组）	千年工艺	2012年1月	1	104,017.09	39%
6	龙门铣床	千年工艺	2014年6月	1	98,802.50	79%
7	反应釜	千年工艺	2014年12月	1	78,085.47	84%
8	真空冷冻干燥机	千年工艺	2014年12月	1	76,923.04	84%
9	常温空分制氮设备	千年工艺	2014年12月	1	74,188.03	84%
10	仓库货架	千年工艺	2011年12月	1	63,375.95	0%
11	锅炉设备	千年工艺	2014年12月	1	60,023.07	84%
12	抛光机	千年工艺	2009年9月	1	56,810.60	32%
13	推机	千年工艺	2009年9月	1	56,450.70	32%

序号	设备名称	所属公司	购买日期	购买数量(台)	购买价值(元)	成新率
14	灌胶机	千年工艺	2015 年 9 月	1	56,410.24	91%

3、车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车辆情况如下：

品牌	车辆号码	权利人	有无质押
宇通	桂 A98913	千年工艺	无
丰田	桂 AQN348	千年工艺	无
五菱	桂 AQN843	千年工艺	无
五菱	桂 AQN834	千年工艺	无
五菱	桂 AMQ502	千年工艺	无
五菱	桂 AS5207	千年工艺	无

(六) 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员工 187 名。岗位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司龄结构如下所示：

1、岗位结构

任职部门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15	8.02
研发人员	13	6.95
生产人员	122	65.24
采购人员	3	1.60
销售人员	14	7.49
财务人员	11	5.88
行政人事	9	4.81
合计	187	100.00

2、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以上	21	11.23
大专	21	11.23
高中及以下	145	77.54

合计	187	100.00
----	-----	--------

3、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	人数	占比 (%)
50 岁以上	5	2.67
41 岁-50 岁	36	19.25
31 岁-40 岁	81	43.32
30 岁及以下	65	34.76
合计	187	100.00

4、司龄结构

司龄结构	人数	占比 (%)
10 年及以上	28	14.97
5 年 (含) -10 年	46	24.60
3 年 (含) -5 年	38	20.32
1 年 (含) -3 年	21	11.23
1 年以下	54	28.88
合计	187	100.00

(七) 公司研发情况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研发情况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重视研发投入，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现有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 30 人，占员工总数的 16.04%，其中研发人员 13 人，占员工总数的 6.95%，研发团队稳定性高。2016 年 1-8 月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占公司销售收入 5.54%，未来公司会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保证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

公司的研发模式为自主研发，目前所有的核心技术都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近年来公司承担的课题研究任务包括：

课题任务 1：《QNC 型树脂工艺品产业化技改项目》（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2009 年立项，2010 年通过验收。

课题任务 2：《QNC 型树脂工艺品产业化技改项目》（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09 年立项，2011 年通过验收。

课题任务 3: 《采用高压聚合工艺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的研究和应用》(南宁市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课题)。2012 年立项, 2014 年通过验收。

课题任务 4: 《采用高压聚合工艺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的研究和应用》(广西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课题)。2012 年立项, 2015 年通过验收。

上述课题完成的成果全部归属于千年工艺。

2、技术创新机制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现设有研发部, 由副总经理负责, 此外还设立技术部和产品部负责工艺提升和新产品开发设计。

研发部主要职责: (1) 收集国内外相关工艺信息, 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市场调研, 制定新工艺开发方向, 并对可行性作出论证并组织实施; (2) 在制造部门组织新工艺中试和小批量生产, 对生产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改进完善; (3) 承接技术部不能解决的工艺问题。

技术部主要职责: (1) 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工艺问题和质量问题; (2) 生产工艺的改进, 降低次废品, 提高效率; (3) 负责样品制作; (4) 新产品、新工艺操作规程的制定; (5) 参与新产品开发中工艺可行性论证。

产品部的主要职责 (1) 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并组织实施; (2) 与客户对接, 根据客户要求进行产品开发; (3) 新产品或特殊定制产品生产备案 (包括规格, 质量要求, 包装, 其他特殊要求)。

公司已制定的相关制度和流程包括: 《产品部岗位职责说明书》、《新产品开发立项管理办法》、《新产品开发及销售奖励办法》、《技术部岗位职责说明书》、《工艺试验管理制度》、《工艺纪律管理制度及考核办法》、《研发部岗位职责》、《实验室管理规定》、《研发部项目立项批准流程》。

3、研发成果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 公司已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授权实用新型 1 项, 授权外观设计 5 项, 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3 项。

公司还完成了多项工艺及流程的改进, 使产品质量得到了进一步保证; 另外通过购置新的仪器设备, 使生产由传统的手工操作向半自动操作方向发展。包括:

(1) 2016 年 5 月, 引进灌胶机将之前全手工注模改为半自动化注模, 提高效率 30% 以上。

(2) 进行分段工序操作管理。将过去一个操作工要完成的所有注模工序分解为三个工序, 每个员工只要负责一个简单工序的操作, 这样可以让新员工快速掌握操作技巧, 减少次废品, 可以提高效率 20%。

(3) 鲜花采集本地化。与以往从湖南采集小玫瑰花相比, 不但降低了成本而且大幅提高产品质量, 为今后鲜花人工琥珀饰品产业化打下基础。

(4) 2016 年 6 月底完成高仿真内容物试验改造, 第一批高仿真内容物包括蝎子, 海螺等最大用量而且最难采购的品种, 一年可以节约 50 万元以上的采购成本。

(5) 2016 年 8 月完成标本真空干燥工艺技改, 提高效率 50% 以上。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起, 公司共有 4 位核心技术人员, 具体情况如下:

(1) 刘东幸

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股东持股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 施兵

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图及股东持股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 曾凤琴

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 蒋小辉

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5、核心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担任职务	持股方式
刘东幸	5,000,000	50.00	董事长、总经理	直接
施兵	5,000,000	50.00	董事、副总经理	直接
曾凤琴	0	0.00	董事、制造部经理	-
蒋小辉	0	0.00	董事、技术部副经理	-
合计	10,000,000	100.00	-	-

6、公司劳动合同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广西壮族自治区及南宁市政府有关规定，公司必须实行劳动用工合同制，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上报劳动部门备案，保证员工和企业双方的权益。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总数为 187 人，全部签订了劳动合同。

7、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止到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千年工艺共有员工 162 名，公司已为 13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会保险员工人数为 28 人，其中 2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8 人为新入职员工，公司正在为其办理社会保险手续；18 人因在户籍所在地购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申请放弃缴纳社保，并出具了自愿放弃的声明。南宁艾珀共有员工 4 名，公司已为 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千年虫工艺共有员工 9 名，已为 9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千帆教学共有员工 5 名，公司已为 5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中山爱珀共有员工 7 名，中山爱珀已为 6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还有 1 人因户籍所在地在南宁，公司已委托千年工艺代为缴纳社保。

截止到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千年工艺已为 24 名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其他四家子公司千年虫工艺、千帆教学、南宁艾珀、中山爱珀正在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

因公司为劳动密集型企业，生产员工数量众多，多为农村户口人员，且流动性较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承担部分将减少员工每月实际可支配收入，很多员工不愿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未全部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存在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处以罚款的风险。

为避免该违规情形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幸、施兵就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出具承诺：如出现公司及四家子公司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缴、处罚，或涉及诉讼、仲裁以及其他由此而导致公司应承担责任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清偿责任，以避免公司遭受任何损失。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1、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由于工艺品种类繁多，目前我国尚未出台面向整体工艺品以及人工琥珀或透明树脂产品方面的国家标准。行业内企业主要依据产品的用途执行相关的国家标准，主要包括：

生效日期	标准名称	主要内容
2008.8.1	《教学仪器设备安全要求总则》 GB21746-2008	规定了教学仪器设备的安全原则、设计的一般要求、安全标志、安全性评定及用户要求等
2016.1.1	《玩具安全》 GB6675-2014 国家标准	在结构上新标准包括 4 个部分，第 1 部分为基本规范，明确提出了有关安全认证以及召回的实施和监督要求。第 2, 3, 4 部分，机械和物理要求、易燃性能和特定元素的迁移，修改采用 ISO8124 系列标准。
2002.5.1	《电气电子产品类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	为保护广大消费者人身和动植物生命安全，保护环境、保护国家安全，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

现阶段，人工琥珀出口主要遵循的标准和认证包括：

生效日期	标准名称	主要内容
2008.8.14	《CPSIA 美国消费品安全标准》(US Public Law 110-314 (Consumer Product Safety Improvement Act of 2008(CPSIA)))	该法案除了对儿童产品中铅含量的要求更为严格外，还对玩具和儿童护理用品中的有害物质邻苯二甲酸盐的含量做出新的规定
1986.11	《美国加州 65 号法令》(US California Proposition 65 (Assembly Bill No.1681 Chapter 415))	列出了大约 800 种已被加州当局确定为致癌性或生殖毒性的化学物清单。该类化学物质清单包括大量自然产生的和人工合成的化学物质，包括用于杀虫剂、普通家用产品、食品、药物、染料或溶剂的添加剂或配料

2000.10	《欧盟玩具安全标准 EN71》	对出口到欧盟市场的玩具进行指导生产、安全质量控制。玩具本身和用于制造玩具的所有材料目视检查应清洁干净，无污染；材料的检查应凭正常视力检查，而不是放大检查
2012.6.12	《美国玩具安全标准 ASTM F963-11》	增加了一些要求，如某些可接触基材中可溶性重金属的要求，以及避免婴儿浴室玩具造成戳刺伤害的设计指导

2、公司对安全生产运营情况的说明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04年1月13日首次发布，2014年7月29日进行修订）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所属于行业为工艺美术品制造业，因此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的规定，公司为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符合法律规定。

千年虫工艺，南宁艾珀，千帆教学均为销售类型公司，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中山爱珀已经取得《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培训合格证书》（证书编号：安全证T16字第0059号）。

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措施主要包括：

（1）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安全生产相关制度，有效保障公司及员工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有制度可依。公司建立的安全制度主要包括《安全管理规定》、《特种作业管理办法》、《登高作业安全管理规定》、《易燃易爆场所和设备安全动火管理办法》等制度或流程文件，从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出发，在生产经营中起到安全保障作用。

（2）公司通过了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机制。公司法定代表人接受《安全生产、消防安全责任任命状》，被认定为公司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全面负责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

根据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安全生产证明》（南经安监证【2016】3号）：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法人：刘东幸）位于南

宁市迎凯路 19 号，该公司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 日，在我局无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记录。

3、公司对环保运营情况的说明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 2008 年 6 月 24 日环保部发布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 号），14 个重污染行业类别为：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和制革。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不涉及上述 14 个重污染领域，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日常生产经营严格遵守相关环保规定，取得了相应的环保资质。

1) 公司环保资质获取情况：

2005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取得《关于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树脂工艺品生产加工基地项目环境影响审查的批复》（南经环建字【2005】23 号），同意公司在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凯工业园内建设树脂工艺品生产加工基地项目。

2007 年 11 月 29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化工环保监测站出具了《树脂工艺品生产加工基地项目的监测报告》（桂化环监(监)字[2007]第 150 号），认定噪声排放达到 GB812523-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中 II 类标准，废水排放达到 GB8978-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

2007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取得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南宁经济开发区分局颁发的《关于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树脂工艺品生产加工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核准意见》（南环经开验【2007】1 号）。

2013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取得《关于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采用纯亚克力材料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南环经建字 2013 22 号），同意公司在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迎凯路 19 号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原有厂房建设采用亚克力材料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产业化项目。

2015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取得《关于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采用纯亚克力材料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产业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2015】20 号），认定南宁千年采用纯亚克力材料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产业化项目落实了环保“三同时”要求，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保批复要求建设，污染治理运行较正

常；企业环境管理机构、人员以及各项环境管理制度比较健全，项目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从环保角度，同意项目投入正式生产。

2015年8月28日，《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污染源监测报告》（绿保环监字【2015】第08-59号）显示：监测期间，该企业各项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营。

2) 子公司环保资质获取情况

千年虫工艺，南宁艾珀，千帆教学均为销售类型公司，不需要办理相关环保资质。中山爱珀已经取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负责验收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意见：中山市爱珀灯饰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编号：中(古)环验登(2016)46号）建设基本符合环保要求，同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3) 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

1) 公司情况

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二条之规定以及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对上述项目出具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核准意见》，公司不属于应办理《排污许可证》的企业且主管机关未要求公司办理《排污许可证》。

2) 子公司情况

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二条之规定，千年虫工艺，南宁艾珀，千帆教学均为销售类型公司，无生产环节，无废水、废气、噪音污染及固体废弃物排放，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

根据《广东省排污许可证试试细则》和《中山市环保局排污许可证管理工作规程》的规定，中山爱珀不需向市环保局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

(4)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没有环保违法和受处罚的情况。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1、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是人工琥珀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具体收入确认方法为：

(1) 内销：收到对方验收或收货确认时。

(2) 外销：取得海关报关单时。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收入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15,235,637.08	100.00	24,470,292.76	100.00	42,082,971.64	100.00
其他业务	-	-	-	-	-	-
合计	15,235,637.08	100.00	24,470,292.76	100.00	42,082,971.64	100.00

2、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产品为人工琥珀制品，按用途不同分为饰品类、标本类、家具类、文具类和灯饰类五个大类，细分产品涉及近百种型号，上千种规格。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饰品类	7,199,084.27	47.25	13,354,125.81	54.57	14,349,862.66	34.10
标本类	2,931,910.69	19.24	7,039,366.33	28.77	24,734,026.99	58.77
家具类	3,593,123.51	23.58	3,711,253.05	15.17	2,951,604.32	7.01
文具类	899,167.90	5.90	-	-	-	-
灯饰类	612,350.71	4.02	365,547.57	1.49	47,477.67	0.11
合计	15,235,637.08	100.00	24,470,292.76	100.00	42,082,971.64	100.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人工琥珀可广泛应用于个人饰品、旅游纪念品、文教用品、家具、灯饰等领域，主要消费群体包括个人及家庭，幼儿园、学校等教学机构，博物馆、科技馆、酒店、咖啡厅等场所，已成功出口到美国、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家。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表：2016年1-8月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 DESIGN LTD）	3,281,267.48	21.54
美国瑞尔昆虫（THE REAL INSECT CO.,INC）	1,548,376.09	10.16
宁波市江北丛中笑礼品有限公司	916,115.27	6.01
加拿大艾德（ED SPELDY EAST COMPANY LTD）	688,546.12	4.52
昆明蝶韵商贸有限公司	665,878.21	4.37
合计	7,100,183.17	46.60

表：2015年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 DESIGN LTD）	3,231,636.87	13.21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艺宝工艺厂	2,798,847.78	11.44
美国瑞尔昆虫（THE REAL INSECT CO., INC）	1,851,650.19	7.57
河池市教育局	1,632,478.63	6.67
美国伯顿塑胶（BURTON PLASTICS）	1,191,561.47	4.87
合计	10,706,174.94	43.76

表：2014年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5,234,439.23	12.44
南宁市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4,203,631.45	9.99
广西教学仪器设备公司	3,993,421.03	9.49
美国瑞尔昆虫（THE REAL INSECT CO.INC）	2,269,139.66	5.39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 DESIGN LTD）	2,029,414.48	4.82
合计	17,730,045.85	42.13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60%、43.76%和42.13%。公司及子公司的客户数量较多，且覆盖的领域也较多，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

加拿大艾德（ED SPELDY EAST COMPANY LTD）为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除此以外，公司与其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在公司主要客户中不享有权益。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环氧树脂、环氧固化剂、亚克力树脂、不饱和树脂等透明树脂，昆虫、海洋生物等各类包埋物，辅助材料为抛光蜡、抛光轮、砂纸等。上述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占成本的比重为50-60%。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如下：

2016年1-8月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1,304,957.31	19.10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798,387.02	11.69
大连连晟贸易有限公司	638,177.50	9.34
桐庐奥尔文具有限公司	505,629.58	7.40
广州格凌贸易有限公司	327,752.73	4.80
合计	3,574,904.14	52.33

2015年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州格凌贸易有限公司	1,414,548.71	13.99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1,196,581.20	11.84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732,049.09	7.24
广西教学仪器设备公司	480,947.80	4.76
南宁市闲人部落工艺品经营部	325,526.90	3.22
合计	4,149,653.70	41.05

2014年公司及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广西教学仪器设备公司	4,564,112.50	27.52
广州格凌贸易有限公司	4,111,658.98	24.8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1,299,145.30	7.83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52,373.83	6.35
河南雨林教育工程有限公司	447,015.61	2.7
合计	11,474,306.22	69.20

注：因千年工艺所需原材料是进口的，通过与贸易型企业、总代理采购实际上会有更优惠的价格，所以才从贸易公司购买。

科泽贸易为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未来公司将不会在与科泽贸易存在任何的关联交易，不会再与科泽贸易采购或销售任何产品。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主要供应商中享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纠纷或其它无法执行情况。主要合同及执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将报告期内签订金额在30万元人民币或5万美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北海市电教仪器站	教学仪器	2014.3.20	680,000.00	履行完毕
2	加拿大艾德(ED SPELDY EAST COMPANY LTD)	人工琥珀手链等产品销售	2014.3.22	58,145.00美元	履行完毕
3	贵港市教育局	销售教学仪器设备	2014.5.6	1,638,000.00	履行完毕
4	桂林市电教仪器站	标本、显微镜及理化生教学仪器设备采购	2014.7.18	730,000.00	履行完毕
5	防城港市电化教学站	教学标本	2014.9.6	378,000.00	正在履行
6	东兴市教育局	4所学校实验室、功能室设备采购	2014.11.11	498,000.00	正在履行
7	加拿大艾德(ED	人工琥珀仿首	2015.3.20	147,305.00美元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SPELDY EAST COMPANY LTD)	饰等产品销售			
8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DESIGN LTD)	人工琥珀合成树脂产品销售	2015.5.6	91,000.00 美元	履行完毕
9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DESIGN LTD)	人工琥珀合成树脂产品销售	2015.6.6	58,812.00 美元	履行完毕
10	河池市教育局	销售“薄改”教学仪器	2015.8.20	1,910,000.00	履行完毕
11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DESIGN LTD)	人工琥珀合成树脂产品销售	2015.11.2	59,920.00 美元	履行完毕
12	美国瑞尔昆虫(THE REAL INSECT CO., INC.)	人工琥珀首饰等产品销售	2015.11.3	68,043.00 美元	履行完毕
13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DESIGN LTD)	人工琥珀合成树脂产品销售	2016.1.15	52,579.00 美元	履行完毕
14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DESIGN LTD)	人工琥珀合成树脂产品销售	2016.1.19	60,855.00 美元	履行完毕
15	美国瑞尔昆虫(THE REAL INSECT CO., INC.)	销售饰品	2016.4.23	68,043.00 美元	正在履行
16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DESIGN LTD)	人工琥珀合成树脂产品销售	2016.5.20	84,493.00 美元	正在履行
17	宁波华博教育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标本	2016.6.13	544,304.00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将报告期内签订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事项调查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水晶模具	2014.1.15	400,396.42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2	广西教学仪器设备公司	采购教学仪器设备	2014.3.21	531,615.80	履行完毕
3	广西教学仪器设备公司	采购标本	2014.6.20	562,708.90	履行完毕
4	广州格凌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各种树脂原料	2014.6.26	322,132.00	履行完毕
5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水晶模具	2014.7.6	448,961.13	履行完毕
6	广州格凌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树脂等原材料	2014.8.26	372,382.00	履行完毕
7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水晶模具	2014.10.9	338,978.22	履行完毕
8	广州格凌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各种树脂原料	2015.1.19	305,847.00	履行完毕
9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水晶模具	2015.1.22	343,687.30	履行完毕
10	广州格凌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各种树脂原料	2015.3.19	302,231.00	履行完毕
11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水晶模具	2015.8.12	417,409.46	履行完毕
12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亚克力树脂	2016.4.20	501,000.00	正在履行
13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模具	2016.5.12	308,250.00	正在履行
14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亚克力树脂	2016.6.15	334,000.00	正在履行
15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模具	2016.8.2	462,205.00	正在履行
16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树脂	2016.8.28	889,535.50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公司及子公司借款情况如下：

合同性质	贷款银行	借款主体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担保形式
借款合同	中国邮政储蓄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分行	千年工艺	12 个月	500.00 万元	由抵押人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由保证人：刘东幸、何伟红、施兵、罗敏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以上借款合同项下已提取且尚未归还的贷款本金为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借款利率为 6.96%。上述借款已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归还本金及利息。2016 年 9 月份以来，公司没有再提取新的贷款。

4、投资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没有正在履行的投资合同。

(五)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为人工琥珀，包括饰品类、标本类、家具类、文具类、灯饰类和其他产品，为主营业务收入的来源。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人工琥珀销售收入分别为15,235,637.08元，24,470,292.76元，42,082,971.64元。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人工琥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品牌、营销网络、技术工艺、客户结构等方面在国内人工琥珀制造行业中已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对研发和技术提升较为重视，在生产过程中进行了生产技术创新和制造工艺改进，极大提高了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目前已经形成了多项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针对人工琥珀灯饰的设计开发进行了大量的技术储备，已完成三百多款台灯、吊灯设计，并实现生产与销售，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各项业务收入和毛利润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润的比例情况、变动情况、各项业务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贡献情况如下：

2016年1-8月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毛利率(%)
饰品类	7,199,084.27	4,661,122.90	2,537,961.37	47.00	46.00	35.00
标本类	2,931,910.69	1,934,882.46	997,028.23	19.00	18.00	34.00
家具类	3,593,123.51	2,020,008.41	1,573,115.10	24.00	29.00	44.00
文具类	899,167.90	709,930.32	189,237.58	6.00	3.00	21.00
灯饰类	612,350.71	422,308.16	190,042.55	4.00	3.00	31.00
合计	15,235,637.08	9,748,252.25	5,487,384.83	100.00	100.00	36.00

续上表

产品名称	各项业务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饰品类	16.66%
标本类	6.54%

家具类	10.33%
文具类	1.24%
灯饰类	1.25%
合计	36.02%

2015 年度：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毛利率(%)
饰品类	13,354,125.81	8,867,969.02	4,486,156.79	54.57	44.28	33.59
标本类	7,039,366.33	2,932,250.18	4,107,116.15	28.77	40.54	58.34
家具类	3,711,253.05	2,228,106.31	1,483,146.74	15.17	14.64	39.96
灯饰类	365,547.57	311,230.38	54,317.19	1.49	0.54	14.86
合计	24,470,292.76	14,339,555.89	10,130,736.87	100.00	100.00	41.40

续上表

产品名称	各项业务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饰品类	18.33%
标本类	16.78%
家具类	6.06%
灯饰类	0.22%
合计	41.40%

2014 年度：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收入占比(%)	毛利占比(%)	毛利率(%)
饰品类	14,349,862.66	9,075,187.71	5,274,674.95	34.10	39.10	36.76
标本类	24,734,026.99	17,415,609.44	7,318,417.55	58.77	54.25	29.59
家具类	2,951,604.32	2,061,787.36	889,816.96	7.01	6.60	30.15
灯饰类	47,477.67	40,473.30	7,004.37	0.11	0.05	14.75
合计	42,082,971.64	28,593,057.81	13,489,913.83	100.00	100.00	32.06

续上表

产品名称	各项业务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贡献

饰品类	12.53%
标本类	17.39%
家具类	2.11%
灯饰类	0.02%
合计	32.06%

从两年一期产品收入情况分析，公司主要产品为饰品类、标本类、家具类三个大类产品，2016年1-8月占总体收入的90.08%，2015年度占总体收入的98.51%，2014年度占总体收入的99.89%。毛利润占比情况2016年1-8月为93.09%，2015年度为99.46%，2014年度为99.95%。公司产品结构两年一期较为稳定，对毛利主要的贡献也来自于这三类产品。

饰品类产品近二年一期销售收入下降幅度不大，毛利率波动也较小，产品毛利润占总毛利润的比例与收入占比每年同比例上升。

标本类产品销售规模减少较多，主要原因为2012年中标的《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基本结束，使得公司标本类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减少。虽然近两年标本类产品收入降低，但公司也形成了固定的客户资源，并完善了标本类产品的包埋技术，拥有多项与此相关的专利技术，为标本类产品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家具类产品销售规模及占比近二年一期稳步提升，收入占比、毛利润占比、产品毛利率均有所上升。家具类产品主要是为光环创意（HALO）代工，随着技术工艺日臻成熟，且OEM订单逐渐增加，公司2016年度家具类产品的收入、毛利均超过往年。

公司虽然近二年一期利润指标出现下降情况，但从产品类别分析中可以看出，饰品类业务基本稳定，产品毛利润占总毛利润的比例与收入占比每年同比例上升，是公司的主要产品。标本类产品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及领先的技术水平。家具类产品从收入、毛利上看均呈现上升趋势，有望成为公司新的主力产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中第三条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判断，申请挂牌公司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被认定其不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1、未能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人工琥珀销售收入分别为 15,235,637.08 元, 24,470,292.76 元, 42,082,971.64 元, 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均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2、报告期连续亏损且业务发展受产业政策限制;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净利润分别为-1,335,925.61 元、2,483,042.84 元、2,577,915.87 元, 报告期内不存在连续亏损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其他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9）。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C2439“其他工艺美术品制造”。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3111110”消闲用品。公司主营业务为以透明树脂、各类包埋物为基础的系列人工琥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受产业政策限制的行业。

3、报告期期末净资产额为负数;

截止到报告期期末，公司净资产为 10,959,396.32 元，不存在报告期期末净资产额为负数的情形。

4、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以及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综上，从公司的营运记录、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技术实力等方面判断，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业务发展规划及目标

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及目标是通过旗下专业子公司的推广以及与其他专业公司形成的战略合作，形成产品品牌效应，实现人工琥珀产品在饰品类、标本类、家具类、文具类、灯饰类等不同领域的产业化发展。坚持创新，坚持以市

场为导向，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海内外新的市场，提高产品市场覆盖面和占有率，将企业打造成全球人工琥珀知名制造企业。公司在生产经营、产品和工艺研发、市场营销、公司人力资源发展等方面制定了具体计划。

在生产经营方面，公司将进一步细分生产线，加大专业设备的投入，迎合各专业市场专业产品生产的需求；通过流程再造、工艺技术创新、员工技能提升等措施，全面提升生产效率。通过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对客户服务意识，加强与客户交流互动等措施，努力打造一个升级版的制造企业。

在产品和工艺研发方面，不断强化技术创新这一核心竞争力，通过人力物力的持续投入以及机制的不断完善来确保这一核心竞争力的稳步提升。陆续开展并完成一系列产品和工艺的研发，如：亚克力雕塑产品、内雕灯饰系列产品、《我爱大自然》系列学前教育产品、立体鲜花饰品等新产品研发，以及有机硅树脂用于生产人造琥珀玻璃工艺品技术研发、亚克力包埋木材后期变形工艺的解决、将亚克力与木结合用于中式吊灯和中式装饰材料、人造仿真炭烧木工艺的研究、各种鲜花真空冷冻干燥曲线的研究等工艺研发。这些新产品和新工艺的研发，将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海内外新的市场，提高产品市场覆盖面和占有率。通过旗下各专业子公司对接市场，提供专业的服务，实现销售的可持续增长。标本类、家具类产品还将与外部专业公司进行战略合作，通过与这些专业公司的合作，迅速获取经验，实现产品在相关领域的有效推广及销售，最终形成自身的品牌效应。家具类产品具有独创性，没有同类产品的竞争，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在人力资源发展方面，采用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策略，提升中、高层管理队伍的整体水平。通过股权激励的方式，留住核心技术人才及重要的管理人才，实现与公司共同发展。同时注重一线员工的各项技能培训，打造一支高素质、高技能的生产制造队伍。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实行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并重的商业模式。

业务环节	商业模式要点	商业模式特征
研发环节	自主研发	1、有利于增强自身研发团队的研发实力。 2、有利于增加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采购环节	以锁定采为主的采购模式，并保证一定量的安全库存。	1、原材料的采购与订单严格匹配，不存在过量采购的情形，防止原材料价格变化带来的成本风险。 2、一定量的安全库存防止产品采购周期内生产原材料不足导致的停产风险
	实行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	定期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交货周期、供应服务、价格优惠程度、信用等方面进行评价，保证供应商名录拥有最佳供应商。
	实行严格的原材料入库质量检测。	对每一批次原材料进行质量检测，确保原材料质量合格，减少质量不合格带来的损失。
生产环节	以锁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并辅以备库生产。	1、产品生产同销售订单紧密结合，防止过量生产导致的风险。 2、常规通用产品或半成品，保有一定数量的库存，减少公司繁忙时产能压力，提升公司产品交货速度。
	严格的成品检测。	1、在生产过程中进行多次质检，发现问题立即处理，确保产品质量。 2、在产成品入库之前，会进行多项例行试验，把好产品检测最后一关，确保产品质量。
	质量追溯制度。	建立质量追溯机制，在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时能及时找出问题所在，避免相关风险，并及时整改。
销售环节	多渠道营销模式。	有利于扩充公司的销售渠道，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及时响应并解决客户问题，提升公司品牌效应和客户满意度。

六、营业收入占公司 10%以上的子公司业务情况

(一) 千年虫工艺

1、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千年虫工艺主要负责饰品类产品的销售，如胸坠、手链等个人饰品，钥匙扣，书镇、台饰等个人用品。

2、组织结构与服务流程

(1) 组织结构

千年虫工艺总经理负责经营管理，除会计与出纳外，其他人员均为销售人员。

(2) 服务流程

千年虫工艺的服务流程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二、组织结构与业务流程”之“（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之“销售模式”。

3、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千年虫工艺未拥有无形资产、业务许可资格（资质）及特许经营权。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千年虫工艺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3,900.44 元，主要为办公设备。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千年虫工艺共有员工 9 人，其中管理人员 1 人、财务人员 2 人，销售人员 6 人。

4、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千年虫工艺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如下：

业务类别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	3,726,649.15	100.00	4,838,110.91	100.00	5,105,009.40	100.00
饰品类	3,726,649.15	100.00	4,838,110.91	100.00	5,105,009.40	100.00
其他业务	-	-	-	-	-	-
合计	3,726,649.15	100%	4,838,110.91	100%	5,105,009.40	100%

千年虫工艺为千年工艺饰品类产品的销售机构，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3,726,649.15 元、4,838,110.91 元、5,105,009.40 元，全部为饰品类产品。

（二）千帆教学

1、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千帆教学主要负责标本类产品的销售，如学前教育类包埋动植物标本、中小学基础教育类包埋标本、科普类包埋标本、收藏类包埋标本等。

2、组织结构与服务流程

（1）组织结构

千帆教学总经理负责经营管理，除会计与出纳外，其他人员均为销售人员。

(2) 服务流程

千帆教学的服务流程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二、组织结构与业务流程”之“（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之“销售模式”。

3、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二）无形资产情况”。

千帆教学未拥有业务许可资格（资质）、特许经营权。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千帆教学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5,637.15 元，主要为办公设备。

(2) 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千帆教学共有员工 5 名，其中管理人员 1 人、财务人员 2 人，销售人员 2 人。

4、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千帆教学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	2,591,016.44	100.00	6,252,885.30	100.00	19,646,975.78	100.00
标本类	2,591,016.44	100.00	6,252,885.30	100.00	19,646,975.78	100.00
其他业务	-	-	-	-	-	-
合计	2,591,016.44	100.00	6,252,885.30	100.00	19,646,975.78	100.00

千帆教学为千年工艺标本类产品的销售机构，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3 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2,591,016.44 元、6,252,885.30 元、19,646,975.78 元，全部为标本类产品。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分类

公司是从事人工琥珀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系列包括：饰品类，标本类、家具类、文具类、灯饰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其他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9）。

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C2439“其他工艺美术品制造”。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3111110”消闲用品。

2、行业简介

近年来，我国工艺品发展迅猛，目前已经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工艺品生产和出口国之一，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工艺品生产出口贸易中心之一。

2014 年，我国轻工工艺品对外贸易总体保持平稳增长，进出口总值达到 8,322.60 亿美元，占全商品贸易总额的 19.30%，增长 10.00%，增速较全商品高 6.6 个百分点。2015 年，我国轻工产品进出口总额达 7,704.40 亿美元，同比下降 7.40%。轻工产品出口企业共 19.60 万家，同比增长 3.90%。其中民营企业出口额 3,864.4 亿美元，占出口总额 61.20%；三资企业出口额 1,987.60 亿美元，占出口总额 31.50%；国有企业出口额 454.30 亿美元，占出口总额 7.20%。

工艺品从材质上分，主要包括金属工艺品、水晶工艺品、玻璃工艺品、陶瓷工艺品、石料工艺品、塑料/树脂工艺品、竹木工艺品、天然植物纤维工艺品、纸布皮毛骨/贝/壳天然工艺品等。从生产工艺上分，主要包括编织/编结/刺绣工艺品、雕刻/雕塑工艺品、抽纱刺绣工艺品、仿古工艺品、格式材料制画工艺品、其他工艺手法制品等。从功能用途上分，主要包括礼品工艺品、玩具工艺品、时尚饰品工艺品、家用工艺品、文化工艺品、节庆工艺品、民间/收藏工艺品等。

人工琥珀在材质上属于塑料/树脂工艺品。树脂是一种造型能力极强、表现细腻程度极高的造型材料，30 多年前，在英国、意大利、日本等发达国家开始出现树脂工艺品，上个世纪 80 年代传至中国台湾，90 年代初中国出现出口型树脂工艺品生产厂商。

如今越来越多的基于树脂材质的工艺品采用多材料路线，如加入铁、布、玻璃、陶瓷等材料，开发出多种款式、多用途的产品，如以树脂为材料开发台灯、吊灯等，受到消费者的青睐。

（1）饰品类

饰品类是工艺品中种类最多的，主要有皇冠、发夹、发簪、项链吊坠、耳环、耳钉、鼻饰、戒指、手链手镯、腰链、胸针、皮带扣、脚链等，所使用的材料多种多样，但大部分饰品类工艺品通过手工制作或经过简单加工而成，附加值较低。目前，中国饰品生产企业 80.00% 以上集中在广东、浙江、福建、上海、江苏等沿海地区，义乌、苍南等一些有形市场已成为饰品的交易中心。但是，由于东西部市场的差距，在西北地区则呈现出需求量大而高中档商品供应不足的状况。

（2）文教类

文教类包括标本类和文具类两类产品。

标本类工艺品通常是将生物经过一定的技术处理后包埋到透明树脂中，达到标本保存和展示的目的。由于展示性好，方便青少年接触，同时对标本具有一定的保护作用，有逐步取代传统的福尔马林浸制标本和生物干制标本等教学标本的趋势。此类产品主要面向的是教育装备市场，教育装备市场近年发展势头良好，据中国教育装备采购网统计，2015年上半年教育装备采购市场规模为 48.02 亿元。

文具类类工艺品主要包括笔、订书器、笔筒、镇纸、画板等各类文具。

（3）灯饰、家具类

灯饰、家具类工艺品，主要是近几年来开发的，结合多种材料的创意灯饰，如台灯、吊灯等，以及定制生产的创意家具。经过近 30 年的市场经济洗礼，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对居住环境的逐步重视，我国居家消费理念发生了重大变化，消费者对灯饰、家具等居家产品的个性化需求日益增加，如灯具除要满足照明效果外，还要符合装饰和美化居室的效果，对家具的需求也从成品家具、手工家具过渡到个性家具时代。

3、行业管理体制及相关政策

(1) 行业管理体制及主管部门

我国工艺品制造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基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遵循市场化发展的模式。

行政主管部门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与信息化部、文化部、教育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等，上述国家主管部门通过制定行业发展规划、行业管理规章制度、行业标准体系等对工艺品制造行业实施宏观调控。

中国工艺美术协会、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中国家居建材装饰协会对行业实行业务指导。

(2) 行业相关政策法规

生效日期	法律法规及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14.2.26	《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	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支持专业化的创意和设计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打造中小企业集群。积极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领域。
2012.9.12	《文化部“十二五”文化科技发展规划》	综合利用高新技术，创新各类文化内容和艺术的表现形式和表现手段；丰富文化艺术创作的体裁与手段；增强文化艺术产品的表现力、感染力与时代感。提高演艺业、娱乐业、动漫业、游戏业、文化旅游业、艺术品业、工艺美术业、文化会展业、创意设计业、网络文化业、数字文化服务业等重点产业的技术装备水平与系统软件国产化水平。
2012.2.23	《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	提出了 11 个重点发展领域，其中包括工艺美术业。该计划指出：建设一批工艺美术特色产业集聚区和工艺美术研发、设计、创意基地。挖掘丰富的民族文化内涵，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打造一批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工艺美术品牌，带动工艺美术产业全面发展。支持传统工艺美术面向市场，鼓励工艺美术技艺创新和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开发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扩大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
2011.5.17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举办两年一度的全区工艺品和旅游纪念品设计大赛，大力开发并不断推出具有我区特色和优势的各类工艺品和旅游纪念品等相关产品。扶持建立工艺美术品研发生产机构，保护工艺美术大师、民间艺人及其知识产权，创新工艺美术业的技术和品牌。

生效日期	法律法规及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16.2.26	《教育部 2016 年工作要点》	印发《新形势下进一步做好基础教育装备工作的意见》，研制基础教育装备管理办法。依法保证教育投入稳定增长。
2015.11.30	《努力开创我国基础教育装备工作新局面》	“十三五”期间，教育装备的支撑、引领、重构、服务作用将更加凸显，必须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推进教育装备现代化，要重点做好四方面工作。一是做好配备工作；二是提升管理水平；三是推动全面应用；四是增强创新能力。
1988.1.8 (2009.8.27 第二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保护野生动物，拯救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维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2008.8.1	《教学仪器设备安全要求总则》 GB21746	规定了教学仪器设备的安全原则、设计的一般要求、安全标志、安全性评定及用户要求等。

(3) 行业主要国家标准和认证体制

由于工艺品种类繁多，目前我国尚未出台面向整体工艺品以及人工琥珀或透明树脂产品方面的国家标准。行业内企业主要依据产品的用途执行相关的国家标准，主要包括：

生效日期	标准名称	主要内容
2008.8.1	《教学仪器设备安全要求总则》 GB21746-2008	规定了教学仪器设备的安全原则、设计的一般要求、安全标志、安全性评定及用户要求等
2016.1.1	《玩具安全》 GB6675-2014 国家标准	在结构上新标准包括 4 个部分，第 1 部分为基本规范，明确提出了有关安全认证以及召回的实施和监督要求。第 2, 3, 4 部分，机械和物理要求、易燃性能和特定元素的迁移，修改采用 ISO8124 系列标准。
2002.5.1	《电气电子产品类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	为保护广大消费者人身和动植物生命安全，保护环境、保护国家安全，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

现阶段，人工琥珀出口主要遵循的标准和认证包括：

生效日期	标准名称	主要内容
2008.8.14	《CPSIA 美国消费品安全标准》(US Public Law 110-314 (Consumer Product	该法案除了对儿童产品中铅含量的要求更为严格外，还对玩具和儿童护理用品中的有害物质邻苯二甲酸盐的含量做出新的规定

	Safety Improvement Act of 2008(CPSIA)))	
1986.11	《美国加州 65 号法令》 (US California Proposition 65 (Assembly Bill No.1681 Chapter 415))	列出了大约 800 种已被加州当局确定为致癌性或生殖毒性的化学物清单。该类化学物质清单包括大量自然产生的和人工合成的化学物质，包括用于杀虫剂、普通家用产品、食品、药物、染料或溶剂的添加剂或配料
2000.10	《欧盟玩具安全标准 EN71》	对出口到欧盟市场的玩具进行指导生产、安全质量控制。玩具本身和用于制造玩具的所有材料目视检查应清洁干净，无污染；材料的检查应凭正常视力检查，而不是放大检查
2012.6.12	《美国玩具安全标准 ASTM F963-11》	增加了一些要求，如某些可接触基材中可溶性重金属的要求，以及避免婴儿浴室玩具造成戳刺伤害的设计指导

4、行业上下游分析

(1) 上游产业分析

人工琥珀的上游为原材料供应商，即提供各类透明树脂及化工原材料、内置标本、模具及配件的企业。其中各类透明树脂及化工原材料是人工琥珀制造的主要原材料。

现阶段，国内外透明树脂市场供应充足，以透明环氧树脂为例，中国化工经济技术发展中心 2015 年 4 月发布的《国内外环氧树脂产业现状及发展趋势》数据显示，2013 年世界环氧树脂总产能为 437.24 万吨，总产量为 255.50 万吨，其中中国产量 132.80 万吨，占世界总产量的 51.98%。国内外主要生产企业包括陶氏化学、南亚塑胶、迈图、韩国国都、长春化学、亨斯曼等。

(2) 下游产业分析

人工琥珀的下游产业对象非常广泛，因用途不同，其所涉及的客户也不同。饰品类工艺品主要通过旅游景区、商场超市进行销售；文教类工艺品主要针对各地中小学、幼儿园等教学机构以及有适龄儿童的家庭；灯饰、家具类工艺品主要进入的是灯具市场和家具市场。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工艺品的需求逐渐增多。旅游市场的火热，国家不断加大对基础教育的投入以及个性化创意居家需求的持续增长都将为人工琥珀创造出更多的市场需求。

5、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

人工琥珀应用领域非常广泛，如旅游、文化教育、居家装饰等领域都会对琥珀产品有一定的需求量。上述领域与宏观经济周期高度相关。当宏观经济形势向好，人们消费意愿较强，产品市场需求增长较快；当宏观经济增长趋缓，人们消费意愿降低，行业增速也将随之放缓。

旅游工艺品的销售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在春季、秋季旅游旺季时，销量较大。文化教育类工艺品其销售主要受开学时间影响，在每年春季开学和秋季开学时段销售最好。灯饰、家具类工艺品的销售也有一定的季节性，每年春节后和9月后的一两个月是销售的旺季，因为办喜事多，搬新房多，婚嫁多，节日多。

目前，我国工艺品的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广东、浙江、福建、上海、江苏等沿海地区，人工琥珀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广西、广东、浙江等地区。

6、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人工琥珀基于透明树脂包埋技术，要求其包埋物必须干燥，但同时又必须尽量保持包埋物的原有形态和颜色以及晶体透明度。对于不同类别、不同大小的包埋物，人工琥珀要实现形态、颜色保真率，晶体透明度较高就需要经过从研发、试制到实验、打样、批量生产一系列过程，耗时较长。因此，由于缺少长时间的技术积累，真正具备规模化生产高品质人工琥珀的厂家还很少。

（2）产品质量壁垒

人工琥珀的制作涉及产品设计和聚合物合成加工技术，在规模化生产时，如何保证产品的质量，以及在生产较大构件时，如何保证产品的尺寸稳定和机械力学强度，保证良品率，这些都是需求一定的技术积累和行业经验。

（3）业务经验壁垒

业务经验壁垒主要体现在特殊产品的制造，如教学仪器，客户主要为面对各中小学和各地区教育技术装备中心（站），对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耐用性要求很高，通常以招标的形式进行采购，往往要求具有类似供货经历才能进入客户的投标程序。此外，一些定制化产品，客户往往设定许多指标，需要完全满足才能实现最终的产品销售。因此，是否具有同类型产品生产制造的业务经验构成了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4）客户关系壁垒

由于人工琥珀应用领域繁多，因此需要通过各种形式拓展不同的营销渠道，以良好的产品质量和企业诚信与客户建立中长期合作关系。这种基于长期合作而形成的客户关系构成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的重要障碍之一。

7、行业发展的有利、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

随着社会经济、文化的飞跃发展，人们生活正从温饱型步入小康型，崇尚个性和时尚，不断塑造个性和魅力，已成为人们的追求，对工艺品的需求也与日俱增。

一方面，近年来我国旅游消费持续增长，据国家旅游局发布的 2014 年中国旅游业统计公报，国内旅游人数 36.11 亿人次，收入 3.03 万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10.70% 和 15.40%。另一方面，政府对教育的投入持续增加。教育部数据显示：2014 年全国教育经费总投入为 32,806.46 亿元，比上年的 30,364.72 亿元增长 8.04%，新型教学仪器取代传统教学仪器已成为发展趋势。此外，建材家居行业也发展良好，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4 年我国照明灯具行业完成累计出口额 415.5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40%；《2014 年中国建材家居产业发展报告》显示，2014 年中国建材家居产业市场规模达到 40,700.50 亿元。这些人工琥珀细分应用市场的发展将对人工琥珀制造企业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

2) 产业政策的引导和扶持

“十二五”以来，国务院、文化部以及各地方政府都出台了一系列促进文化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发布积极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领域；《文化部“十二五”文化科技发展规划》提出要提高艺术品业、工艺美术业、文化会展业、创意设计业、网络文化业、数字文化服务业等重点产业的技术装备水平与系统软件国产化水平；《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更是直接提出了 11 个重点发展领域，其中包括工艺美术业；《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大力开发并不断推出具有我区特色和优势的各类工艺品和旅游纪念品等相关产品。

（2）不利因素

1) 行业竞争尚不规范

目前，人工琥珀行业大多数企业规模较小，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有限，产品档次和质量较低，同质化情况较为严重。相当一部分企业缺乏有效的竞争手段，依靠价格战来争夺市场，严重影响了行业的利润率。另外，部分中小企业通过商标假冒、设计款式仿冒等方式维持生存和发展，侵害了行业优质企业的合法权益，同时影响了行业整体技术和盈利水平的提高。

2) 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

人工琥珀主要原材料中的透明树脂等化工材料，是由石油提炼物通过一定的化学工艺合成而来，其价格受到国际石油价格的较大影响。如出现石油价格快速上涨，将导致透明树脂等化工材料的价格上涨，进而提升人工琥珀成本。

3) 汇率波动导致出口数量下降

我国工艺品目前有大量的出口业务，作为工艺品的组成部分，受汇率大幅波动的影响，人工琥珀出口数量大幅下降，对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8、行业风险特征

(1) 市场风险

一方面，新产品从进入市场到客户接受需要一个培育过程，因此，在一定时期内新产品将面临滞销的风险；另一方面，人工琥珀的市场欢迎程度主要受产品创意和设计的影响，并直接决定着产品的市场价格，因此一旦市场上开始流行某种产品，其款式就有可能被其他厂家仿制，使原设计和生产厂家的利益受损。

(2)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变动较大。2008年7月31日纽约商品交易所原油期货价格创出147.27美元/桶的历史高点。随后，受金融危机冲击国际原油价格出现大幅回落，2008年12月31日纽约商品交易所原油期货价格跌至32.40美元/桶，2009年价格有所回升，年末收报于79.36美元/桶。2010至2013年期间，国际原油价格保持回升走势，最高价为114.83美元/桶。2014年至2016年8月31日，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下降，并于2016年2月29日，降到近年来最低点26.05美元/桶。截至2016年8月31日，国际原油价格为44.86美元/桶。石油价格的剧烈波动，必然会带来透明树脂等化工原材料的价格波动，进而导致人工琥珀成本的大幅波动。

(3) 汇率波动导致出口数量下降的风险

我国现阶段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汇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以外币结算的经营业务。公司外销业务全部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15,235,637.08元、24,470,292.76元、42,082,971.64元,其中外销收入分别为6,530,429.10元、8,571,146.55元、8,338,332.52元,占比分别为42.86%、35.03%、19.81%。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的汇兑损失分别为-67,428.54元、-330,212.61元、13,744.21元。虽然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形成汇兑收益,但是随着公司外销规模的扩大,公司将面临汇率变动影响盈利水平的风险。

(二) 行业市场规模

随着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升以及工业化与信息化的融合,我国人工琥珀行业正从依靠成本竞争向提升产品设计能力,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及产品附加值方向转变。

由于人工琥珀产品涉及的产品种类较多,门类较广,因此其行业市场规模主要通过其各类产品所属的其他行业市场规模来表现。

人工琥珀饰品类和标本类产品属于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5年我国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9,085家,较2014年同期增长5.49%;总资产规模8,361.22亿元,较2014年同期增长8.84%;主营业务收入15,879.78亿元,较2014年同期增长6.29%;利润总额927.82亿元,较2014年同期增长9.73%,总体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表: 2013、2014年我国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主要经济指标

	2015年	2014年	增长率
企业单位数(家)	9085	8,612	5.49%
总资产(亿元)	8,361.22	7,681.91	8.84%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15,879.78	14,939.35	6.29%
利润总额(亿元)	927.82	845.51	9.7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人工琥珀灯饰属于照明器具制造业,2015年全国灯具及照明装置产量3,554,450,530个,较2014年增长15.06%。

人工琥珀家具属于家具制造业，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07-2015 年间我国规模以上家具企业销售稳步增长，2015 年度中国家具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7,880.67 亿元。

综上，人工琥珀各类产品其所属的其他行业市场规模近年来都呈现出良好的增长态势，有望带动人工琥珀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行业地位

目前，我国人工琥珀行业正处于发展阶段，一方面，传统中低端产品，如人工琥珀手链、吊坠、钥匙扣等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产品价格；另一方面，随着消费者对产品设计新颖性和产品品质要求的不断提升，行业竞争焦点正逐步转向企业品牌影响力的竞争，而决定品牌影响力的关键在于企业的设计开发能力、工艺技术、产品质量、市场覆盖能力和售后服务等方面，品牌竞争的发展将推动市场向业内优质企业集中。

国内人工琥珀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广西、广东和浙江等地，其中较为成熟的企业主要有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南宁本吉教学用具有限公司、南宁本源工艺品有限公司、南宁市成青草工艺品有限公司、柳州市特龙工艺有限公司、深圳市鑫煜工艺品有限公司、深圳贝雅精美工艺有限公司、义乌艾薇工艺品有限公司等，除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南宁本吉教学用具有限公司外，其他企业规模不大，行业集中度较高。

透明树脂包埋工艺是人工琥珀生产制造最核心竞争内容，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拥有相关二项已授权发明专利《一种昆虫人造琥珀工艺品的生产方法》（ZL201110409629.8）和《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的方法》（ZL201110409668.8），产品覆盖少儿益智标本、中小学教学标本、科普科研标本、精致饰品、旅游纪念品、文具、个人饰品、汽车饰品以及灯饰、家具等多领域，拥有多个品牌，在国内外市场具备一定的知名度。南宁本吉教学用具有限公司生产产品涵盖中小学教学标本、精致饰品、工艺品、广告礼品以及水晶旅游纪念品等。

2、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人工琥珀基于透明树脂包埋技术，要求其包埋物必须干燥，但同时又必须尽量保持包埋物的原有形态和颜色以及晶体透明度。对于不同类别、不同大小的包埋物，人工琥珀要实现形态自然、颜色保真率高、晶体透明度高，是需要一定的技术含量的。而且产品从研发、试制到实验、打样、批量生产一系列过程，耗时较长，具有一定的技术壁垒。

公司拥有相关二项已授权发明专利《一种昆虫人造琥珀工艺品的生产方法》(ZL201110409629.8)和《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的方法》(ZL201110409668.8)。

“QNC 高透明树脂的合成方法及在人造琥珀工艺品上的应用”技术，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显示：未见国内有采用上述方法制备聚甲基丙烯酸甲酯并将其用于生产人造琥珀的公开文献报道。

“采用高压聚合工艺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技术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查新显示：项目采用甲基丙烯酸甲酯单体在(6-10kg/cm³)和高温(80-120℃)条件下发生聚合反应来制作人造琥珀工艺品，未见国内有采用上述高压聚合工艺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的公开文献报道。

“一种动物和植物树脂包埋标本的制作”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查新，显示：未见国内有采用聚酯多元醇填充标本空腔或缝隙制作实心标本的公开文献报道；亦未见国内有采用“环氧树脂+聚醚胺固化剂”制作透明树脂包埋标本的公开文献报道。

公司还研发了动植物标本真空干燥工艺技术，立体鲜花人工琥珀产品生产工艺技术，丰富了技术储备。

2) 产品优势

产品覆盖少儿益智标本、中小学教学标本、科普科研标本、精致饰品、旅游纪念品、文具、个人饰品、汽车饰品以及灯饰、家具等多领域，拥有多个品牌，在国内外市场具备一定的知名度。蛙骨骼标本(1103包埋)、蜜蜂生活史标本(1640包埋)等10项产品被评为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2012年度推荐产品，蟾蜍标本(1309包埋)在第七届国际发明展览会暨国际教学新仪器新设备展览会上获金奖(证书编号：2101255)，“千帆”为广西著名商标。

3) 营销优势

采取直销、经销商销售和外贸直销等多渠道销售模式，提升公司产品占有率为；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能够及时响应并解决客户问题，提升公司品牌效应和客户满意度。

4) 管理优势

以刘东幸、施兵为首的创业和管理团队有着丰富的专业从事人工琥珀行业生产经营和管理经验，对人工琥珀产品行业发展趋势的理解非常深刻，对市场把握敏锐而独到，其丰富的管理技能和营运经验将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重要的驱动力。

(2) 竞争劣势

1) 劳动密集型，自动化程度不高

现阶段，公司主要生产工艺环节都靠人工来完成，公司 187 名员工中，生产人员 122 人，占比 65.24%。在目前广西整体人工成本较低的情况下，占有一定的成本优势，但随着人工成本的逐渐增加，将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2) 设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因市场流行趋势变化较快，灯饰类和家具类产品对设计要求较高。虽然公司目前将经营灯饰类产品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在我国灯饰主要产业基地中山市，以便获取市场第一手需求信息，并且不断加大新产品设计投入，但由于基础较为薄弱，因此灯饰类和家具类产品整体设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3) 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融资主要为银行贷款，近年来随着发展战略的调整，公司投入大量资金开发生产附加值较高的标本类、家具类、灯饰类产品，资金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之一。完全依靠自我积累和通过银行贷款的发展方式，将限制公司的生产规模，制约公司的发展速度。因此，公司需要打通直接融资渠道，为持续快速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最近二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

2、董事会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组成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名。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之前，有限公司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有限公司存在三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三会文件存在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公司为了完善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基本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3 次董事会及 1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在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了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2016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讨论与评估，分析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解决措施。董事会认为：

股份公司成立之前，有限公司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有限公司存在三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三会文件存在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制度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的资金不存在违规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违法违规情况及公司的诉讼、仲裁情况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四家子公司千年虫工艺、千帆教学、南宁艾珀、中山爱珀均已取得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

（二）公司存在的诉讼、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决、未决诉讼及仲裁。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人工琥珀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方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的资产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聘任及辞退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依法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独立基本存款账户，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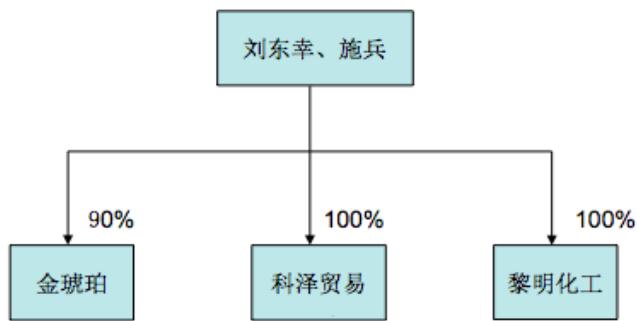
（五）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完整的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有效运作。公司下设研发部、制造部、财务管理中心，行政人事中心等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除公司及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如下：



注：

1、刘东幸与施兵为一致行动人，以上刘东幸、施兵的持股比例系指刘东幸与施兵的合计持股比例。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包括其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备注
1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工艺品（除竹木制品）、饰品、教学用品、益智玩具的生产与销售。	主要业务为人工琥珀生产与销售业务。
2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教学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玩具、五金工具、工艺品（除竹林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	主要业务为树脂的销售。
3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	主要业务为化工产品的销售。

3、公司与上述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人工琥珀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

南宁科泽贸的主要业务和公司的完全不同，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业务为化工产品的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目前黎明化工已停止经营，正在办理工商注销的相关手续。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人工琥珀生产与销售业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有部分重合。为避免同业竞争，金琥珀已于2016年5月16日完成工商注销。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2016年10月25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东幸、施兵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的同业竞争情形外，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以后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公司近二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股东及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确保公司的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不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2016年10月25日，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资产占用情况的承诺书》，承诺遵守公司《章程》有关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约束性条款，不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刘东幸	董事长、总经理	5,000,000	50.00
施兵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0	50.00
蔡静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0.00
曾凤琴	董事	0	0.00
蒋小辉	董事	0	0.00
李玉英	监事会主席	0	0.00
杨元临	监事	0	0.00
禤香黎	职工监事	0	0.00
于艳丽	董事会秘书	0	0.00
合计	--	10,000,000	100.00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发表的书面声明。
- 2、就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合法合规的书面声明。
- 3、就管理层诚信状况发表的书面声明。
- 4、公司最近二年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等发表的书面声明。
- 5、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6、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的声明、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刘东幸	董事长、总经理	千年虫工艺	执行董事
		南宁艾珀	执行董事
		千帆教学	执行董事
		中山爱珀	执行董事
施兵	董事、副总经理	千年虫工艺	监事
		南宁艾珀	监事
		中山爱珀	监事
蔡静	董事、财务负责人	无	无
曾凤琴	董事	无	无
蒋小辉	董事	无	无
李玉英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禤香黎	职工监事	无	无
杨元临	监事	千帆教学	监事
于艳丽	董事会秘书	无	无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监事均为公司在册员工，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工监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刘东幸（执行董事）	刘东幸（董事长） 施兵（董事） 蔡静（董事） 曾凤琴（董事） 蒋小辉（董事）	2016.3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

(二) 监事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施兵（监事）	李玉英（监事会主席） 禤香黎（职工监事） 杨元临（监事）	2016.3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设立监事会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刘东幸(总经理)	刘东幸(总经理) 施兵(副总经理) 蔡静（财务负责人） 于艳丽（董事会秘书）	2016.3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

第四节公司财务

(以下如未加特殊标注, 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二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7,870.45	8,476,255.58	8,240,771.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259,095.44	3,979,605.98	1,911,155.02
预付账款	416,038.63	416,224.32	356,561.01
应收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470,366.15	1,218,387.15	1,202,481.89
存货	6,017,597.89	6,279,296.28	6,229,034.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4,630,968.56	20,369,769.31	17,940,003.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226,469.83	5,743,539.05	6,544,145.84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917,214.04	932,161.24	954,582.0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75,72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165.94	81,872.55	71,87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32,849.81	6,757,572.84	7,646,321.61
资产总计	20,963,818.37	27,127,342.15	25,586,325.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账款	1,435,218.46	1,033,493.80	1,198,654.12
预收账款	1,269,735.72	3,414,574.61	5,780,175.94
应付职工薪酬	1,055,403.70	1,017,576.51	1,403,742.11
应交税费	540,309.98	1,227,271.36	1,033,134.1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400,000.00	-	605,906.71
其他应付款	2,303,754.19	2,619,103.94	2,705,529.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004,422.05	14,312,020.22	14,727,142.36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49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494,000.00
负债合计	10,004,422.05	14,312,020.22	15,221,142.3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336,284.55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694,909.40	519,033.03
未分配利润	-1,559,278.76	9,312,830.19	7,152,72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77,005.79	12,107,739.59	9,771,762.94
少数股东权益	182,390.53	707,582.34	593,420.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59,396.32	12,815,321.93	10,365,18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63,818.37	27,127,342.15	25,586,325.45

2、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235,637.08	24,470,292.76	42,082,971.64
减：营业成本	9,748,252.25	14,339,555.89	28,593,057.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7,266.64	409,076.31	416,013.50
销售费用	1,514,674.36	2,398,827.69	3,627,647.33
管理费用	5,300,091.87	4,992,303.88	6,547,944.45
财务费用	128,514.66	-178,825.69	96,229.83
资产减值损失	-118,206.69	154,404.53	154,790.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103,217.45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1,431,738.56	2,354,950.15	2,647,288.21
加：营业外收入	35,067.88	864,200.97	640,036.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7,200.97	1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6,716.09	943.2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943.20	-
三、利润总额	-1,413,386.77	3,218,207.92	3,287,324.65
减：所得税费用	-77,461.16	735,165.08	709,408.78
四、净利润	-1,335,925.61	2,483,042.84	2,577,915.87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0,733.80	2,335,976.65	2,468,730.53
少数股东损益	-5,191.81	147,066.19	109,185.3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	-	-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5,925.61	2,483,042.84	2,577,915.87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0,733.80	2,335,976.65	2,468,730.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1.81	147,066.19	109,185.3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4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4	0.2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19,266.46	22,299,786.68	32,878,770.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53,232.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861.86	2,580,055.17	2,279,41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56,128.32	24,879,841.85	35,211,42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73,959.32	8,950,342.77	13,853,885.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09,383.23	10,183,407.57	11,779,397.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3,139.43	2,932,848.17	4,202,69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0,428.94	4,316,588.07	6,731,61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56,910.92	26,383,186.58	36,567,59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0,782.60	-1,503,344.73	-1,356,17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970.06	1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37,133.90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133.90	14,970.06	1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849.00	137,391.02	1,095,983.6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	68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49.00	817,391.02	1,095,98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1,284.90	-802,420.96	-1,081,983.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6,315.97	788,962.35	129,317.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32,904.00	27,050.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6,315.97	2,788,962.35	129,31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315.97	2,211,037.65	1,870,682.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428.54	330,212.61	-8,060.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8,385.13	235,484.57	-575,533.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76,255.58	8,240,771.01	8,816,304.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7,870.45	8,476,255.58	8,240,771.01

4、2016年1-8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694,909.40	9,312,830.19	707,582.34	12,815,321.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	-	-	-	-	-	-	694,909.40	9,312,830.19	707,582.34	12,815,321.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00,000.00	-	-	-	2,336,284.55	-	-	-	-694,909.40	-10,872,108.95	-525,191.81	-1,855,925.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330,733.80	-5,191.81	-1,335,925.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20,000.00	-12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120,000.00	-120,000.00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400,000.00	-4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00,000.00	-400,000.00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00,000.00	-	-	-	2,336,284.55	-	-	-	-694,909.40	-9,541,375.15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7,900,000.00	-	-	-	2,336,284.55	-	-	-	-694,909.40	-9,541,375.15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336,284.55	-	-	-	-1,559,278.76	182,390.53	10,959,396.32	

5、2015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519,033.03	7,152,729.91	593,420.15	10,365,18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	-	-	-	-	-	-	519,033.03	7,152,729.91	593,420.15	10,365,18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75,876.37	2,160,100.28	114,162.19	2,450,13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335,976.65	147,066.19	2,483,042.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75,876.37	-175,876.37	-32,904.00	-32,904.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75,876.37	-175,876.37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2,904.00	-32,904.00
3、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694,909.40	9,312,830.19	707,582.34	12,815,321.93

6、2014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286,583.19	4,916,449.22	511,285.27	7,814,31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	-	-	-	-	-	-	286,583.19	4,916,449.22	511,285.27	7,814,31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32,449.84	2,236,280.69	82,134.88	2,550,865.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468,730.53	109,185.34	2,577,915.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32,449.84	-232,449.84	-27,050.46	-27,050.4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32,449.84	-232,449.84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7,050.46	-27,050.46
3.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519,033.03	7,152,729.91	593,420.15	10,365,183.09

7、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6,906.53	7,523,291.77	5,889,361.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959,808.31	1,853,386.48	1,613,874.79
预付款项	307,959.23	173,342.38	233,423.2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3,600,000.00	-	-
其他应收款	451,027.84	295,219.30	513,648.90
存货	5,616,505.46	5,152,815.75	4,518,495.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3,592,207.37	14,998,055.68	12,768,803.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200,000.00	3,580,000.00	3,2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149,710.21	5,659,460.02	6,430,784.06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917,214.04	932,161.24	954,582.0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671.63	26,728.35	7,172.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01,595.88	10,198,349.61	10,672,538.45
资产总计	22,993,803.25	25,196,405.29	23,441,342.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账款	1,434,751.46	745,457.86	1,809,873.48
预收账款	2,468,395.23	5,579,783.26	5,491,861.78
应付职工薪酬	870,831.56	588,362.60	1,004,453.79
应交税费	441,008.21	1,251,994.25	861,262.2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288,292.10	2,606,567.28	4,195,001.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503,278.56	15,772,165.25	15,362,452.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494,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494,000.00
负债合计	10,503,278.56	15,772,165.25	15,856,452.89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10,0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36,284.55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694,909.40	519,033.03
未分配利润	154,240.14	6,629,330.64	4,965,856.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90,524.69	9,424,240.04	7,584,88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993,803.25	25,196,405.29	23,441,342.02

8、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850,391.75	19,305,574.46	26,306,925.56
减：营业成本	10,078,669.73	13,655,494.08	18,396,546.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8,355.48	330,121.97	261,116.11
销售费用	307,200.59	702,130.86	613,244.96
管理费用	4,291,183.74	3,708,077.01	4,809,773.95
财务费用	123,512.01	-179,336.80	107,391.71
资产减值损失	-153,871.17	130,373.31	33,065.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3,880,000.00	257,532.64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5,341.37	1,216,246.67	2,085,786.71
加：营业外收入	33,000.00	857,000.00	63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8,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8,341.37	2,073,246.67	2,717,786.71
减：所得税费用	-107,943.28	233,895.76	393,288.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6,284.65	1,839,350.91	2,324,498.4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	-	-	-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66,284.65	1,839,350.91	2,324,498.40

9、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77,186.72	21,691,281.39	22,541,68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53,232.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523.50	934,319.90	1,326,12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13,710.22	22,625,601.29	23,921,045.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69,378.37	10,335,892.43	9,883,881.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54,160.34	8,027,278.78	8,734,612.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7,681.90	1,819,601.98	1,813,05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9,019.68	3,131,527.62	3,821,46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20,240.29	23,314,300.81	24,253,00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6,530.07	-688,699.52	-331,96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257,532.6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80,000.00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0,000.00	257,532.64	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134,963.67	895,169.0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20,000.00	980,000.00	2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000.00	1,114,963.67	1,095,169.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00.00	-857,431.03	-1,087,169.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6,315.97	150,151.64	102,266.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6,315.97	2,150,151.64	102,266.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315.97	2,849,848.36	1,897,733.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460.80	330,212.61	-8,060.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6,385.24	1,633,930.42	470,53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3,291.77	5,889,361.35	5,418,82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6,906.53	7,523,291.77	5,889,361.35

10、2016年1-8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694,909.40	6,629,330.64	9,424,24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	-	-	-	-	-	-	694,909.40	6,629,330.64	9,424,24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00,000.00	-	-	-	2,336,284.55	-	-	-	-694,909.40	-6,475,090.50	3,066,28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066,284.65	3,066,284.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00,000.00	-	-	-	2,336,284.55	-	-	-	-694,909.40	-9,541,375.15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7,900,000.00	-	-	-	2,336,284.55	-	-	-	-694,909.40	-9,541,375.15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	2,336,284.55	-	-	-	154,240.14	12,490,524.69	

11、2015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519,033.03	4,965,856.10	7,584,889.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	-	-	-	-	-	-	519,033.03	4,965,856.10	7,584,889.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75,876.37	1,663,474.54	1,839,35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839,350.91	1,839,350.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75,876.37	-175,876.37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75,876.37	-175,876.37	-

项目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694,909.40	6,629,330.64	9,424,240.04

12、2014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286,583.19	2,873,807.54	5,260,390.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00,000.00	-	-	-	-	-	-	-	286,583.19	2,873,807.54	5,260,39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32,449.84	2,092,048.56	2,324,498.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324,498.40	2,324,498.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32,449.84	-232,449.84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32,449.84	-232,449.84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0,000.00	-	-	-	-	-	-	-	519,033.03	4,965,856.10	7,584,889.13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公司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序号	下属子公司	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1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生产、销售 LMP 系列水性胶粘剂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
2	南宁千年虫工艺品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销售：工艺品（除竹木制品）、饰品、家居用品。
3	南宁艾珀居家文具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文具用品、家居饰品、居家用品、汽车用品、日用百货、工艺礼品（除竹木制品）、工艺品（除竹木制品）、电子产品（除国家专项规定外）、五金工具、灯饰、灯具、家具（除竹木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4	中山市爱珀灯饰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山市	中山市	生产、销售、照明灯具、灯用电器及其他照明器具。
5	南宁市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教学仪器设备、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玩具、五金工具、工艺品（除竹木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教育信息咨询（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

（续）

序号	下属子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控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报表
1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80.00	100.00	100.00	80.00	0.00	是
2	南宁千年虫工艺品有限公司	50.00	100.00	100.00	50.00	0.00	是
3	南宁艾珀居家文具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是
4	中山市爱珀灯	200.00	100.00	100.00	50.00	0.00	是

序号	下属子公司	注册资本(万元)	控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报表
	饰有限公司						
5	南宁市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90.00	90.00	90.00	0.00	是

(续)

序号	下属子公司	合并期间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1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注	合并	合并
2	南宁千年虫工艺品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3	南宁艾珀居家文具用品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4	中山市爱珀灯饰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5	南宁市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合并

注:

公司受让、转让黎明化工股权情况如下:

公司受让、转让黎明化工股权情况	背景原因
2013年9月,公司以68万元受让刘东幸、施兵二人持有的黎明化工85%股权68万元出资。	黎明化工的主营业务为化工产品销售,公司希望延伸产业链到产品上游,并以此降低成本,故收购黎明化工股权。
2016年1月,公司以12万元受让杨元临、黎贵庚、闭宏忠三人持有的黎明化工15%股权12万元出资。	因黎明化工小股东要求退出,故公司收购了三位股东共计15%的股权。
2016年8月,公司将其持有的黎明化工100%股权80万元出资以108万元转让给王述荣(王述荣系代股东刘东幸、施兵持有黎明化工股权)。股权转让后,千年工艺不再持有黎明化工股权。	黎明化工的主营业务和公司完全不同,报告期内业务量也比较少,公司拟申请股转系统挂牌,为了突出主营业务,形成核心竞争力,准备将黎明化工注销。为了不影响挂牌进度,公司实际控制人决定对黎明化工采取先剥离,后注销的方案。由于注销公司的后续事务较多,故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幸、施兵委托王述荣代他们持有黎明化工股权。

3、公司分支机构情况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成立时间
1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江南分厂	2005年5月30日
2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愿望树一分店	2009年11月30日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成立时间
3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愿望树二分店	2010年2月11日

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江南分厂已于2016年3月进行了工商注销；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愿望树一分店和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愿望树二分店已于2016年2月进行了工商注销。

（三）最近二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8月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众会字（2016）第538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的影响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1）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2）除（1）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4、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1）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2）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3）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1）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5、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公司合并编制。

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

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1）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帐。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5、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

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九)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

性质组合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性质组合	个别认定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2 年	15	15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的影响”之（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 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

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6、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20	4	4.80-19.20
机器设备	10	2	9.80
运输设备	5-8	2	19.60-12.25
其他设备	3-5	2	32.67-19.60

（十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十四）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十八)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

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

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

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十九）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销售商品

（1）一般确认方法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对于销售后需要安装的商品，按取得安装验收报告作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2）具体确认方法

①内销：收到对方验收或收货确认时。

②外销：取得海关报关单时。

2、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二十）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最近二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及变化分析

1、最近二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96.38	2,712.73	2,558.63
负债总计(万元)	1,000.44	1,431.20	1,522.1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95.94	1,281.53	1,036.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77.70	1,210.77	977.1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22	1.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8	1.22	1.13
资产负债率(%)	45.68	62.60	67.64
流动比率(倍)	1.46	1.42	1.22
速动比率(倍)	0.82	0.96	0.77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万元)	1,523.56	2,447.03	4,208.30
净利润(万元)	-133.59	248.30	257.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3.07	233.60	24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3.87	175.07	203.4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3.35	160.36	192.57
毛利率(%)	36.02	41.40	32.06
净资产收益率(%)	-11.63	21.35	2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53	14.66	2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4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4	0.2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0	8.17	27.60
存货周转率(次)	1.59	2.29	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0.08	-150.33	-135.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1	-0.72	-0.65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

6、毛利率=(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

7、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1 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9、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稀释每股收益=经过稀释性调整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11、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12、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523.56万元、2,447.03万元、4,208.30万元，2015年较2014年营业收入减少1,761.27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近二年一期处于产品结构调整阶段，其重要大额合同——2012年中标的《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基本结束，使得公司标本类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减少。此外，2016年受国内外经济大环境影响，传统类的饰品类和标本类产品销售收入减少，但新兴类的家具类、灯饰类产品销售收入明显上升，代表了公司未来产品的主要发展方向。

公司近二年一期毛利率分别为36.02%、41.40%、32.06%。其中，2015年毛利率较高的主要原因是：2015年标本类产品由于工艺技术改进，将其由实心产品改良为空心产品，减少了原料使用量，毛利率大幅提升。2016年1-8月毛利率较2015年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期间标本类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下降，并且毛利率较高的空心标本类产品销量占比降低。

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净利润分别为-133.59万元、248.30万元、257.79万元，公司近二年期利润指标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受产品转型及市场状况影响。2015年较2014年下降幅度较小，2016年公司净利润为负主要原因是：①受国内外经济大环境影响，市场需求减少、竞争加剧，传统类的饰品类、标本类产品销售收入下降。②公司处于产品转型时期，部分新产品上市初期处于亏损状态。③公司启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以及收到的政府补助的大幅减少也是原因之一。

公司的应对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1) 针对饰品类产品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出现下滑的状况, 公司的营销策略在保持区域经销批发模式的同时发展销售终端模式, 计划 2017 年在国内主要旅游景点发展 50 个销售点(合营或加盟方式), 到 2020 年在国内主要旅游景点发展 300 个销售点, 该模式将促进饰品类产品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得以提升。

近两年公司一直在摸索旅游景点的终端销售模式, 取得一定经验, 其销售模式是客户下订单打款后公司发货, 公司有新产品时会免费寄给客户进行试销, 如果试销售情况较好, 客户会直接下单至公司。目前已经建立的终端销售点及具体合作情况如下表: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处旅游景点	主要合作情况
1	陈德林	深圳海洋世界、东部华侨城	以海洋系列产品为主, 销售量较为稳定。
2	深圳市康锦泰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欢乐谷	销售产品类别较丰富, 保持稳定合作关系。
3	青岛汇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海底世界	以海洋系列产品为主, 销售量较为稳定。
4	上海科技馆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海底世界	以昆虫、海洋系列产品为主, 销售量较为稳定。
5	魏海平	河南焦作云台山	每年 3-7 月份集中下单。
6	李东升	天津欢乐谷	2016 年 1 月开发合作, 客户试销过程, 返单量逐步加大。
7	潘巧玲	湖南张家界	2016 年 9 月份开发合作, 5-8 月是该景点的销售旺季, 客户有信心长期合作。
8	李菊青	湖南凤凰古镇	在景区最繁华地段十字路口拥有 2 个铺面, 2016 年 9 月份开发合作以来销售比较平稳, 每月都有返单。
9	洪燕	江西南昌滕王阁	2016 年 9 月开发合作, 客户试销中, 大节假日有返单。
10	杭州千岛湖新天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千岛湖	2016 年 9 月开发合作, 陆续有返单, 目前客户正在加大对公司产品的推广力度。
11	朱君凤	广东江门新会双水镇古兜温泉度假区	2016 年 11 月开发合作以来下单频率较高, 销售产品类别较为丰富。
12	张丽芬	云南大理观音堂	2016 年 12 月开发合作, 2 月份有返单, 主要销售产品为钥匙扣、手链和吊坠。

2) 针对标本类产品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出现下滑的状况, ①公司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项目, 目前已经完成“人工琥珀轨道玩具”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已

经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2017年公司与广西教育装备中心联合开发“小学生生命科学探究特色实验室”项目，目前正按计划推进中，预计在5月底完成项目的开发工作，将在南宁市小学开始试点并逐步推广，该项目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并具有核心竞争力。②不断加大宣传推广标本类产品在中小学的应用，标本类产品替代传统干制或浸泡标本在中小学校教学已经成为趋势，目前销售区域已经从之前的两三个省份扩展到十几个省份。

3) 灯饰类产品，2016年公司已解决该类产品生产工艺问题，产品设计开发从之前的台灯重点转变为吊灯，目前已经完成晶雕系列吊灯产品开发，2016年秋季参加了120届广交会，引起较大反响，目前美国Zgallerie公司、意大利Loca Nera公司已经小批量样品试单进入连锁卖场。随着国内市场推广的深入，2017年灯饰类产品营业收入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4) 家具类产品，公司主要是与光环创意（HALO）合作OEM代工，呈现稳步增长的趋势。2017年，光环创意将“树脂与木结合系列家具开发”作为该公司第三大系列重点开发的产品，计划与公司合作开发的系列家具包括：黑紫檀与树脂结合系列家具，旧枕木树脂系列家具。

（2）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①资产负债率分析

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5.68%、62.60%、67.64%，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受流动负债逐年减少的影响。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是短期借款、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日常周转使用，预收账款主要是主营业务的往来款，其他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关联方往来款。

整体而言，公司资产负债率呈现下降趋势，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维持在比较合理的范围，整体偿债能力尚可，长期偿债风险较小。

②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46倍、1.42倍、1.22倍。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0.82倍、0.96倍、0.77倍。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稳定，但数值较低，因公司流动负债规模较大。考虑近二年一期公司无到期未偿还债务，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③每股净资产分析

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08元、1.22元、1.13元，随公司净利润同方向变动。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到期债务偿还违约事项。公司的负债主要系日常的经营性流动负债。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发展积累的资金，目前公司正通过提升内部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率，综合考虑资金成本和风险，改善资金规划，通过日常经营，实现自身资金积累，并逐步实现稳健的财务结构，进一步提高偿债能力。

(3) 营运能力分析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80、8.17、27.60，近二年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速度减慢，主要受公司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及个别客户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影响。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59、2.29、3.25呈逐年下降趋势。2016年1-8月数据折合全年与2015年度基本持平，2015年较2014年存货收转率下降的主要源于标本类产品销售大幅萎缩。

(4)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性分析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5,925.61	2,483,042.84	2,577,915.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206.69	154,404.53	154,790.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3,539.13	929,285.52	597,724.02
无形资产摊销	14,947.20	22,420.80	22,420.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75,721.14	17,816.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257.77	-14,000.00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8,887.43	-180,060.97	110,327.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217.4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293.39	-9,999.96	-69,660.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782.01	45,641.02	5,644,831.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211.51	-1,088,326.45	6,656,164.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03,942.72	-3,929,215.43	-17,054,503.09
其他（注）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0,782.60	-1,503,344.73	-1,356,172.00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额	1,464,856.99	3,986,387.57	3,934,087.87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金额分别为 1,464,856.99 元、3,986,387.57 元、3,934,087.87 元，近二年一期公司净利润均小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原因是：现金收款小于销售收入，公司存在现金流不足风险。

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0.08 万元、-150.33 万元、-135.62 万元，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回款小于销售收入。虽然公司已加强了应收账款回款的管理，并加强了内部采购支出的控制，但未来仍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1.13 万元、-80.24 万元、-108.20 万元，主要原因为子公司黎明化工的股权转让与转出以及固定资产的购置：2016 年公司出售黎明化工股权收入 108 万元；2015 年支付黎明化工转让款 68.00 万元；2014 年购买固定资产支付 109.60

万元。

④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8.63万元、221.10万元、187.07万元，主要变动原因为借款的偿还与借入，以及利息的支付。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和说明

1、按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公司主要业务为人工琥珀系列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其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为：

内销：收到对方验收或收货确认时；外销：取得海关报关单时。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饰品类	7,199,084.27	47.25	13,354,125.81	54.57	14,349,862.66	34.10
标本类	2,931,910.69	19.24	7,039,366.33	28.77	24,734,026.99	58.77
家具类	3,593,123.51	23.58	3,711,253.05	15.17	2,951,604.32	7.01
文具类	899,167.90	5.90	-	-	-	-
灯饰类	612,350.71	4.02	365,547.57	1.49	47,477.67	0.11
合计	15,235,637.08	100.00	24,470,292.76	100.00	42,082,971.64	100.00

饰品类产品是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构成，近二年一期金额变化不大，占营业收入比例2015年度相对于2014年度有较大变动，主要原因是：标本类销售收入2014年度金额较大。

标本类产品销售规模减少较多，2015年较2014年减少17,694,660.66元，占比由58.77%下降至28.77%，主要原因为公司从2012年起中标的各项《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标本类教具采购项目基本于2014年末结束。

公司家具类产品销售规模及占比近二年一期稳步提升，主要原因为：随着技术工艺日臻成熟，OEM订单逐渐增加。

文具类产品为 2016 年新上市品种，是公司着力开发与市场推广的新一类人工琥珀应用产品，但由于产品上市初期处于亏损状态。

灯饰类产品仍处于技术工艺完善阶段，但随着款式品种的丰富，销售规模及占比小幅攀升。

（2）利润、毛利率构成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分类的利润和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饰品类	2,537,961.37	35.25	4,486,156.79	33.59	5,274,674.95	36.76
标本类	997,028.23	34.01	4,107,116.15	58.34	7,318,417.55	29.59
家具类	1,573,115.10	43.78	1,483,146.74	39.96	889,816.96	30.15
文具类	189,237.58	21.05	-	-	-	-
灯饰类	190,042.55	31.03	54,317.19	14.86	7,004.37	14.75
合计	5,487,384.83	36.02	10,130,736.87	41.40	13,489,913.83	32.06

饰品类产品毛利率 2015 年相比 2014 年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在于产品价格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该类产品生产人员手工劳动强度较大，2015 年比 2014 年：生产人员基本工资部分上升 20-30%；计件工价整体上升 3-5% 左右。2016 年 1-8 月，饰品类产品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是：2016 年公司推出新产品，使产品单价回升 5-15%。

标本类产品 2015 年相比 2014 年毛利率大幅提升，主要原因是：通过技术工艺改进，原料使用量减少约 70-80%，而同期产品价格仅下降约 30%；2016 年 1-8 月相比 2015 年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下降，并且毛利率较高的空心标本类产品销量占比降低。

家具类产品主要是为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 DESIGN LTD）代工，毛利率控制在 30%-45% 之间，毛利率的起伏根据当年新产品开发的力度，如新产品的占比越高，则毛利率就会相应的提升（新产品研发投入较多，在同等成本前提下，售价较老产品提高）。

文具类产品 2016 年进入市场，随着规模化生产，毛利率有进一步提升的空

间。

2014 年和 2015 年，灯饰类产品由于技术工艺仍处于完善阶段，生产销售规模不经济，因此导致毛利率较低；2016 年 1-8 月，随着工艺的成熟，毛利率大幅攀升。

2、按销售类型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自产自销	11,642,513.57	76.42	20,759,039.71	84.83	39,131,367.32	92.99
OEM	3,593,123.51	23.42	3,711,253.05	15.17	2,951,604.32	7.01
合计	15,235,637.08	100.00	24,470,292.76	100.00	42,082,971.64	100.00

自产自销类产品 2015 年较 2014 年销售规模减少 18,372,327.61 元，主要为其中的标本类产品销售规模大幅减少 17,694,660.66 元。

OEM 类全部为为英国光华代工的家具类产品，二年一期销售规模及占比稳步提升，主要原因为：随着技术工艺日臻成熟，OEM 订单逐渐增加。

(2) 利润、毛利率构成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别分类的利润和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自产自销	3,914,269.73	33.62	8,647,590.13	41.66	12,600,096.87	32.20
OEM	1,573,115.10	43.78	1,483,146.74	39.96	889,816.96	30.15
合计	5,487,384.83	36.02	10,130,736.87	41.40	13,489,913.83	32.06

自产自销类包括饰品类产品、标本类产品、文具类产品以及灯饰类产品，OEM 类全部为为英国光华代工的家具类产品。按上述产品销售类型分析，公司 OEM 的毛利率较高，随着工艺成熟，其毛利率逐步上升并已趋稳定。公司自产自销产品的毛利率变动较大，毛利率变化情况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

节公司财务"之"三、（二）、1、按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3、按业务类别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工艺美术品制造	15,235,637.08	100.00	24,470,292.76	100.00	42,082,971.64	100.00
合计	15,235,637.08	100.00	24,470,292.76	100.00	42,082,971.64	100.00

公司主要业务属于工艺美术品制造行业，近二年一期收入变动主要受标本类产品销售规模大幅减少影响。

（2）利润、毛利率构成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工艺美术品制造	5,098,056.36	33.46	9,454,303.82	38.64	12,674,341.47	30.12
合计	5,098,056.36	33.46	9,454,303.82	38.64	12,674,341.47	30.12

工艺美术品制造包括饰品类产品、标本类产品、家具类、文具类产品以及灯饰类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二）、1、按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4、按地区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化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按地域分类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内销收入	8,705,207.98	57.14	15,899,146.21	64.97	33,744,639.12	80.19

华北地区	408,994.55	2.68	848,147.00	3.47	1,236,202.18	2.94
东北地区	18,265.88	0.12	41,740.69	0.17	64,338.62	0.15
华东地区	4,159,638.13	27.30	5,794,628.36	23.68	4,675,102.64	11.11
华南地区	3,229,257.95	21.20	7,778,803.10	31.79	26,860,591.09	63.83
西南地区	875,360.80	5.75	1,424,308.36	5.82	902,988.59	2.15
西北地区	13,690.67	0.09	11,518.70	0.05	5,416.00	0.01
外销收入	6,530,429.10	42.86	8,571,146.55	35.03	8,338,332.52	19.81
亚洲	158,736.64	1.04	486,743.53	1.99	0.00	0.00
欧洲	3,453,058.00	22.66	4,009,041.27	16.38	2,724,714.05	6.47
美洲	2,918,634.46	19.16	4,041,898.46	16.52	5,558,070.19	13.21
大洋洲	0.00	0.00	33,463.29	0.14	55,548.28	0.13
合计	15,235,637.08	100.00	24,470,292.76	100.00	42,082,971.64	100.00

注：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内蒙、山西）；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华东地区（包括山东、安徽、江苏、浙江、上海、江西、福建）；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西南地区（包括四川、贵州、重庆）；西北地区（包括新疆、宁夏）。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外销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2.86%、35.03%、19.81%，占比逐年提升。一方面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国内总体的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外销产品毛利润相对较高，公司将较大的精力投入到国外市场，以此来提高国外市场的业务量。

（2）利润、毛利率构成

报告期内，按地域分类的利润和毛利率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内销收入	2,845,331.91	32.69	6,420,293.63	40.38	10,223,248.72	30.30
华北地区	153,681.50	37.58	349,258.80	41.18	380,860.66	30.81
东北地区	6,527.74	35.74	16,696.28	40.00	19,301.59	30.00
华东地区	1,346,580.56	32.37	2,348,486.49	40.53	1,432,530.79	30.64
华南地区	1,065,655.13	33.00	3,141,521.24	40.39	8,098,034.31	30.15
西南地区	268,869.06	30.72	559,723.36	39.30	290,896.57	32.21
西北地区	4,017.92	29.35	4,607.46	40.00	1,624.80	30.00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外销收入	2,642,052.92	40.46	3,710,443.24	43.29	3,266,665.11	39.18
亚洲	64,220.99	40.46	210,710.93	43.29	-	-
欧洲	1,347,023.35	39.01	1,785,511.11	44.54	1,097,447.03	40.28
美洲	1,230,808.58	42.17	1,699,734.97	42.05	2,147,456.22	38.64
大洋洲	-	-	14,486.23	43.29	21,761.86	39.18
合计	5,487,384.83	36.02	10,130,736.87	41.40	13,489,913.83	32.06

近二年一期，公司内销与外销毛利润占总毛利润的比例分别为：51.85%、48.15%；63.37%、36.63%；75.58%、24.22%，总体而言，公司外销收入及毛利均呈持续上升状态。

2016年1-8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内销毛利率分别为32.69%、40.38%、30.30%，公司外销毛利率分别为40.46%、43.29%、39.18%，二年一期内销和出口毛利率都保持在一个相对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2015年内销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主要原因是，2015年的标本类产品毛利率较高，提升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水平和内销毛利率水平。

公司销往美洲产品主要是饰品类产品，毛利率2015年相比2014年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2015年在海外市场推出了新产品，由于销售组合差异，使产品单价回升5-15%。2016年1-8月，销往美洲饰品类产品毛利率基本没有变化。

公司销往欧洲产品主要是家具类产品，主要是为HALO（光环创意）代工，毛利率控制在30.00%-40.00%之间，毛利率的起伏根据当年新产品开发的力度，如新产品的占比较高，则毛利率就会相应的提升。

5、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生产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330,864.50	54.69	7,595,540.33	52.97	17,724,024.32	61.99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人工	2,839,023.26	29.12	3,926,042.93	27.38	7,107,963.59	24.86
制造费用（含折旧、电费）	1,578,364.49	16.19	2,817,972.63	19.65	3,761,069.90	13.15
合计	9,748,252.25	100.00	14,339,555.89	100.00	28,593,057.81	100.00

公司 2016 年 1-8 月和 2015 年直接材料占成本比例基本持平，较 2014 年有明显下降，主要原因是：技术工艺改进减少了原材料的使用量，同时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例持续上升，主要原因是：饰品类生产人员基本工资及记件薪酬较去年同期上升较多，其他类产品生产人员基本工资及记件薪酬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6、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成本和利润对比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5,235,637.08	24,470,292.76	-41.85	42,082,971.64	
营业成本	9,748,252.25	14,339,555.89	-49.85	28,593,057.81	
营业利润	-1,431,738.56	2,354,950.15	-11.04	2,647,288.21	
利润总额	-1,413,386.77	3,218,207.92	-2.10	3,287,324.65	
净利润	-1,335,925.61	2,483,042.84	-3.68	2,577,915.87	

公司 2015 年较 2014 年营业收入减少 1,761.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近二年一期处于产品结构调整阶段，其重要大额合同——2012 年中标的《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合同金额 959.00 万元）基本结束，使得公司标本类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减少。

公司近二年期利润指标均呈下降趋势，主要受产品转型及市场状况影响。其中，2016 年 1-8 月公司净利润为负主要原因是：受经济大环境影响，市场需求减少、竞争加剧，标本类产品销售收入下降，另外公司目前处于产品转型时期，部分新产品上市初期处于亏损状态。另外，因公司启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以及收到的政府补助的大幅减少也是原因之一。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费用与营业收入的配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5,235,637.08	24,470,292.76	42,082,971.64
销售费用	1,514,674.36	2,398,827.69	3,627,647.33
管理费用	5,300,091.87	4,992,303.88	6,547,944.45
财务费用	128,514.66	-178,825.69	96,229.83
研发费用	844,026.38	1,223,105.81	1,509,175.9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94	9.80	8.6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4.79	20.40	15.5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84	-0.73	0.2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54	5.00	3.59
三大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45.57	29.47	24.41

注：管理费用包括研发费用。

近二年一期，公司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因为管理费用的持续增加。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运输费、网络维护费、广告宣传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645,428.83	1,100,753.38	1,412,505.57
奖金	88,416.76	133,548.62	-
社保费	88,707.42	142,391.50	173,667.50
运输费	185,288.60	201,126.97	557,455.97
广告参展费	145,060.33	162,930.91	356,110.16
折旧费	46,581.28	79,375.95	89,927.09
装修费	-	75,721.14	17,816.76
差旅费	54,900.60	63,288.00	130,884.18
办公费	9,677.62	51,227.08	30,463.63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业务招待费	16,804.27	50,675.07	129,191.99
网站维护费	84,516.17	37,480.95	64,569.50
培训、会务费	-	28,318.20	136,910.00
投标费	-	27,955.00	68,731.2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3,522.82	26,906.01	231,563.54
检测费	-	24,589.72	36,871.25
车辆费用	7,279.60	19,095.59	11,075.00
电话费	5,395.85	14,927.95	16,395.80
福利费	4,945.50	13,586.82	21,323.72
交通费	860.40	3,776.60	3,091.00
水电费	3,470.40	2,747.69	14,741.30
证件费	377.36	1,855.00	-
租金	56,435.00	-	-
其他费用	57,005.55	136,549.54	124,352.17
合计	1,514,674.36	2,398,827.69	3,627,647.33

报告期内，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514,674.36 元、2,398,827.69 元、3,627,647.3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4%、9.80%、8.62%。

2015 年受市场需求整体影响，公司销售收入下降，销售人员平均数量较 2014 年减少 9 人，受此影响 2015 年工资较 2014 年减少 311,752.19 元。

2015 年运输费较 2014 年下降 356,329.00 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标本类产品销售额的下降使得运费支出随之下降。

2015 年低值易耗品摊销较 2014 年下降 204,657.53 元，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度进行办公楼维修以及展厅维修等领用的相关材料。

2015 年广告参展费较 2014 年下降 293,179.25 元，主要原因是：2014 公司主要以参加全国各地的展会来推销产品，2015 年转以阿里巴巴、百度等网络推广和参加全国展会相结合模式来推销产品，使得广告参展费下降。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是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工资、中介

结构费、折旧费、研发费用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	1,721,705.55	1,763,974.89	2,212,894.89
奖金	114,857.94	115,830.25	249,460.80
中介机构费	1,008,942.46	-	17,800.00
折旧费	357,364.74	439,709.34	325,833.27
社保费	223,618.24	233,959.30	254,246.10
研发费用	844,026.38	1,223,105.81	1,509,175.92
摊销	223,500.12	100,864.86	433,896.50
车辆费用	134,574.11	132,766.24	190,978.72
业务招待费	103,568.07	90,281.67	72,299.40
租金	72,142.51	-	-
运输费	68,586.77	87,022.09	109,004.03
电话费	61,102.32	33,561.56	46,450.51
办公费	52,956.20	102,535.10	147,256.56
差旅费	44,113.58	29,333.70	66,997.76
土地使用费	40,274.80	60,412.02	28,750.31
房产税	32,411.28	48,616.96	48,617.04
福利费	28,599.50	74,438.25	161,287.30
技术服务费	23,950.03	114,343.12	41,834.97
广告参展宣传费	22,800.00	-	4,380.00
水电费	20,353.61	32,873.04	59,278.24
水利建设基金	23,710.32	38,538.22	53,992.55
无形资产摊销	14,947.20	22,420.80	22,420.80
修理费	550.00	48,859.63	190,165.10
交通费	538.90	4,417.00	4,680.10
印花税	60.51	474.30	-
残保金	-	17,697.89	-
装修费	-	66,500.00	74,100.00
其他费用	60,836.73	109,767.84	222,143.58
合计	5,300,091.87	4,992,303.88	6,547,944.45

2016 年 1-8 月、2015 年、2014 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 5,300,091.87 元、4,992,303.88 元、6,547,944.4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79%、20.40%、15.56%。其中公司 2016 年 1-8 月管理费用占比 2015 年度增加了 70.54%，主要是工资支出增加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中介机构费用的集中支出。

2015 年受市场需求整体影响，公司销售收入下降，管理人员平均数量较 2014 年减少 8 人，公司考虑经营管理需要，减少管理部门人员，使得工资减少约 28 万元，各类奖金 2015 年比 2014 年减少约 20 万。。2016 年 1-8 月公司管理人员平均人数 2016 年比 2015 年增加了 16 人，原因为公司增加了物控部，专门进行公司所有仓库的管理；同时人均工资上涨约 18%，使得工资上涨约 70 万元。

2015 年研发费较 2014 年下降 448,920.00 元，主要原因是：2014 年因为 D 料技术刚开始应用，很多工艺上的摸索，耗料、人工比较多；15、16 年由于 D 料工艺的积累，摸索工艺的费用下降，所以材料、人工下降。

2015 年修理费较 2014 年下降 141,305.47 元，主要原因是：2014 年公司对所有外墙进行了翻新，花费 18.40 万元。

2015 年其他费用较 2014 年下降 112,375.74 元，主要原因是：2014 年公司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和外观专利的申请，咨询费和审计费等花费 9 万左右。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汇兑损失、手续费支出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86,315.97	150,151.64	102,266.65
减：利息收入	6,154.62	9,395.22	27,841.96
利息净支出	180,161.35	140,756.42	74,424.69
汇兑损失	-67,428.54	-330,212.61	13,744.21
手续费	15,781.85	10,630.50	8,060.93
合计	128,514.66	-178,825.69	96,229.83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失、手续费支出构成。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128,514.66 元、-178,825.69 元、96,229.83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84%、-0.73%、

0.23%，变动较大，主要受借款利息支出及汇兑损失影响。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3,217.45	6,257.77	14,00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000.00	857,000.00	62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48.21	-	2,036.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0,432.62	130,350.24	96,300.00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额	101,136.62	732,907.53	543,736.4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1,671.61	540.07	675.00
归属于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2,808.23	732,367.46	543,061.44
归属于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0,733.80	2,335,976.65	2,468,73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挂牌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433,542.03	1,603,609.19	1,925,669.09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的比例（%）	-7.73	31.35	22.00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02,808.23 元、732,367.46 元和 543,061.44 元，公司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构成为政府补助。

近二年一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73%、31.35%、22.00%，除最近一期外较小外，其余二年均占有一定的比例，对公司的净利润有一定的影响。但因其比例不大，公司不存在净利润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2、营业外收入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35,067.88 元、864,200.97 元、640,036.44 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其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200,000.00	-
外观专利奖励金	-	25,000.00	-
市场开拓资金	-	12,000.00	-
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	-	300,000.00	-
南宁市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	-	-	200,000.00

项目	2016年1-8月	2015年	2014年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100,000.00	-
2014年度优秀工业企业奖	-	150,000.00	-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	-	20,000.00	-
“千帆”著名商标	-	50,000.00	-
南宁科学技术局、经开区奖励奖励金	-	-	124,000.00
《采用纯亚克力材料生产人造琥珀工艺品产业化》	-	-	300,000.00
2015年度强优工业企业奖	33,000.00	-	-
合计	33,000.00	857,000.00	624,000.00

3、营业外支出

公司 2015 年营业外支出 943.20 元，其中出售固定资产 567.03 元，固定资产清理 376.17 元。公司 2016 年 1-8 月营业外支出 16,716.09 元，其中所得税滞纳金 5,318.91 元，核销应收账款 11,397.18 元。

4、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0%、3%、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	10%、15%、20%、25%

(1) 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适用对象：千年工艺

2014年7月14日公司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至 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税发〔2008〕11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以及财税〔2015〕119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科学技术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4 年至 2016 年享受“研究开发费用 50.00% 加计扣除”优惠。

(2) 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适用对象：中山爱珀、黎明化工

财税〔2014〕71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增值税和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2.00 万元（含本数，下同）至 3.00 万元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月营业额 2.00 万元至 3.00 万元的营业税纳税人，免征营业税。

财税〔2015〕34号《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大于 20.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退政策

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的“免”税，是指对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免征本企业生产销售环节的增值税；“抵”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所耗用原材料、零部件等应予退还的进项税额，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款；“退”税，是指生产企业出口的自产货物在当期内因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而未抵顶完的税额，经主管退税机关批准后，予以退税。

公司产品退税率如下表所示：

序号	海关商品编码	商品名称	退税率%
1	9405200090	人工琥珀台灯	13
2	9405200090	人工琥珀落地灯	13
3	9403899000	人工琥珀合成树脂餐桌	15
4	3926400000	人工琥珀合成树脂：立方体、人工琥珀冰箱贴	13
5	7117900000	人工琥珀仿首饰：手链、吊坠、耳环、戒指	9
6	7326909000	人工琥珀钥匙扣（铁制）	9
7	3926100000	人工琥珀书镇	13
8	8471607200	人工琥珀鼠标（有线）	17
9	9025199000	人工琥珀煮蛋器分度计	15

10	8205510000	人工琥珀开瓶器（铁+树脂）	9
11	9608100000	人工琥珀中性笔、圆珠笔	13
12	8472902200	人工琥珀订书机	15

公司 2016 年 1-8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已抵税额分别为 685,289.14 元、1,233,989.36 元、922,495.57 元。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原币	折人民币
现金	-	116,291.51	-	30,363.86	-	53,923.3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4,248,388.88	-	2,787,452.54	-	4,740,544.76
美元	15,325.83	102,542.06	869,554.25	5,646,537.48	563,213.41	3,446,302.86
小计	-	4,350,930.94	-	8,433,990.02	-	8,186,847.62
其他货币资金	-	648.00	-	11,901.70	-	-
合计	-	4,467,870.45	-	8,476,255.58	-	8,240,771.01

注：期末美元余额已全部按期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467,870.45 元、8,476,255.58 元、8,240,771.01 元。2016 年 8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了 4,008,385.13 元，减少 47.29%，主要原因是：2016 年 1-8 月偿还银行贷款 200.00 万元以及支付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中介机构费用 104.5 万元。

2、应收账款

（1）最近二年一期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22,276.22	87.43	-	3,763,568.64	93.39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2年	85,934.76	3.72	12,890.21	57,992.78	1.44	8,698.92
2-3年	204,718.35	8.85	40,943.68	208,429.35	5.17	41,685.87
合计	2,312,929.33	100.00	53,833.89	4,029,990.77	100.00	50,384.79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63,568.64	93.39	-	1,639,166.94	83.67	-
1-2年	57,992.78	1.44	8,698.92	319,985.97	16.33	47,997.89
2-3年	208,429.35	5.17	41,685.87	-	-	-
合计	4,029,990.77	100.00	50,384.79	1,959,152.91	100.00	47,997.89

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312,929.33元、4,029,990.77元、1,959,152.91元。2016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12月31日减少1,717,061.44元，主要原因是：2016年2月份收回了河池市教育局191.00万元的款项。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87.43%，93.39%和83.67%，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管理较好。

(2) 截至2016年8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宁波市江北丛中笑礼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1,612.87	1年以内	19.53	货款
2	宁波华博教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466.00	1年以内	11.78	货款
3	加拿大艾德(ED SPELDY EAST COMPANY LTD)	关联方	216,847.27	1年以内	9.38	货款
4	崇左市教育局	非关联方	204,718.35	2-3年	8.85	货款
5	昆明蝶韵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156.98	1年以内	8.18	货款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合计		1,334,801.47		57.72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河池市教育局	非关联方	1,910,000.00	1 年以内	47.39	货款
2	加拿大艾德 (ED SPELDY EASTCOMPANY LTD)	关联方	616,381.54	1 年以内	15.29	货款
3	宁波市江北丛中笑礼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9,811.40	1 年以内	8.93	货款
4	青岛沃克尔工艺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7.44	货款
5	崇左市教育局	非关联方	204,718.35	2-3 年	5.08	货款
	合计		3,390,911.29		84.13	

(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加拿大艾德 (ED SPELDY EASTCOMPANY LTD)	关联方	628,313.86	1 年以内	32.07	货款
2	美国瑞尔昆虫 (THE REAL INSECT CO.,INC)	非关联方	214,013.81	1 年以内	10.92	货款
3	崇左市教育局	非关联方	204,718.35	1-2 年	10.45	货款
4	美国伯顿塑胶 (BURTONPLASTICS)	非关联方	166,272.21	1 年以内	8.49	货款
5	宁波市江北丛中笑礼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893.53	1 年以内	8.01	货款
	合计		1,370,211.76		69.94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 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加拿大艾德(ED SPELDY EAST COMPANY LTD)	216,847.27	616,381.54	628,313.86

名称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216,847.27	616,381.54	628,313.86

3、预付款项

(1) 最近二年一期预付账款情况表: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6,038.63	100.00	400,708.11	96.27	352,641.01	98.90
1至2年	-	-	15,516.21	3.73	3,920.00	1.10
合计	416,038.63	100.00	416,224.32	100.00	356,561.01	100.00

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16,038.63 元, 416,224.32 元和 356,561.01 元, 主要为预付的货物采购款、服务费等, 金额较小, 变动不大。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义乌市青峰文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300.00	1年以内	27.23	货款
2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80.00	1年以内	16.58	服务费
3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供电局	非关联方	58,882.57	1年以内	14.15	货款
4	桐庐奥尔文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94.42	1年以内	5.62	货款
5	南宁市协佳工艺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00.90	1年以内	4.76	货款
	合计		284,357.89		68.35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186.96	1年以内	33.09	服务费
			15,516.21	1-2年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 西南宁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1,576.51	1年以内	9.99	货款
3	佛山市禅城区通顺成金属材料	非关联方	41,540.10	1年以内	9.98	货款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贸易部					
4	桐庐奥尔文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49.30	1年以内	5.90	货款
5	南宁市新希望教育用品有限责任公司西乡塘服务部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4.81	货款
	合计		265,369.08		63.76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116.67	1年以内	21.63	服务费
2	广州格凌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667.51	1年以内	11.97	货款
3	广西壮族自治区化工研究院	非关联方	35,000.00	1年以内	9.82	货款
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 西南宁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932.02	1年以内	7.27	货款
5	曾海珊	非关联方	18,926.77	1年以内	5.31	货款
	合计		199,642.97		55.99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二年一期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54,332.85	72.22	-	668,112.84	49.82	-
1-2 年	1,000.00	0.06	150.00	239,752.42	17.88	35,962.86
2-3 年	50,011.42	3.13	10,002.28	433,105.94	32.30	86,621.19
3-4 年	393,105.94	24.59	117,931.78	-	-	-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1,598,450.21	100.00	128,084.06	1,340,971.20	100.00	122,584.05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8,112.84	49.82	-	606,384.42	46.01	-	
1-2年	239,752.42	17.88	35,962.86	569,526.44	43.21	85,428.97	
2-3年	433,105.94	32.30	86,621.19	140,000.00	10.62	28,000.00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2,000.00	0.15	2,000.00	
合计	1,340,971.20	100.00	122,584.05	1,317,910.86	100.00	115,428.97	

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470,366.15元、1,218,387.15元和1,202,481.89元，主要为社保费、保证金及暂借款等，近二年一期变动不大。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存在往来款项管理不严，向关联方、或者员工借出款项的情况，均由总经理批准。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加强了内部管理，积极进行了借出款项的清理。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非经营性借出款项已全部收回。

(3) 截至2016年8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南宁市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户	非关联方	300,382.20	1年以内	18.79	社保费
2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非关联方	243,605.94	3-4年	15.24	保证金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3	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149,500.00	3-4 年	9.35	保证金
4	河池市教育局	非关联方	38,200.04	1 年以内	2.39	保证金
5	北海市电教仪器站	非关联方	34,000.00	2-3 年	2.13	保证金
	合计		765,688.18		47.90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非关联方	37,541.00	1-2 年	20.97	保证金
			243,605.94	2-3 年		
2	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149,500.00	2-3 年	11.15	保证金
3	曾凤琴(注 1)	董事	3,300.00	1 年以内	9.10	暂借款
			118,700.00	1-2 年		
4	闭宏忠(注 2)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4.47	暂借款
			40,000.00	2-3 年		
5	梁妮罗	非关联方	67,244.00	1 年以内	5.01	暂借款
	合计		719,890.94		53.69	

注 1: 曾凤琴暂借款用于个人购房, 共 15.00 万元, 本期归还 3.00 万元, 剩余 12.00 万元已于 2016 年 5 月归还给公司。

注 2: 闭宏忠暂借款用于个人住房装修, 共 6.00 万元, 已于 2016 年 5 月归还给公司。

(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非关联方	37,541.00	1 年以内	21.33	保证金
			243,605.94	1-2 年		
2	曾凤琴	董事	150,000.00	1 年以内	11.53	暂借款
			2,000.00	1-2 年		
3	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149,500.00	1-2 年	11.34	保证金
4	何永先	非关联方	140,000.00	2-3 年	10.62	暂借款
5	南宁市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户	非关联方	138,579.00	1 年以内	10.52	社保费
	合计		861,225.94		65.34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曾凤琴	董事	-	122,000.00	152,000.00
蒋小辉	董事	-	5,000.00	5,000.00
李玉英	监事	-	50,000.00	-
禤香黎	监事	-	1,600.00	2,890.30
于艳丽	董事会秘书	-	7,850.00	1,250.00
	合计	-	186,450.00	161,140.00

5、存货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2016 年 8 月 31 日			
存货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1,874.46	12,881.43	1,928,993.03
库存商品	2,500,926.41	743.50	2,500,182.91
发出商品	937,971.37	-	937,971.37
周转材料	659,796.98	9,346.40	650,450.58
合计	6,040,569.22	22,971.33	6,017,597.8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71,412.04	80,559.25	2,290,852.79
库存商品	2,073,419.19	8,837.70	2,064,581.49
发出商品	1,402,947.34	-	1,402,947.34
周转材料	582,493.91	61,579.25	520,914.66
合计	6,430,272.48	150,976.20	6,279,296.2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98,349.62	4,001.90	2,494,347.72
库存商品	2,237,781.65	-	2,237,781.65
发出商品	830,521.12	-	830,521.12
周转材料	668,496.17	2,111.75	666,384.42
合计	6,235,148.56	6,113.65	6,229,034.91

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6,040,569.22 元, 6,430,272.48 元和 6,235,148.56 元, 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 随公司采购及销售情况变动, 近二年一期余额平稳, 变动不大。

公司目前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 存货的销售状况良好。公司年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 对满一年未领用的呆滞存货全额计提了跌价准备。

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6、固定资产及折旧

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 8,469,819.15 元、9,433,152.12 元、9,314,581.53 元, 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设备。2016 年 8 月 31 日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减少 969,181.97 元, 主要原因是: 清理近十年来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 主要是机械设备和电子设备等。

(1)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9,433,152.12	5,849.00	969,181.97	8,469,819.1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5,585,019.72	-	188,347.00	5,396,672.72
机器设备	2,287,148.88	-	453,497.92	1,833,650.96
运输工具	988,708.31	-	33,397.00	955,311.31
办公及电子设备	572,275.21	5,849.00	293,940.05	284,184.16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89,613.07	472,854.17	919,117.92	3,243,349.3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710,743.23	235,582.97	178,929.65	1,767,396.55
机器设备	964,971.16	121,425.86	430,823.02	655,574.00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运输工具	591,404.79	100,287.46	31,727.15	659,965.10
办公及电子设备	422,493.89	15,557.88	277,638.10	160,413.6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743,539.05	-	-	5,226,469.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74,276.49	-	-	3,629,276.17
机器设备	1,322,177.72	-	-	1,178,076.96
运输工具	397,303.52	-	-	295,346.21
办公及电子设备	149,781.32	-	-	123,770.4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5,743,539.05	-	-	5,226,469.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74,276.49	-	-	3,629,276.17
机器设备	1,322,177.72	-	-	1,178,076.96
运输工具	397,303.52	-	-	295,346.21
办公及电子设备	149,781.32	-	-	123,770.49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9,314,581.53	137,391.02	18,820.43	9,433,152.1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585,019.72	-	-	5,585,019.72
机器设备	2,152,185.21	134,963.67	-	2,287,148.88
运输工具	988,708.31	-	-	988,708.31
办公及电子设备	588,668.29	2,427.35	18,820.43	572,275.2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70,435.69	929,285.52	10,108.14	3,689,613.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78,950.83	431,792.40	-	1,710,743.23
机器设备	681,148.22	283,822.94	-	964,971.16
运输工具	436,512.15	154,892.64	-	591,404.79
办公及电子设备	373,824.49	58,777.54	10,108.14	422,493.89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544,145.84	-	-	5,743,539.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06,068.89	-	-	3,874,276.49
机器设备	1,471,036.99	-	-	1,322,177.72
运输工具	552,196.16	-	-	397,303.52
办公及电子设备	214,843.80	-	-	149,781.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6,544,145.84	-	-	5,743,539.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06,068.89	-	-	3,874,276.49
机器设备	1,471,036.99	-	-	1,322,177.72
运输工具	552,196.16	-	-	397,303.52
办公及电子设备	214,843.80	-	-	149,781.32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7,561,682.89	1,872,133.64	119,215.00	9,314,581.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06,128.72	678,891.00	-	5,585,019.72
机器设备	1,230,863.61	921,321.60	-	2,152,185.21
运输工具	1,014,046.93	93,876.38	119,215.00	988,708.31
办公及电子设备	410,643.63	178,024.66	-	588,668.2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90,348.56	596,917.83	116,830.70	2,770,435.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15,581.31	263,369.52	-	1,278,950.83
机器设备	540,202.07	140,946.15	-	681,148.22
运输工具	416,049.54	137,293.31	116,830.70	436,512.1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18,515.64	55,308.85	-	373,824.4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271,334.33	-	-	6,544,145.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90,547.41	-	-	4,306,068.89
机器设备	690,661.54	-	-	1,471,036.99
运输工具	597,997.39	-	-	552,196.16
办公及电子设备	92,127.99	-	-	214,843.8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电子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5,271,334.33	-	-	6,544,145.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90,547.41	-	-	4,306,068.89
机器设备	690,661.54	-	-	1,471,036.99
运输工具	597,997.39	-	-	552,196.16
办公及电子设备	92,127.99	-	-	214,843.80

(4)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出售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抵押的固定资产如下：公司全部的房屋及建筑物已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抵押给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分行银行（抵押登记号：(2014)0980 号）用于贷款业务。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7)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8)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7、无形资产及摊销

(1)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1,121,040.00	-	-	1,121,04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121,040.00	-	-	1,121,04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8,878.76	14,947.20	-	203,825.9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8,878.76	14,947.20	-	203,825.96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净值合计	932,161.24	-	-	917,214.04
其中：土地使用权	932,161.24	-	-	917,214.04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1,121,040.00	-	-	1,121,04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121,040.00	-	-	1,121,04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6,457.96	22,420.80	-	188,878.7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6,457.96	22,420.80	-	188,878.76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净值合计	954,582.04	-	-	932,161.24
其中：土地使用权	954,582.04	-	-	932,161.24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1,121,040.00	-	-	1,121,04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121,040.00	-	-	1,121,04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4,037.16	22,420.80	-	166,457.9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44,037.16	22,420.80	-	166,457.96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四、账面净值合计	977,002.84	-	-	954,582.04
其中：土地使用权	977,002.84	-	-	954,582.04

(4)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无形资产。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3 月 27 日设定 (2014) 0980 号抵押登记，抵押人中国邮政储蓄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分行，抵押面积 7,278.58 平方米。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7)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	可抵扣暂 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48,367.96	203,199.00	62,962.93	323,127.32	37,603.56	169,540.51
可抵扣亏损	134,470.27	929,779.56	-	-	-	-
合并范围内未 实现的损益	6,327.71	42,184.73	18,909.62	126,064.15	34,269.03	228,460.17
合计	189,165.94	1,175,163.29	81,872.55	449,191.47	71,872.59	398,000.68

9、资产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8 月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项目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8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一、坏帐准备	172,968.84	9,798.18	-	-	182,767.02
其中：应收帐款	50,384.79	3,449.10	-	-	53,833.89
其他应收款	122,584.05	6,349.08	-	-	128,933.13
二、存货跌价准备	150,976.20	-	128,004.87	-	22,971.33
合计	323,945.04	9,798.18	128,004.87	-	205,738.35

(2) 2015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一、坏帐准备	163,426.86	9,541.98	-	-	172,968.84
其中：应收帐款	47,997.89	2,386.90	-	-	50,384.79
其他应收款	115,428.97	7,155.08	-	-	122,584.05
二、存货跌价准备	6,113.65	144,862.55	-	-	150,976.20
合计	169,540.51	154,404.53	-	-	323,945.04

(3) 2014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一、坏帐准备	14,750.00	148,676.86	-	-	163,426.86
其中：应收帐款	-	47,997.89	-	-	47,997.89
其他应收款	14,750.00	100,678.97	-		115,428.97
二、存货跌价准备	-	6,113.65	-	-	6,113.65
合计	14,750.00	154,790.51	-	-	169,540.51

(六) 最近二年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1) 最近二年一期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类别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5,000,000.00	2,000,000.00

短期借款明细

2016 年 8 月 31 日

借款类别	借款行	金额	利率(%)	借款起止日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一东路淡村商贸城支行	3,000,000.00	7.06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类别	借款行	金额	利率(%)	借款起止日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一东路淡村商贸城支行	2,000,000.00	7.50	2015 年 05 月 12 日至 2016 年 05 月 1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类别	借款行	金额	利率(%)	借款起止日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五一东路淡村商贸城支行	2,000,000.00	7.908	2014 年 0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04 月 27 日

	贸城支行			
--	------	--	--	--

保证人及抵押物明细：

抵押财产名称	权属证书及其他有关证书编号	处所
土地	南宁国用(2009)第508816号	南宁市经济开发区迎凯路19号
房产	邕房权证字第02386292号	南宁市江南区迎凯路19号综合楼
房产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9号	江南区迎凯路19号一车间
房产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8号	江南区迎凯路19号二车间
房产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7号	江南区迎凯路19号三车间
房产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6号	江南区迎凯路19号合成车间
房产	邕房权证字第01923265号	江南区迎凯路19号危险品库
房产	邕房权证字第02386292号	南宁市江南区迎凯路19号综合楼

上述借款保证人为刘东幸、何伟红、施兵、罗敏。

(2) 截至2016年8月31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 最近二年一期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35,218.46	100.00	1,033,493.80	100.00	995,891.72	83.08
1至2年	-	-	-	-	-	-
2至3年	-	-	-	-	-	-
3至4年	-	-	-	-	-	-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202,762.40	16.92
合计	1,435,218.46	100.00	1,033,493.80	100.00	1,198,654.12	100.00

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435,218.46元、1,033,493.80元、1,198,654.12元，近二年一期变动不大，其金额主要受采购及货款支付情况影响。

(2) 截至2016年8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001,985.76	1 年以内	69.81	货款
2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478.08	1 年以内	9.72	货款
3	南宁市维冠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714.78	1 年以内	3.95	货款
4	南宁昱文显露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36.50	1 年以内	2.94	货款
5	南宁市闲人部落工艺品经营部	非关联方	35,998.00	1 年以内	2.51	货款
	合计		1,276,313.12		88.93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614,157.31	1 年以内	59.43	货款
2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6,891.06	1 年以内	18.08	货款
3	南宁市维冠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63.61	1 年以内	2.80	货款
4	中山市石岐区志辉模具厂	非关联方	21,780.02	1 年以内	2.11	货款
5	张宝锦	非关联方	17,692.08	1 年以内	1.71	货款
	合计		869,484.08		84.13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538,290.60	1 年以内	44.91	货款
2	南宁千度工艺饰品厂	非关联方	202,762.40	5 年以上	16.92	货款
3	南宁市百益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568.27	1 年以内	8.56	货款
4	南宁市维冠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530.96	1 年以内	3.21	货款
5	韦海德	非关联方	31,977.92	1 年以内	2.67	货款
	合计		914,130.15		76.26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名称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	614,157.31	538,290.60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1,985.76	-	-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	754.34	1,908.54
合计	1,001,985.76	614,911.65	540,199.14

3、预收账款

(1) 最近二年一期预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27,553.22	96.68	3,038,125.87	88.98	5,192,381.47	89.83
1至2年	39,921.90	3.14	117,788.07	3.45	412,643.31	7.14
2至3年	2,260.60	0.18	85,703.11	2.51	2,193.60	0.04
3至4年	-	-	-	-	-	-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	-	172,957.56	5.34	172,957.56	2.99
合计	1,269,735.72	100.00	3,414,574.61	100.00	5,780,175.94	100.00

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269,735.72元、3,414,574.61元、5,780,175.94元，近二年一期呈大幅下降趋势，主要受公司与客户结算影响。

(2) 截至2016年8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美国瑞尔昆虫(THE REAL INSECT CO.,INC)	非关联方	573,778.16	1年以内	45.19	货款
2	光环创意(HALO CREATIVE & DESIGN LTD)	非关联方	324,385.97	1年以内	25.55	货款
3	青岛汇泉海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420.24	1年以内	3.18	货款
4	香港艺居	非关联方	33,497.48	1年以内	2.64	货款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EHOUSECO.,LIMITED)					
5	澳洲肖候 (SAL WHOLESALE PTY LTD)	非关联方	31,030.29	1年以内	2.44	货款
	合计		1,003,112.14		79.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美国瑞尔昆虫 (THE REAL INSECT CO.,INC)	非关联方	927,468.99	1年以内	27.16	货款
2	光环创意 (HALO CREATIVE & DESIGN LTD)	非关联方	881,206.19	1年以内	25.81	货款
3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2,500.00	1年以内	7.98	货款
4	美国唯爱工艺品 (V & LCRAFTS)	非关联方	209,024.58	1年以内	6.12	货款
5	意大利星印公司 (STARPRINTSRL)	非关联方	146,457.60	1年以内	4.29	货款
	合计		2,436,657.36		71.36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1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艺宝工艺厂	非关联方	2,258,821.98	1年以内	39.08	货款
2	广西教学仪器设备公司	非关联方	850,943.69	1年以内	14.72	货款
3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335,482.87	1年以内	5.80	货款
4	美国唯爱工艺品 (V & LCRAFTS)	非关联方	257,752.05	1年以内	4.46	货款
5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393.69	1年以内	2.86	货款
	合计		3,868,394.28	-	66.93	-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预收账款余额中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名称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名称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	272,500.00	335,482.87
合计	-	272,500.00	335,482.87

4、应付职工薪酬

(1)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44,046.29	6,853,685.44	6,890,769.85	906,961.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530.22	493,524.98	418,613.38	148,441.82
合计	1,017,576.51	7,347,210.42	7,309,383.23	1,055,403.70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短期薪酬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6,620.39	6,573,918.78	6,510,468.63	840,070.54
2.职工福利费	135,647.32	61,697.50	197,344.82	-
3.社会保险费	31,778.58	218,069.16	182,956.40	66,891.34
其中: 1.医疗保险费	27,537.12	183,637.20	157,055.76	54,118.56
2.工伤保险费	1,498.07	16,068.24	10,701.18	6,865.13
3.生育保险费	2,743.39	18,363.72	15,199.46	5,907.65
合计	944,046.29	6,853,685.44	6,890,769.85	906,961.88

(3)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8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68,392.77	459,093.01	385,325.85	142,159.93
2.失业保险费	5,137.45	34,431.97	33,287.53	6,281.89
合计	73,530.22	493,524.98	418,613.38	148,441.82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338,508.29	8,814,261.37	9,208,723.37	44,046.2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233.82	982,980.60	974,684.20	73,530.22
合计	1,403,742.11	9,797,241.97	10,183,407.57	1,017,576.51

(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5,617.49	8,262,841.16	8,661,838.26	776,620.39
2.职工福利费	135,647.32	118,431.39	118,431.39	135,647.32
3.社会保险费	27,243.48	432,988.82	428,453.72	31,778.58
其中: 1.医疗保险费	23,284.52	365,652.24	361,399.64	27,537.12
2.工伤保险费	1,600.17	30,785.73	30,887.83	1,498.07
3.生育保险费	2,358.79	36,550.85	36,166.25	2,743.39
合计	1,338,508.29	8,814,261.37	9,208,723.37	944,046.29

(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8,858.87	913,536.43	904,002.53	68,392.77
2.失业保险费	6,374.95	69,444.17	70,681.67	5,137.45
合计	65,233.82	982,980.60	974,684.20	73,530.22

(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387,117.64	10,817,375.23	10,865,984.58	1,338,508.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697.92	922,949.02	913,413.12	65,233.82
合计	1,442,815.56	11,740,324.25	11,779,397.70	1,403,742.11

(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0,446.92	10,193,549.74	10,238,379.17	1,175,617.49
2.职工福利费	135,918.64	184,334.71	184,606.03	135,647.32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3.社会保险费	30,752.08	439,490.78	442,999.38	27,243.48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4,982.52	370,085.97	371,783.97	23,284.52
2.工伤保险费	1,866.17	30,210.65	30,476.65	1,600.17
3.生育保险费	3,903.39	39,194.16	40,738.76	2,358.79
合计	1,387,117.64	10,817,375.23	10,865,984.58	1,338,508.29

(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设定提存计划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0,151.17	854,778.32	846,070.62	58,858.87
2.失业保险费	5,546.75	68,170.70	67,342.50	6,374.95
合计	55,697.92	922,949.02	913,413.12	65,233.82

(10)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5、应交税费

税种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28,207.05	1,141,557.35	826,386.00
增值税	249,060.23	5,369.60	128,086.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56.82	29,597.82	21,604.14
教育费附加	12,612.01	21,154.60	15,442.29
土地使用税	10,068.70	15,103.05	15,103.11
房产税	8,102.84	12,154.22	12,154.26
个人所得税	14,602.33	2,312.40	14,339.49
其他税费	-	22.32	18.04
合计	540,309.98	1,227,271.36	1,033,134.15

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540,309.98 元、1,227,271.36 元、1,033,134.15 元，近二年一期金额变动主要受应缴企业所得税变动影响。

6、应付股利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刘东幸	-	-	302,953.36
施兵	-	-	302,953.35
梁妮罗	400,000.00	-	-
合计	400,000.00	-	605,906.71

(1) 2016年1月15日,子公司千帆教学全体股东召开临时股东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从公司利润中抽取4,000,000.00元按股东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为:千年工艺3,600,000.00元;梁妮罗400,000.00元。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基于2016年现金流不足,上述股利尚未分配。

此次股利分配自然人股东梁妮罗股利400,000.00元未实际支付,也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 2013年9月5日,子公司黎明化工业召开股东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2013年8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605,906.71元,按股东比例分配。具体分配如下:刘东幸扣除个人所得税后金额218,103.77元;施兵扣除个人所得税后金额218,103.77元。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上述股利已分配完毕。

7、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二年一期其他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9,754.19	0.86	558,881.10	21.34	1,252,529.33	46.30
1至2年	539,777.16	23.43	760,222.84	29.03	153,000.00	5.66
2至3年	602,222.84	26.14	-	-	-	-
3至4年	-	-	-	-	-	-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1,142,000.00	49.57	1,300,000.00	49.64	1,300,000.00	48.05
合计	2,303,754.19	100.00	2,619,103.94	100.00	2,705,529.33	100.00

公司2016年8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

款余额分别为 2,303,754.19 元、2,619,103.94 元、2,705,529.33 元，主要为股东借款和费用类支出，呈下降趋势。2016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15,349.75 元，主要原因因为公司偿还了股东刘东幸和施兵的部分借款。

(2)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1	施兵	股东	1,142,000.00	5 年以上	49.57	暂借款
2	刘东幸	股东	539,777.16	1-2 年	49.57	暂借款
			602,222.84	2-3 年		
3	陈瑞其	非关联方	13,350.00	1 年以内	0.58	租金
4	樊奎宁	非关联方	1,420.60	1 年以内	0.06	工资
5	中山市供电局	非关联方	1,200.00	1 年以内	0.05	电费
	合计		2,299,970.60		99.83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1	施兵	股东	1,300,000.00	5 年以上	49.64	暂借款
2	刘东幸	股东	539,777.16	1 年以内	49.64	暂借款
			760,222.84	1-2 年		
3	陈瑞其	非关联方	4,500.00	1 年以内	0.17	租金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95.22	1 年以内	0.16	电话费
5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供电局	非关联方	2,436.46	1 年以内	0.09	电费
	合计		2,611,031.68		99.70	

(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1	施兵	股东	478,390.90	1 年以内	65.73	暂借款
			1,300,000.00	5 年以上		
2	刘东幸	股东	760,222.84	1 年以内	28.10	暂借款
3	黄彦凤	关联方	153,000.00	1-2 年	5.66	暂借款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4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供电局	非关联方	4,350.16	1年以内	0.16	电费
5	邓榕芳	非关联方	1,899.10	1年以内	0.07	奖金
	合计		2,697,863.00		99.72	

(5)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付账款余额中预收持有公司 5.00% (含 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施兵	实际控制人	1,142,000.00	1,300,000.00	478,390.90
刘东幸	实际控制人	1,142,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合计	2,284,000.00	2,600,000.00	1,931,390.90

(6)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其他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黄彦凤	实际控制人刘东幸的母亲	-	-	153,000.00
	合计	-	-	153,000.00

(七) 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资本公积	2,336,284.55	-	-
盈余公积	-	694,909.40	519,033.03
未分配利润	-1,559,278.76	9,312,830.19	7,152,729.91
合计	10,777,005.79	12,107,739.59	9,771,762.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0,959,396.32	12,815,321.93	10,365,183.09
少数股东权益	182,390.53	707,582.34	593,420.15

股本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 (二) 主要股东情况”之“5、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式及其变化情况”。

四、关联方、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 公司的关联方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为刘东幸、施兵共同控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100.00%

姓名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刘东幸	实际控制人	50.00	50.00
施兵	实际控制人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2、子公司

名称	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南宁千年虫工艺品有限公司	持股 100.00% 的子公司	914501000771168293
南宁艾珀居家文具用品有限公司	持股 100.00% 的子公司	91450100077116909N
中山市爱珀灯饰有限公司	持股 100.00% 的子公司	914420000977000611
南宁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90.00% 的子公司	91450100571823844D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持股 100.00% 的子公司	9145010061931461XF

注 1: 2016 年 8 月, 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黎明化工的全部股权对外转出。

3、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南宁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9145010061931461XF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91450102051021493M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注册号: 450112000100727
加拿大艾德 (ED SPELDY EAST COMPANY LTD)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BN: 870786415RC0001
何伟红	实际控制人刘东幸的配偶	440106196603281861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罗敏	实际控制人施兵的配偶	450104197109022067
黄彦凤	实际控制人刘东幸的母亲	450104193702241545
蔡静	董事、财务负责人	450404195701120923
曾凤琴	董事	452630198103041263
蒋小辉	董事	45232519721120067X
李玉英	监事	450121198604071545
杨元临	监事	450104196901010014
禤香黎	监事	450603198301074225
于艳丽	董事会秘书	620202198711112523

公司的主要投资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属于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事项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饰品	市场价	232,905.98	685,711.77	798,214.72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3.24	5.13	5.56
加拿大艾德（ED SPELDY EAST COMPANY LTD）	饰品	市场价	688,546.12	678,538.30	1,481,381.47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9.56	5.08	10.32

（2）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8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饰品	市场价	-	18,459.09	22,932.35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38.00	21.00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树脂	市场价	-	1,196,581.20	1,299,145.30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100.00	100.00

注1: 2016年8月,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黎明化工的全部股权对外转出。

注2: 2016年3月11日金琥珀工艺的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金琥珀工艺解散并办理注销。2016年5月16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南)登记企销[2016]第7664号)准予金琥珀工艺注销登记。

金琥珀工艺主要从事基于鲜花包埋物人工琥珀饰品的生产与销售,其人造琥珀晶体部分委托千年工艺进行加工,然后由金琥珀工艺自行组装成成品对外销售。当千年工艺及其子公司客户有鲜花人工琥珀饰品需求时,就会从金琥珀工艺进行采购后对外销售,因此金琥珀工艺一直与千年工艺、千帆教学、千年虫工艺保持业务往来。公司和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定价比照同类工艺品市场价格交易公允,与同类型的饰品交易业务价格没有明显差异,不会对公司的利益造成影响。

因千年工艺在生产过程中需要大量使用树脂材料,基于科泽贸易在树脂领域具有一定渠道资源以及价格优势,因此一直与科泽贸易保持供应关系。公司和科泽贸易的关联方定价比照同类树脂采购市场价格交易公允,与同类型的业务价格没有明显差异,不会对公司的利益造成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东幸、何伟红、施兵、罗敏	3,000,000.00	2014.1.17	2021.1.16	否

关联方刘东幸、何伟红、施兵、罗敏为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分行签署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了连带责

任保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2) 股权转让:

转让方	受让方	标的股权	股权转让价格	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期	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日期
千年工艺	王述荣	黎明化工 100% 股权	1,080,000.00	2016 年 8 月 30 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

注: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黎明化工仍是刘东幸和施兵实际控制的企业。本次股权转让实质上属于公司与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东幸和施兵之间的关联交易。本次股权转让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一、最近二年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之“（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之“2、公司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部分。

决策程序:

2016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转让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转让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司与王述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黎明化工 100% 股权 80 万元出资转让给王述荣，转让价格为 108 万。

2016 年 8 月 30 日，黎明化工就上述股权变更事宜在工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

(三)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会计科目	关联方	2016.8.31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	加拿大艾德 (ED SPELDY EAST COMPANY LTD)	216,847.27	616,381.54	628,313.86
其他应收款	曾凤琴	-	122,000.00	152,000.00
其他应收款	蒋小辉	-	5,000.00	5,000.00
其他应收款	李玉英	-	50,000.00	-

会计科目	关联方	2016.8.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禤香黎	-	1,600.00	2,890.30
其他应收款	于艳丽	-	7,850.00	1,250.00
其他应付款	黄彦凤	-	-	153,000.00
其他应付款	刘东幸	1,142,000.00	1,300,000.00	760,222.84
其他应付款	施兵	1,142,000.00	1,300,000.00	1,778,390.90
预收款项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	272,500.00	335,482.87
应付账款	南宁科泽贸易有限公司	-	614,157.31	538,290.60
应付账款	南宁金琥珀工艺品有限公司	-	754.34	1,908.54
应付账款	南宁市黎明精细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1,985.76	-	

1、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间	期初余额	当期增加	笔数	当期归还	笔数	期末余额
曾凤琴	2014 年	2,000.00	150,000.00	1	-	-	152,000.00
	2015 年	152,000.00	-	-	30,000.00	1	122,000.00
	2016 年 1-8 月	122,000.00	492.20	2	122,492.20	4	-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	-	-	-	-	-	-
蒋小辉	2014 年	5,000.00	-	-	-	-	5,000.00
	2015 年	5,000.00	-	-	-	-	5,000.00
	2016 年 1-8 月	5,000.00	-	-	5,000.00	1	-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	-	-	-	-	-	-
李玉英	2015 年	-	60,000.00	1	10,000.00	5	50,000.00
	2016 年 1-8 月	50,000.00	-	-	50,000.00	5	-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	-	-	-	-	-	-
禤香黎	2014 年	-	4,800.00	2	1,909.70	1	2,890.30
	2015 年	2,890.30	1,600.00	1	2,890.30	2	1,600.00
	2016 年 1-8 月	1,600.00	2,450.00	2	4,050.00	3	-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	-	-	-	-	-	-
于艳丽	2014 年	-	1,250.00	2	-	-	1,250.00

名称	期间	期初余额	当期增加	笔数	当期归还	笔数	期末余额
	2015 年	1,250.00	7,850.00	1	1,250.00	2	7,850.00
	2016 年 1-8 月	7,850.00	4,000.00	1	11,850.00	2	-
	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	-	-	-	-	-	-

2、其他应付款

名称	期间	期初余额	当期增加	笔数	当期归还	笔数	期末余额
黄彦凤	2014 年	153,000.00	-	-	-	-	153,000.00
	2015 年	153,000.00	-	-	153,000.00	1	-
	2016 年 1-8 月	-	-	-	-	-	-
	2016 年 9 月 至 2017 年 1 月	-	-	-	-	-	-
刘东幸	2014 年	1,493,249.80	1,000,000.00	2	1,733,026.96	4	760,222.84
	2015 年	760,222.84	2,036,557.25	2	1,496,780.09	5	1,300,000.00
	2016 年 1-8 月	1,300,000.00	-	-	158,000.00	1	1,142,000.00
	2016 年 9 月 至 2017 年 1 月	1,142,000.00	500,000.00	1	-	-	1,642,000.00
施兵	2014 年	1,778,390.90	-	-	-	-	1,778,390.90
	2015 年	1,778,390.90	500,000.00	1	978,390.90	3	1,300,000.00
	2016 年 1-8 月	1,300,000.00	-	-	158,000.00	1	1,142,000.00
	2016 年 9 月 至 2017 年 1 月	1,142,000.00	500,000.00	1	-	-	1,642,000.00

3、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无。

（四）决策权限

1、股东大会决策权限

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为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应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下列关联交易必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 (1)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高于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 (2) 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高于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且占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高于 5.00% (含 5.00%) 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
- (3) 虽属于总经理、董事会有权判断的关联交易，但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
- (4) 属于董事会决定并实施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因特殊事宜无法正常运作或其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
- (5) 股东大会认为对公司可能造成重大影响必须由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

2、董事会决策权限

董事会审议、决定以下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

- (1) 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发生的金额低于 30.00 万(不含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 (2) 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金额低于 100.00 万元且低于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0% (不含 5.00%) 的关联交易；
- (3) 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金额低于 100.00 万元、但高于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0% (含 5.00%) 的关联交易；
- (4) 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金额高于 100.00 万元、但低于股份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0% (不含 5.00%) 的关联交易。

（五）决策程序

1、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的，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2) 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3) 应回避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所涉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可以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关联股东无权就该事项进行表决。

(4) 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 关联股东违反本章程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无效。

(6) 股东大会对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属于本章程规定普通决议事项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属于本章程规定特别决议事项的，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董事会决策程序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定价原则和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依据：

1、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相应的法规、政策规定的价格；

2、一般通行的市场价格；

3、如果没有市场价格，则为推定价格。

(七) 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时期缺少内控制度，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

易事项作出明确规定,存在未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回避等事项;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均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长批准,不存在应当经过批准而未经过适当批准的情况。公司关联方交易符合公司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根据公司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一般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关联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执行,减少关联交易与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16年10月10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的或有事项。

(三)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2016年8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16年8月31日,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事项。

六、最近二年一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2月29日,具有证券期货业资格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1月31日,并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202号《南宁千年工艺有限公司股份制

改制所涉及的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

在资产评估过程中，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加总得出总资产评估值，再减去相关负债的评估值，最后得出净资产的评估值。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千年工艺有限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763.02 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值增值 529.39 万元，增值率 42.91%。

七、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每年的税后利润按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以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0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0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股利分配，子公司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1）2016 年 1 月 15 日，千帆教学全体股东召开临时股东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从公司利润中抽取 4,000,000.00 元按股东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为：南宁千年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 元；梁妮罗 400,000.00 元。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

此次股利分配自然人股东梁妮罗股利 400,000.00 元未实际支付，也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2013 年 9 月 5 日，黎明化工召开股东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 2013 年 8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 605,906.71

元，按股东比例分配。具体分配如下：刘东幸扣除个人所得税后金额 218,103.77 元；施兵扣除个人所得税后金额 218,103.77 元。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上述股利已分配完毕。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经批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与现在相同。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南宁千年虫工艺品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077116829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南宁市江南区迎凯路 19 号一车间第 2 层

法定代表人：刘东幸

注册资本：伍拾万元整

成立时间：2013 年 8 月 27 日

营业期限：2013 年 8 月 27 日至 2033 年 8 月 26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销售：工艺品（除竹木制品）、饰品、家居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2）财务数据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资产总额	1,252,904.72	774,673.14	838,937.81
所有者权益	-69,097.04	-57,144.27	251,099.05
营业收入	3,726,649.15	4,838,110.91	5,105,009.40
净利润	-11,952.77	-308,243.32	-43,412.86

2、南宁艾珀居家文具用品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077116909N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南宁市江南区迎凯路 19 号一车间第一层

法定代表人: 刘东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时间: 2013 年 8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8 月 27 日至 2033 年 08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文具用品、家居饰品、居家用品、汽车用品、日用百货、工艺礼品 (除竹木制品)、工艺品 (除竹木制品)、电子产品 (除国家专项规定外)、五金工具、灯饰、灯具、家具 (除竹木制品) 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16 年 8 月 31 日 /2016 年 1-8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资产总额	307,841.59	202,453.13	510,313.30
所有者权益	-187,079.35	127,915.99	364,285.44
营业收入	941,910.68	284,666.64	306,369.70
净利润	-314,995.34	-236,369.45	-524,205.98

3、中山市爱珀灯饰有限公司

(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0977000611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住所: 中山市古镇镇古二顺成一路 11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 刘东幸

注册资本: 捌拾万元

成立时间: 2014 年 10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 照明灯具、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数据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1-8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资产总额	444,968.49	451,563.08	199,424.38
所有者权益	243,614.75	438,256.33	192,838.60
营业收入	348,349.21	365,547.57	47,477.67
净利润	-494,641.58	-54,582.27	-7,161.40

4、南宁市千帆教学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571823844D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宁市迎凯路 19 号综合楼第 2 层 201-204 室

法定代表人：刘东幸

注册资本：壹佰万元整

成立时间：2011 年 3 月 2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教学仪器设备、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玩具、五金工具、工艺品（除竹木制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教育信息咨询（除国家有专项规定外）。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禁止公司经营或者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数据

项目	2016年8月31日 /2016年1-8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资产总额	5,947,679.81	6,077,499.29	5,588,949.85
所有者权益	1,717,290.27	5,769,208.37	4,470,383.07

营业收入	2,591,016.44	6,252,855.30	19,646,975.78
净利润	-51,918.10	1,298,825.30	883,459.68

九、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风险和自我评价

公司近二年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0.08 万元、-150.33 万元、-135.62 万元，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回款小于销售收入。虽然公司已加强了应收账款回款的管理，并加强了内部采购支出的控制，但未来仍存在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自我评价：

公司将继续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以保证及时回款。在成本控制方面，加强内部采购控制，积极调整采购付款时间、严格控制进货价格，并加强内部生产控制，以降低单位生产成本。同时，积极寻求与资本市场对接，引入新的投资者，以扩大资本规模，提高企业风险承受能力。

(二) 公司经营管理僵局风险和自我评价

公司股东刘东幸和施兵各持有公司 50% 股权，对公司的控制力、影响力相当。根据《公司法》规定，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因此，公司股东若在经营决策上不能形成一致意见，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无法通过，公司经营管理可能陷入僵局，从而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利益。

自我评价：

刘东幸和施兵各持有公司 50% 股权，历年来在公司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表决事项上始终保持一致，共同对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为进一步明确双方之间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刘东幸和施兵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书》，以保证对公司共同控制的稳定性和有效性，避免公司经营管理僵局风险。同时公司股票挂牌全国股转系统后，将可能通过股权转让、定向增发等方式引进中小投资者。引进投资者后，公司将不再是刘东幸、施兵各持 50% 的股权结构。

《一致行动人协议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双方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

(2) 在任何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任何表决事项行使表决权之前，应事先与另一方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并达成一致意见。

(3) 如双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的，双方应根据最有利于公司利益的原则做出决议；仍不能形成一致意见的，施兵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全部委托给刘东幸行使，代其进行投票。

(4) 如协议书因任何原因被提前解除或终止并导致双方无法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致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时形成僵局，则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1. 施兵应在僵局形成后，按公允市场价向刘东幸转让公司 1% 的股份；
2. 在僵局形成之后股份转让完成之前的期间，该 1% 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由施兵方委托给刘东幸行使，代其进行投票。

(三)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和自我评价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幸、施兵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同时刘东幸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施兵任董事兼副总经理。如刘东幸、施兵利用其实际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及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未来的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自我评价：

为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股份公司已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完善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将通过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规范培训，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规范意识，规范“三会”运作等方式，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四) 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补缴及处罚风险和自我评价

截止到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千年工艺共有员工 162 名，公司已为 13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会保险员工人数为 28 人，其中 2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8 人为新入职员工，公司正在为其办理社会保险手续；18 人因在户籍所在地购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申请放弃缴纳社保，并出具了自愿放弃的声明。南宁艾珀共有员工 4 名，公司已为 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千年虫工艺共有员工 9 名，已为 9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千帆教学共有员工 5 名，公司已为 5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中山爱珀共有员工 7 名，中山爱珀已为 6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还有 1 人因户籍所在地在南宁，公司已委托千年工艺代为缴纳社保。

截止到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千年工艺已为 24 名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其他四家子公司千年虫工艺、千帆教学、南宁艾珀、中山爱珀正在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

因公司为劳动密集型企业，生产员工数量众多，多为农村户口人员，且流动性较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承担部分将减少员工每月实际可支配收入，很多员工不愿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未全部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存在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处以罚款的风险。

自我评价：

为避免该违规情形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幸、施兵就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出具承诺：如出现公司及四家子公司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缴、处罚，或涉及诉讼、仲裁以及其他由此而导致公司应承担责任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清偿责任，以避免公司遭受任何损失。

（五）市场风险和自我评价

一方面，新产品从进入市场到客户接受需要一个培育过程，在一定时期内新产品将面临滞销的风险；另一方面，人工琥珀的市场欢迎程度主要受产品创意和设计的影响较大，并直接决定着产品的市场价格，一旦市场上开始流行某种产品，其款式就有可能被其他厂家仿制，因此存在公司研发生产的新产品市场销售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自我评价：

对于市场风险，一方面，公司在推出新产品之前通过加强市场需求调研分析以降低滞销风险；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引进专业人才，加强产品创意和设计能力，

不断推陈出新，并且依托成熟的工艺经验，降低成本提升竞争力；最后，公司通过建立技术保密制度、流程以及申请知识产权保护不断降低被仿制的风险。

（六）汇率波动风险和自我评价

我国现阶段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汇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以外币结算的经营业务。公司外销业务全部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15,235,637.08元、24,470,292.76元、42,082,971.64元、其中外销收入分别为6,530,429.10元、8,571,146.55元、8,338,332.52元，占比分别为42.86%、35.03%、19.81%。2016年1-8月、2015年、2014年，公司的汇兑损失分别为-67,428.54元、-330,212.61元、13,744.21元。虽然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形成汇兑收益，但是随着公司外销规模的扩大，公司将面临汇率变动影响盈利水平的风险。

自我评价：

公司将持续关注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走向，在必要时考虑更换币种进行结算，或缩短结算期间，以减少汇率波动对企业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刘东幸： 刘东幸

施 兵： 施兵

蔡 静： 蔡静

曾凤琴： 曾凤琴

蒋小辉： 蒋小辉

全体监事签字：

李玉英： 李玉英

杨元临： 杨元临

禤香黎： 禤香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刘东幸： 刘东幸

施 兵： 施兵

蔡 静： 蔡静

于艳丽： 于艳丽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建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徐燕

项目组人员签字:

徐燕

刘

杨梅

何峰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袁丽娜： 袁丽娜 马骏： 马骏

单位负责人签字：

沈宏山： 沈宏山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7年3月13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陆士敏：  

单位负责人签字：

孙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3月13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方黎敏： 方黎敏



赵莹： 赵莹

单位负责人签字：

梅惠民： 梅惠民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